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HUA XIA BANK CO., Limited**  
二〇二一年年度报告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 重要提示

（一）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审议通过了《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会议应到董事 15 人，实到董事 15 人，有效表决票 15 票。9 名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

以本公司 2021 年末普通股总股本 15,387,223,983 股为基数，每 10 股现金分红 3.38 元（含税）。具体内容详见“第四节 公司治理”。

（四）本公司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国内审计准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五）本公司董事长李民吉、财务负责人关文杰，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本报告包含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这些前瞻性陈述不构成本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七）重大风险提示：本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对本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关于风险的相关内容。

# 目 录

董事长致辞 .....	1
第一节 释义 .....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10
3.1 公司业务概要 .....	10
3.2 公司发展战略执行情况 .....	11
3.3 总体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4
3.4 利润表分析 .....	16
3.5 资产负债表分析 .....	22
3.6 现金流量表分析 .....	26
3.7 会计报表中变化幅度超过 30% 以上主要项目的情况 .....	27
3.8 贷款质量分析 .....	27
3.9 资本管理情况 .....	32
3.10 投资情况分析 .....	32
3.11 根据监管要求披露的其他信息 .....	34
3.12 业务回顾 .....	37
3.13 各类风险和风险管理情况 .....	47
3.14 经营中关注的重点事项 .....	54
3.15 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	5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	62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	8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91
第七节 普通股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	101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106
第九节 财务报告 .....	108

##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载有本公司董事长签名的年度报告正本。
- 4、报告期内本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正本及公告原件。
- 5、《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董事长致辞

过去一年，新冠病毒变异毒株扩散，百年变局加速演进，外部环境错综复杂，我国经济发展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华夏银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坚持服务实体经济、防范化解金融风险 and 推动改革创新，以制定和实施新五年发展规划为牵引，推进转型创新发展、资产质量攻坚和差异化经营发展，圆满完成了董事会确定的目标任务，五年发展规划实现良好开局，高质量发展迈上新台阶。集团资产总额 3.68 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8.13%；实现净利润 239.03 亿元，较上年增长 10.83%；不良贷款率 1.77%，较上年末下降 0.03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 150.99%，较上年末提高 3.77 个百分点；成为国内系统重要性银行，英国《银行家》全球 1000 家银行中一级资本、资产规模分别排名第 51 位、第 64 位。

**回首来路，时光无言，奋斗有声。**

**2021 年，我们坚持服务实体经济发展。**立足服务国家战略、服务实体经济、服务人民生活的主战场，聚焦“两新一重”、先进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中小企业、绿色低碳、居民消费等领域，大力发展综合金融、科创金融、普惠金融、绿色金融，强化金融科技应用、产品服务创新和资源配置倾斜，升级“华夏银行普惠民企通”并上线多项标准化小微产品，在全国碳市场启动日落地银行业首笔碳远期交易保函业务并成为全国碳市场首批资金结算行。集团贷款总额 22,135.29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4.96%；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重点区域分行贷款余额 14,056.34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6.79%；“两增”口径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1,380.39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3.69%；绿色贷款余额 2,084.77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5.79%。

**2021 年，我们深化经营转型创新发展。**数字化转型基础夯实、步伐加快，七大重点工程全面启动，六大资源保障机制初步建立，业务数字化经营、数据基础能力、科技支撑及企业级敏捷组织建设破局见效，产业数字金融业务破冰发展，本公司信息科技投入比上年增长 13.66%，个人手机银行平均月活客户比上年增长 36.35%，信用卡华彩生活 APP 累计注册用户比上年末增长 47.54%。零售转型提质提速、成效显现，创新八大机制，完善消费金融、财富管理、养老金融服务体系，集团个人贷款余额比上年末增长 9.38%，个人贷款余额占贷款总额比重较上年末提升 1.19 个百分点，个人客户金融资产总量比上年末增长 13.33%。公司金融转型整体布局、协同推进，实施“行业+客户”营销策略，深化“商行+投行”服务模式运用，制定综合金融服务方案，投资银行业务规模比上年末增长 17.96%。金融市场业务转型领域拓宽、贡献提升，加大交易转型和资产流转，强化交易能力建设，交易资产规模和交易收入实现快速增长。

**2021年，我们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完善风险治理体系，加强队伍建设和制度建设，将资产质量管理贯穿行业选择、客户准入、产品设计、服务模式全流程。加快出清存量风险，健全风险处置工作机制，推进风险处置工作整体转型。严控增量风险，全面梳理风险偏好、风险策略、信贷与投融资政策并强化传导落实，开展信用风险成本收益计量，上线大数据风险识别预警系统，提升市场研判决策以及专业化风险管理能力。本公司发行 670 亿元金融债，有效优化资产负债结构，有力支持业务发展。集团资产质量明显改善，关注类贷款余额和关注类贷款占比实现“双降”，逾期贷款占比有所下降、逾期贷款余额保持稳定，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与不良贷款的比例 80.20%，比上年末下降 1.49 个百分点，不良处置“量、质、效”迈上新台阶。

**2021年，我们深入推进重点领域改革。**坚持市场化原则，聚焦提升客户服务能力、风险管理能力、价值创造能力，系统谋划新时期改革工作，更加注重制度和治理体系建设，更多解决深层次体制机制问题，把深化改革同五年发展规划实施结合起来，与国企改革三年行动计划贯通起来。资源配置机制改革突出轻型化和数字化导向，科技投入占营业收入比重提升至 3.46%；协同机制改革强化政策制度、业务营销、风险管理、考核激励和科技支撑等多方协同，建立健全全方位成本分担与利益共享机制；运营管理机制改革着力构建线上线下互联、业务流程融合、风险控制严密、服务高效便捷的全新智慧运营体系。

**2021年，我们着力加强专业能力建设。**贯彻落实中央人才工作会议精神，深化人才强行战略，实施人力资源行动方案和干部队伍建设三年行动计划，构建面向高质量发展的人才工作体系。加大金融科技、新兴业务等重点领域人才引进，集团信息科技人员数量、新兴业务人员数量均有所增长；推进科技与业务融合发展，深化科技人员的业务部门派驻制，组建数据治理网格团队 802 人；打造学习型组织，推进研究体系建设，建设知识管理平台，构建学习生态圈；持续打造积极向上的企业文化。

2022 年 2 月，副董事长罗乾宜先生及执行董事、行长张健华先生因工作变动，辞去了在本公司担任的相应职务。我谨代表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对罗乾宜先生、张健华先生在任期间对本公司发展做出的重大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砥砺前行，为者常成，行者常至。**

2022 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也是华夏银行迎来成立三十周年、实施五年发展规划的关键之年。驻足回望，在党的正确领导下，一代代华夏银行人矢志不渝、奋斗不息，书写着华夏银行因改革而生、伴改革而兴、随时代而进，从无到有、由小到大、跻身行业前列的发展历程，蕴含着全体员工“功成不必在我、功成必定有我”的历史担当，汇聚成勇毅前行、一起向未来的磅礴力量。

**2022年，我们将坚守主责主业实现“准”。**提高对先进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科技创新等行业领域的研究与服务能力，把握传统产业中的高端客户和高端产业中的

新兴实体，助力现代产业体系建设。服务区域发展战略，深度融入国家区域协调发展大局，推动“三区”分行加快发展、“两线、多点”分行创新发展。围绕清洁能源、节能环保、碳减排、储能等领域，完善绿色金融产品服务体系，继续打造“绿筑美丽华夏”业务品牌。支持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服务住房保障体系建设，大力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提升金融服务乡村振兴质效。

**2022年，我们将加快转型创新实现“进”。**加快数字化转型，抓好产业数字金融业务重点突破，打造数字消费生态圈，完善创新体系，强化数据治理。推进公司金融转型，坚持“商行+投行”转型方向，建立“行业+客户”管理策略，加强新兴投行业务发展机制建设。提升零售金融转型效能，深化零售客群经营，打造财富管理银行，拓展消费信贷，建设企业级数字化生态圈和数字化客户经营管理平台。推进金融市场业务轻资本转型，构建一体化同业客户经营体系，积极发展交易业务，加快资产交易和流转。

**2022年，我们将强化风险管理实现“稳”。**加快出清存量问题资产，完善机制建设，持续提升处置质效。深化资产全生命周期管理，畅通风险偏好传导机制，推进风控数字化转型，优化贷前、贷中、贷后流程管理。加强能力建设，着力提升风控能力、政策和市场研判能力、审批专业能力及特殊资产经营能力。严格合规管理，健全内控合规管理体系，牢固树立全员合规意识，推进合规文化建设。

**2022年，我们将加强结构调整实现“精”。**稳固营业收入增长，加快代销业务发展，完善理财业务投资体系并提升收益贡献，推动资产托管业务、投资银行业务、交易业务发展。推进资产负债稳健运行，存款组织突出结算性存款增长，做好多元化负债补充；资产增长围绕盘活存量、优化增量、做大流量，提升资产配置效能。提升资本使用效益，强化资本使用效率管理，推进资本配置向轻资本占用业务倾斜。

**2022年，我们将深化机制改革实现“新”。**有序推进组织架构调整，构建更具市场化和竞争性的经营管理架构。健全激励约束机制，突出价值导向、服务导向，构建多方协作、利益共享机制。强化综合化经营，加强持牌机构建设，探索进入其他非银金融领域，增强集团发展合力。持续深化、优化风险管理体制改革。

乘众人之智，则无不任也；用众人之力，则无不胜也。我们深信，在广大股东和社会各界的厚爱支持下，在千万客户的信赖相伴下，在4万员工的踔厉奋发下，华夏银行将在高质量发展道路上迈出更大步伐，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董事长 李民吉  
2022年4月28日

## 第一节 释义

在本年度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涵义。

本集团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属子公司
本公司、本银行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监会、银保监会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监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财政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元	人民币元
京津冀地区	本集团总行及本集团下列一级分行所在地区：北京、天津、石家庄、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北京城市副中心
长三角地区	本集团下列一级分行所在地区：南京、杭州、上海、温州、宁波、绍兴、常州、苏州、无锡、合肥、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粤港澳大湾区	本集团下列一级分行所在地区：深圳、广州、香港、海口
中东部地区	本集团下列一级分行所在地区：济南、武汉、青岛、太原、福州、长沙、厦门、郑州、南昌
西部地区	本集团下列一级分行所在地区：昆明、重庆、成都、西安、乌鲁木齐、呼和浩特、南宁、银川、贵阳、西宁、兰州
东北地区	本集团下列一级分行所在地区：沈阳、大连、长春、哈尔滨
附属机构	北京大兴华夏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昆明呈贡华夏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江油华夏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华夏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华夏理财	华夏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2.1 公司简介

**2.1.1** 中文名称：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华夏银行

英文名称：HUA XIA BANK CO., Limited

**2.1.2** 法定代表人：李民吉

**2.1.3** 董事会秘书：宋继清

证券事务代表：王大为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2 号华夏银行大厦

邮政编码：100005

投资者关系管理联系电话：010-85238570，85239938

传 真：010-85239605

电子信箱：zhdb@hxb.com.cn

**2.1.4**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2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2 号华夏银行大厦

邮政编码：100005

网 址：<http://www.hxb.com.cn>

电子信箱：zhdb@hxb.com.cn

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2005 年 4 月，本公司注册地址由北京市西城区西单北大街 111 号变更为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2 号。

**2.1.5** 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http://www.cs.com.cn)）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http://www.cnstock.com)）

《证券时报》（[www.stcn.com](http://www.stcn.com)）

《证券日报》（[www.zqrb.cn](http://www.zqrb.cn)）

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1.6** 股票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普通股 A 股股票简称：华夏银行

普通股 A 股股票代码：600015

优先股股票简称：华夏优 1

优先股股票代码：360020



### 2.1.7 其他有关资料:

本公司股票的托管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本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6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凡、姜长征

### 2.2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 百万元)

项目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b>主要会计数据</b>				
营业收入	95,870	95,309	0.59	84,734
营业利润	31,538	27,151	16.16	27,497
利润总额	31,493	27,153	15.98	27,5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535	21,275	10.62	21,9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577	21,300	10.69	21,8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015	34,759	104.31	79,082
<b>主要财务指标</b>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5	1.20	12.50	1.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5	1.20	12.50	1.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5	1.20	12.50	1.3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4.62	2.26	104.42	5.14
<b>盈利能力指标(%)</b>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04	8.64	提高0.40个百分点	10.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06	8.65	提高0.41个百分点	10.59
资产利润率	0.67	0.67	持平	0.78
资本利润率	8.19	7.81	提高0.38个百分点	9.21
净利差	2.26	2.48	下降0.22个百分点	2.37
净息差	2.35	2.59	下降0.24个百分点	2.51
成本收入比	29.06	27.93	提高1.13个百分点	30.59
项目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年末
<b>规模指标</b>				
资产总额	3,676,287	3,399,816	8.13	3,020,789
其中: 贷款总额	2,213,529	2,108,993	4.96	1,872,602
负债总额	3,375,585	3,117,161	8.29	2,751,452
其中: 存款总额	1,904,363	1,818,330	4.73	1,656,4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8,292	280,613	6.30	267,588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238,321	220,642	8.01	207,617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5.49	14.34	8.02	13.49

资产质量指标 (%)				
不良贷款率	1.77	1.80	下降 0.03 个百分点	1.83
拨备覆盖率	150.99	147.22	提高 3.77 个百分点	141.92
贷款拨备率	2.67	2.65	提高 0.02 个百分点	2.59

注：

1、有关指标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规定计算。2021 年 3 月，本公司向优先股股东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 8.40 亿元。2021 年 6 月，本公司向永续债持有人支付利息人民币 19.40 亿元。在计算基本每股收益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本公司考虑了发放优先股股息、支付永续债利息的影响。

2、资产利润率为净利润除以期初和期末资产总额平均数。

3、资本利润率为净利润除以期初和期末股东权益合计平均数。

4、净利差，又名净利息差，为平均生息资产收益率减平均计息负债付息率。

5、净息差，又名净利息收益率，为利息净收入除以平均生息资产。

6、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 号），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应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并反映在相关报表项目中，已到期可收取或应支付但尚未收到或尚未支付的利息列示于“其他资产”或“其他负债”。自 2019 年起，本集团已按照上述要求编制财务报告。上表中贷款总额、存款总额未包含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利息。

7、根据原银监会《关于调整商业银行贷款损失准备监管要求的通知》（银监发〔2018〕7 号），对各股份制银行实行差异化动态调整的拨备监管政策。报告期末，本集团拨备覆盖率、贷款拨备率符合监管要求。

### 2.3 2021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百万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3,611	24,502	24,380	23,3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55	5,625	5,215	7,3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350	5,716	5,174	7,3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73	17,218	92,339	-18,569

### 2.4 其他主要监管指标

项目 (%)	监管值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7.75	8.78	8.79	9.25	
一级资本充足率	≥8.75	10.98	11.17	11.91	
资本充足率	≥10.75	12.82	13.08	13.89	
杠杆率	≥4.125	6.95	7.25	7.68	
流动性覆盖率	≥100	138.15	133.07	113.95	
净稳定资金比例	≥100	107.83	105.10	103.16	
存贷款比例	人民币	101.02	101.56	99.90	
	外币折人民币	52.97	46.43	57.28	
	本外币合计	99.19	99.95	98.86	
流动性比例	人民币	≥25	61.10	55.01	53.69
	外币折人民币	≥25	161.26	211.93	162.32
	本外币合计	≥25	64.43	57.94	55.84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	≤10	3.60	3.58	3.20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17.35	16.54	15.77	

注：

1、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资本充足率、流动性覆盖率、净稳定资金比例为监管计算并表口径。

2、存贷款比例、流动性比例、杠杆率、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为监管计算非并表口径。

3、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最大一家客户贷款总额/总资本净额×100%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总额/总资本净额×100%

## 2.5 公司获奖情况

2021年3月30日，在《北京晚报》《北京日报》举办的“2020-2021年度传媒盛典”活动中，本公司获得“金融惠民十大品牌”奖。

2021年4月16日，在全国金融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和银行间市场技术标准工作组开展的2021年度银行间市场技术标准工作组评优活动中，本公司获评优秀等级。

2021年5月8日，在《中国银行保险报》举办的金诺2021金融品牌峰会上，本公司获得“2020年度十佳社会责任机构”。

2021年5月27日，在财政部2020年度中央财政非税收入收缴银行代理业务综合考评中，本公司考核等级为“优”。

2021年9月10日，在中国银行业协会、中国中小企业协会主办的中国中小企业投融资交易会上，本公司与世界银行合作的“京津冀大气污染防治融资创新项目”获得2021年金融服务中小微企业优秀案例奖。

2021年9月16日，在普益标准与金融投资报社举办的资管新时代创新赢未来—2021中国资产管理与财富管理行业年度峰会暨“金誉奖”颁奖典礼上，本公司获得“卓越私人银行奖”。

2021年9月17日，在财联社等单位主办的《中国银行业绿色金融发展报告》发布会暨“绿色赋能·永续发展”中国银行业绿色金融发展论坛上，本公司获得“2021‘绿碳先锋’年度最佳贡献银行”。

2021年9月28日，在《经济观察报》举办的“2020-2021年度值得托付金融机构”评选活动中，本公司获得“值得托付社会责任机构”奖。

2021年10月20日，在北京文物局、北京广播电视台举办的“保护古都文化 助力中轴线申遗”项目中，本公司获得“最美企业”称号。

2021年11月2日，在FPSB China组织的第三届中国私人银行精英赛中，本公司获得“中国私人银行精英赛（2021）最佳组织”奖。

2021年11月10日，在《中国经营报》《中经未来》举办的“2021卓越竞争力金融机构”评选活动中，本公司获得“2021卓越竞争力社会责任金融机构”奖。

2021年11月18日，在中国网举办的2021年度中国网银行业评选活动中，本公司获得“年度优秀股份制商业银行”“年度优秀绿色金融银行”。

2021年11月25日，在《经济观察报》主办的“2020-2021年卓越金融企业”评选

活动中，本公司获得“年度卓越绿色银行”奖、“企业社会责任”奖。

2021年12月15日，在上海报业集团《界面新闻》主办的“2021 ESG 先锋 60”评选活动中，本公司获得“年度 ESG 绿色金融”奖。

2021年12月15日，在《金融时报》主办的“2021 中国金融机构金牌榜金龙奖”评选活动中，本公司获得“年度最佳社会责任银行”奖。

2021年12月18日，本公司“创新绿色金融特色模式 华夏银行布局‘双碳’变革大潮暨京津冀大气污染防治融资创新项目”被中华环保联合会绿色金融专业委员会授予“2021年绿色金融典型案例”奖。

2021年12月21日，在《21世纪经济报道》主办的2021年第十八届21世纪企业公民研究评选中，本公司选送案例《2021 环卫子女成长计划》获得“2021 第十八届 21世纪企业公民研究”优秀 CSR 项目奖。

2021年12月22日，在《贸易金融》杂志社主办的第11届中国经贸企业最信赖的金融服务商（金贸奖）评选活动中，本公司获得最佳交易银行奖。

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被国家外汇交易中心授予“2021 年度市场影响力奖、市场创新奖”。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3.1 公司业务概要

#### 3.1.1 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本公司于 1992 年 10 月在北京成立。1996 年 4 月完成股份制改造；2003 年 9 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交易，是全国第五家上市银行。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在全国 122 个地级以上城市设立了 44 家一级分行，79 家二级分行，营业网点总数 1,008 家，员工 3.92 万人，形成了“立足经济中心城市，辐射全国”的机构体系。本公司积极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立足服务实体经济，立足为客户和股东创造价值。面向企业客户和机构客户提供存款、贷款、投资银行、贸易金融、绿色金融和现金管理等专业化、特色化和综合化金融服务。面向个人客户提供存款、消费金融、借记卡、信用卡、财富管理、私人银行、电子银行等多元化金融产品及服务，全方位满足个人客户的综合金融服务需求。以合规经营和创新发展为主旨，持续推动同业、利率汇率交易、资产管理及资产托管等业务协同稳健发展，不断提升服务实体经济和客户能力。在 2021 年 6 月英国《银行家》全球 1000 家银行排名中，本公司按一级资本排名全球第 51 位、按资产规模排名全球第 64 位。

#### 3.1.2 核心竞争力分析

本公司坚持特色化、数字化、轻型化、专业化、综合化、国际化的发展方向，以存款立行、科技兴行、人才强行、风控保行为根本战略导向，不断深化数字化、公司金融、零售金融、金融市场业务转型，着力推动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三大重点区域分行发展，加快建设成为“大而强”“稳而优”的现代金融集团。

**战略目标清晰明确。**立足服务实体经济、防范金融风险 and 深化金融改革，主动适应金融发展趋势，结合自身资源禀赋谋划发展布局，坚持以综合金融服务巩固对公业务基础地位，提升数字化和零售业务发展新动力，打造绿色金融和财富管理发展新特色，建设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发展新高地，加快建设成为有特色、有质量、有竞争力的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

**数字化转型全面赋能。**坚持打造一流智慧生态银行的战略目标，遵循移动化、智能化、平台化、开放化的转型方向，制定数字科技转型行动方案。瞄准全量业务数字化主战场，统筹推动业务数字化转型，产业数字金融业务破冰发展。夯实企业级数据基础，巩固企业级科技基础，重点平台建设 with 数据治理取得新进展，企业级数字化能力提升。完善组织机制与保障体系，创新商业模式、运营模式、服务模式、经营体系和组织机制。报告期内，本公司个人手机银行平均月活客户比上年增长 36.35%，信用卡华彩生活 APP 累计注册用户比上年末增长 47.54%，主要电子渠道交易替代率达到 98.34%。

**业务转型提速增效。**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扎实推进零售金融、公司金融和金融市场业务转型。零售金融转型立足建设特色财富管理银行的战略目标，顶层机制建设取得突破，财富管理体系全面升级，零售业务实现快速增长。公司金融立足建成专业综合金融服务银行的战略目标，“商行+投行”服务模式深化，综合服务能力不断提升。金融市场业务转型立足成为最佳同业合作银行的战略目标，交易资产规模和交易收入增长明显，托管业务向效益优先转型，理财业务转型发展提速。报告期末，本公司个人贷款（不含信用卡）比上年末增长 11.03%；投资银行业务规模比上年末增长 17.96%；全口径本外币资金交易业务累计交易量 615,212.28 亿元。

**区域差异化发展格局形成。**坚持“三区、两线、多点”区域差异化发展战略，加大资源倾斜力度，积极融入当地主流经济发展，京津冀、长三角、粤澳港大湾区分行发展加快、贡献度提升，京广线和京沪线沿线分行及其他重点区域分行加快转型发展，探索特色化发展模式，初步形成“三区”分行为引领、“两线、多点”分行为支撑的区域协调发展新格局，拓宽高质量发展新空间。报告期末，本公司三区分行贷款余额比上年末增长 6.79%，存款余额比上年末增长 6.99%，利润总额比上年增长 3.27%。

**市场化经营机制释放活力。**坚持市场化发展导向，持续推进体制机制改革。激励约束机制改革深化，价值创造导向作用不断增强；资源配置机制改革有序推进，引导重点区域、重点分行、重点业务步入发展快车道；营销机制改革成效显现，总分支行、前中后台、板块协同营销体系不断完善；智慧运营水平提升，智能化、沉浸式客户服务模式持续打造，用户体验不断提升。

**品牌影响力持续扩大提升。**围绕新五年发展规划，提出“可持续 更美好”品牌理念，以“可持续”为行动指引，“更美好”为奋斗目标，聚焦提升品牌价值，制定品牌战略规划，梳理品牌架构，持续打造龙盈理财、绿色金融等重点业务品牌，增强业务品牌竞争力。通过支持“相约北京”系列冬季体育赛事等活动，持续提升企业品牌美誉度，持续丰富品牌文化内涵。以诚信、规范、高效、进取的企业文化理念，打造“敢于担当、善于合作，勇于创新”的企业文化氛围，为品牌竞争力打下坚实基础。

### **3.2 公司发展战略执行情况**

面对纷繁复杂的国际国内形势和各种风险挑战，本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锚定加快建成有特色、有质量、有竞争力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的规划目标，坚持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统筹推进改革发展稳定工作，五年发展规划实现良好开局。

**数字化转型效果显现。**产业数字金融模式破局发展，围绕制造、能源等重点行业，实现数字保理、数字产品池、数字物流贷、基于数字仓单的委托贷款等 4 类数字融资

业务突破。数字化产品研创能力增强，积极推动支付结算产品对接场景生态。智慧运营水平提升，打造智能化、沉浸式客户服务新模式，推进集约运营体系建设，推动机器人流程自动化应用。提升监管标准化数据（EAST）质量，建立数据认责机制，以数据应用驱动数据治理取得实效。科技实力稳步提升，持续迭代云原生开发平台，投产新版数据服务平台。企业级敏捷组织体系全面构建，成立“两组两委”，制定敏捷指导手册，构建数字化人才培养体系。

**零售业务转型提速。**顶层机制设计不断健全，贵宾客户权益体系上线，零售科技团队打造取得实质进展，零售业务特色分行建设破题。财富管理体系全面升级，营销机制、产品货架、权益服务、投研投顾体系、专业队伍等方面逐步完善，专业化管理和服务能力显著提升。普惠金融业务擦亮“中小企业金融服务商”特色品牌，完善小微企业服务体系，深化金融科技应用，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的覆盖面和可获得性不断提升。信用卡业务提速发展，加强客户生命周期管理，完善产品体系与强化消费场景建设。报告期末，本公司个人贷款（不含信用卡）余额 4,710.47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1.03%；个人存款余额 3,865.03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0.16%；个人客户金融资产总量达 9,774.06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3.33%；“两增”口径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1,380.39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23.69%；信用卡累计发卡 3,136.73 万张，比上年末增长 16.11%。

**公司金融转型持续深化。**对公客户结构优化，推动“行业+客户”营销，强化对公客户分层分类营销和综合金融服务。公司金融产品体系形成，加强公司金融产品的标准化和综合化管理，形成营销产品目录。投资银行新兴业务快速发展，发行碳中和债及乡村振兴票据，落地多笔全国首单创新产品，境外债承销取得突破。国际结算、结售汇和贸易融资规模稳步增长，“平台+场景”的供应链金融新模式形成，自贸业务取得新进展。绿色金融品牌影响力深化，世界银行“京津冀大气污染防治融资创新项目”和“中国可再生能源和电池储能促进项目”稳步推进；正式成为气候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工作组（TCFD）的支持机构，成为联合国生物多样性公约第十五次缔约方大会（COP15）《生物多样性金融伙伴关系共同倡议》发起方和加入方，持续践行 ESG 理念，建立健全环境和社会风险管理体系。报告期末，本公司对公客户 61.09 万户，比上年末增长 3.64%；投资银行业务规模 5,283.82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7.96%；贸易金融表内外资产余额 6,450.59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4.88%。

**金融市场业务转型成效初显。**构建金融机构客户朋友圈，启动企业级同业客户经营管理系统建设，同业客户经营体系逐渐完善。积极做大资金交易业务，交易资产规模逐步扩大，交易力度和交易频率不断提高；大力开展汇率交易业务，全品种、全币种外汇交易逐步展开，结构化衍生品业务试水，贵金属租赁业务营销与客户储备工作稳步开展；外币债券投资及交易力度加大，外币债券资产流转速度加快。托管业务向效益优先转型，加大公募基金等重点产品营销力度，业务结构不断优化，积极开展托管产品创新。华夏理财公司转型发展顺利，如期实现净值化转型，加快投研体系构建

和特色产品创新，科创投资领域取得突破，ESG 领先优势巩固，代销网络初步成型，品牌影响力提升。报告期内，本公司全口径本外币资金交易业务累计交易量 615,212.28 亿元，比上年下降 18.03%；托管规模 51,398.81 亿元，比上年末下降 1.18%；集团理财产品余额 6,100.54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3.66%。

**区域差异化发展战略生效。**京津冀协同发展重点项目投入加大，积极参与京津冀地区交通一体化项目建设，加快京津冀自贸区分支机构布局，持续推进与北京市通州区重点企业的合作，助力河北雄安新区建设。长三角区域一体化机制更加健全，完善长三角区域联合贷款机制，建立区域创新机制，长三角区域分行实现快速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分行提速发展，打造香港分行境外金融服务平台，成功获取第 1 类、第 4 类牌照。报告期内，本公司京津冀地区贷款余额 5,694.68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5.94%；长三角地区贷款余额 6,171.29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6.39%；粤港澳大湾区贷款余额 2,190.37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0.25%。

**融入首都发展大局不断加强。**制定实施支持北京建设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工作方案，推出“首都科创企业金融服务包”与“首都科创人才金融服务包”，发布国内首只专项投资北交所拟上市企业接力基金，加入“长安链生态联盟”。设立北京自贸试验区国际商务服务片区支行，完成与国家口岸管理办公室“单一窗口”项目的系统对接，实现“一点接入、一站式办理”。上线数字人民币系统，顺利接入中国人民银行互联互通平台，数字人民币冬奥会票务支付项目入选北京市金融科技资金支持应用示范项目。制定实施支持北京市高精尖产业发展工作方案，服务高精尖产业发展取得积极成效。制定实施支持北京培育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的工作方案，推出专项产品服务。入驻“首贷中心”“续贷中心”，小微企业金融业务规模快速增长。

**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持续完善。**风险治理体系逐步完善，开展信用风险成本计量，实施授权审批与区域审批机制，全面实施风险经理制，建立投贷后分类分层管理。资产质量管理持续强化，加强对重点客户、重点业务、重点行业、重点领域的监测管理，提升不良资产处置的精细化、专业化水平。单一风险管理体系持续完善，强化流动性风险的前瞻性和有效性管理，加强市场风险限额管理和机制建设，深化银行账簿利率风险预期管理，强化持续性和外包风险管控，加大信息科技风险管控力度，加强洗钱风险管理机制建设，增强声誉风险防范化解能力。内控合规体系持续完善。

**市场化机制加快建立健全。**优化资源配置机制，着力提高资源配置的有效性、适应性和协同性。强化协同营销机制，完善交叉销售业务协调及利益分配机制，加强公私联动营销、实施批量获客。智慧运营体系建设初见成效，建设“简约+智能+场景”的新型网点，加速推进企业级流程重构，构建“强总部”运营支撑体系。持续优化总分行绩效考核，突出业务协同导向、服务导向和价值导向，搭建零售业务特色行考核体系。优化组织架构，推动数据中台建设。完善综合化经营布局，华夏理财公司参与发起设立国民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为强化综合金融服务能力拓展新领域。



### 3.3 总体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3.3.1 外部环境及行业发展情况

2021年，新冠病毒变异毒株在全球加速传播，主要经济体景气度均有回落。我国经济保持稳定恢复，经济发展和疫情防控保持全球领先地位，主要指标实现预期目标，但外部环境更趋复杂严峻，国内经济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经济增速呈现前高后低的形势变化。

宏观政策强化逆周期和跨周期调节，发挥政策工具的总量和结构双重功能。积极的财政政策强化精准有效，实施减税降费政策，突出支持高新技术企业、制造业企业、中小微企业及个体户，加快地方债券特别是专项债券发行使用，实施常态化财政资金直达机制并扩大范围。稳健的货币政策突出灵活适度，流动性保持合理充裕，两次下调金融机构存款准备金率，两次上调外汇存款准备金率，推出碳减排支持工具和支持煤炭清洁高效利用专项再贷款，下调支农、支小再贷款利率，将两项直达工具转换为支持小微企业的市场化政策工具。产业政策密集出台，房地产市场政策有所调整，严控地方政府隐性债务，互联网行业监管政策密集出台。

金融监管强化服务实体经济、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加大金融创新规范，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大力支持中小微企业融资，引导银行业加大信贷投放力度、降低实体企业融资成本以及延长实施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延期还本付息政策，深化绿色金融政策支持，发布银行业绿色金融评价方案，提出高质量服务乡村振兴要求。持续强化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加大不良资产处置、影子银行整顿、结构性存款压降、房地产集中度管控力度，系统重要性银行监管升级。规范金融创新体系，强化互联网贷款业务风险管理，加大科技风险管理，严禁虚拟货币投机，稳步推进人民币国际化、离岸人民币市场建设，实施跨境贸易投资高水平开放试点、数字人民币研发试点。

中国银行业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适应新发展要求，转型创新发展步伐持续加快，支持实体经济力度不断增强，总体呈现向好态势，资产规模稳步增长，负债业务稳健发展，盈利水平大幅回升，资产质量有所改善，风险抵补能力较强，轻资本业务转型提速，高质量发展根基不断筑牢。

#### 3.3.2 经营业绩概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加快推进经营转型和结构优化，各项工作取得积极成效，圆满完成年度既定任务目标。

**规模稳步增长。**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规模达 36,762.87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2,764.71 亿元，增长 8.13%；贷款总额 22,135.29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1,045.36 亿元，增长 4.96%；存款总额 19,043.63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860.33 亿元，增长 4.73%。

**效益明显提升。**报告期内，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5.35 亿元，比上年增加 22.60 亿元，增长 10.62%；资产利润率 0.67%，与上年持平；净资产收益率 9.04%，比上年提升 0.40 个百分点。

**结构持续优化。**一是资产负债结构优化。加大主动融资力度，本公司成功发行 670 亿元金融债，零售贷款、普惠贷款占比均有所提升，投资规模和投资收益快速增长。二是收入结构优化。报告期内，实现非利息净收入 162.65 亿元，比上年增加 29.23 亿元，增长 21.91%；非利息净收入占比 16.97%，比上年提升 2.97 个百分点。三是区域结构优化。区域差异化发展格局初步形成，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三大区域贡献提升、特色化发展稳定。

**服务实体经济取得成效。**一是大力支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优先支持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中的重点行业 and 重点客户，强化产品运用和资源配置，制造业中长期贷款余额、战略性新兴产业贷款余额实现较快增长。二是大力发展普惠金融。深化金融科技手段应用，推进科技企业全生态建设，创新服务乡村振兴，持续多年完成小微企业贷款规模及客户增长监管目标。三是大力发展绿色金融业务。支持产业转型升级和北京市重点绿色项目建设，碳金融服务创新和国际合作项目取得新突破，绿色信贷占比提升，位居股份制银行前列，完成中国人民银行绿色信贷“两个不低于”指导目标。四是大力支持首都经济建设。积极服务北京冬奥会、冬残奥会筹办，服务“五子”联动取得积极成效。

**经营转型实现突破。**一是数字化转型步伐加快。以重点工程建设为抓手，推进业务数字化转型、数据基础、科技支撑等建设，产业数字金融业务围绕产业链生态圈需求创新发展，重点平台建设 with 数据治理工作取得新进展，网点运营转型和企业级流程重构加速推进，数字创新敏捷体系积极构建。二是零售金融转型成效显著。创新机制，优化客户分层分类经营体系，财私业务发展加快，个人金融资产总量实现快速增长。三是公司金融转型不断推进。提升综合金融服务能力，构建“行业+客户”经营体系，推进“商行+投行”服务模式运用，“3-3-1-1”<sup>1</sup>白名单客户覆盖率提升，贸易金融线上化业务量倍增，投行新兴业务快速发展。四是金融市场业务较快发展。持续向轻资本模式转型，交易类业务规模、收入增长显著，资产托管业务加快向效益优先转型，华夏理财实现净值化转型，投研体系构建和特色产品创新加快。

**风险合规管理成效显著。**一方面，大力推进风险管控、资产处置、内控管理和审计工作。风险治理体系进一步完善，强化重点业务和主要风险管理，风控数字化建设取得较大进展，构建授信策略体系，授信审批管理质效提升，推进风险处置工作整体转型。另一方面，深入开展“内控合规管理建设年”活动。聚焦重点领域，全面开展内控合规管理体制机制自查自纠，实施反洗钱全面整改提升、整治重大信息虚假问题行动，监督检查质效持续提升。

---

<sup>1</sup> “3-3-1-1”泛指本公司确定的几类重点目标客群，“3-3-1-1”分别代表国内 3000 余家 A 股上市公司、300 余家优质地方国企，100 家左右央企集团、10000 家左右新三板挂牌企业及若干家新兴产业领军企业。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情况的事项。

报告期内利润构成、主营业务及其结构、主营业务盈利能力较前一报告期未发生重大变化。

### 3.4 利润表分析

报告期内，本集团净利润 239.03 亿元，比上年增加 23.35 亿元，增长 10.83%。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增减额	增幅 (%)
营业收入	95,870	95,309	561	0.59
—利息净收入	79,605	81,967	-2,362	-2.88
—非利息净收入	16,265	13,342	2,923	21.91
营业支出	64,332	68,158	-3,826	-5.61
—税金及附加	1,028	1,076	-48	-4.46
—业务及管理费	27,863	26,622	1,241	4.66
—信用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35,376	40,431	-5,055	-12.50
营业外收支净额	-45	2	-47	-2,350.00
利润总额	31,493	27,153	4,340	15.98
所得税	7,590	5,585	2,005	35.90
净利润	23,903	21,568	2,335	10.83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资产处置损益	-8	3	1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92	52	84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88	-50	-18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4	5	81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34	26	3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8	-21	51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4	4	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42	-25	49

注：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要求确定和计算非经常性损益。

#### 3.4.1 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958.70 亿元，比上年增加 5.61 亿元，增长 0.59%。其中利息净收入占比 83.03%，非利息净收入占比 16.97%。下表列示出本集团近三年营业收入构成的占比情况。

项目 (%)	2021 年	2020年	2019年
利息净收入	83.03	86.00	85.4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9.65	11.08	12.01
其他净收入	7.32	2.92	2.55
<b>合计</b>	<b>100.00</b>	<b>100.00</b>	<b>100.00</b>

### 按地区划分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 百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利润	营业利润比上年 增减 (%)
京津冀地区	37,058	2.90	7,737	3.77
长三角地区	21,211	1.96	10,260	7.00
粤港澳大湾区	6,348	-0.02	2,957	-7.54
中东部地区	12,997	-4.84	2,658	39.53
西部地区	11,289	-4.59	6,371	94.53
东北地区	1,601	-18.57	-1,154	不适用
附属机构	5,413	15.22	2,755	22.77
分部间抵销	-47	不适用	-46	不适用
<b>合计</b>	<b>95,870</b>	<b>0.59</b>	<b>31,538</b>	<b>16.16</b>

报告期内利润构成、主营业务及其结构、主营业务盈利能力较前一报告期未发生重大变化。

### 3.4.2 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 本集团利息净收入 796.05 亿元, 比上年减少 23.62 亿元, 下降 2.88%。下表列示出本集团生息资产、计息负债的平均余额和平均利率情况。

#### 生息资产、计息负债及平均利率情况

(单位: 百万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平均余额	利息	平均利率 (%)	平均余额	利息	平均利率 (%)
<b>生息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2,120,134	108,726	5.13	1,971,900	105,364	5.34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80,879	2,621	1.45	179,958	2,632	1.46
同业资产	197,178	4,911	2.49	167,195	2,782	1.66
金融投资	885,926	36,583	4.13	841,768	36,461	4.33
生息资产合计	3,384,117	152,841	4.52	3,160,821	147,239	4.66
<b>计息负债:</b>						
吸收存款	1,831,309	34,757	1.90	1,752,361	33,012	1.88
向中央银行借款	138,621	4,151	2.99	116,767	3,779	3.24
应付债务凭证	505,355	15,375	3.04	443,752	13,249	2.99
同业负债及其他	765,138	18,953	2.48	679,320	15,232	2.24
计息负债合计	3,240,423	73,236	2.26	2,992,200	65,272	2.18
<b>利息净收入</b>		<b>79,605</b>			<b>81,967</b>	
<b>净利差</b>			<b>2.26</b>			<b>2.48</b>
<b>净息差</b>			<b>2.35</b>			<b>2.59</b>

本集团利息净收入受规模因素和利率因素变动而引起的变化如下表所示：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1 年比 2020 年		
	规模因素	利率因素	合计
<b>生息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7,921	-4,559	3,362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3	-24	-11
同业资产	499	1,630	2,129
金融投资	1,913	-1,791	122
<b>利息收入变动</b>	<b>10,346</b>	<b>-4,744</b>	<b>5,602</b>
<b>计息负债：</b>			
吸收存款	1,487	258	1,745
向中央银行借款	707	-335	372
应付债务凭证	1,839	287	2,126
同业负债及其他	1,924	1,797	3,721
<b>利息支出变动</b>	<b>5,957</b>	<b>2,007</b>	<b>7,964</b>
<b>利息净收入变动</b>	<b>4,389</b>	<b>-6,751</b>	<b>-2,362</b>

### 3.4.2.1 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利息收入 1,528.41 亿元，比上年增长 56.02 亿元，增长 3.80%，主要是生息资产规模增长。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1 年	占比 (%)	比上年增减 (%)	2020 年
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108,726	71.14	3.19	105,364
金融投资利息收入	36,583	23.94	0.33	36,461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2,621	1.71	-0.42	2,632
同业业务利息收入	4,911	3.21	76.53	2,782
<b>合计</b>	<b>152,841</b>	<b>100.00</b>	<b>3.80</b>	<b>147,239</b>

#### 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1,087.26 亿元，比上年增长 33.62 亿元，增长 3.19%，主要是发放贷款及垫款规模增长。下表列示出本集团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按业务类别、期限结构分类的平均余额和平均利率情况。

#### 按业务类别分类

(单位：百万元)

类别	2021 年			2020 年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利率 (%)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利率 (%)
对公贷款	1,501,121	72,114	4.80	1,434,552	72,320	5.04
个人贷款	619,013	36,612	5.91	537,348	33,044	6.15
<b>合计</b>	<b>2,120,134</b>	<b>108,726</b>	<b>5.13</b>	<b>1,971,900</b>	<b>105,364</b>	<b>5.34</b>

注：对公贷款包括贴现。

## 按期限结构分类

(单位:百万元)

类别	2021年			2020年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利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利率(%)
一般性短期贷款	727,376	34,884	4.80	764,948	37,732	4.93
中长期贷款	1,392,758	73,842	5.30	1,206,952	67,632	5.60
合计	2,120,134	<b>108,726</b>	<b>5.13</b>	<b>1,971,900</b>	<b>105,364</b>	<b>5.34</b>

注:一般性短期贷款包括贴现。

### 金融投资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金融投资利息收入 365.83 亿元,比上年增加 1.22 亿元,增长 0.33%,主要是金融投资规模增长。

###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26.21 亿元,比上年减少 0.11 亿元,下降 0.42%。

### 同业业务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同业业务利息收入 49.11 亿元,比上年增加 21.29 亿元,增长 76.53%,主要是同业业务平均收益率上升及规模增长。

### 3.4.2.2 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利息支出 732.36 亿元,比上年增加 79.64 亿元,增长 12.20%,主要是本集团在控制负债成本的前提下计息负债规模增长。

###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347.57 亿元,比上年增加 17.45 亿元,增长 5.29%,主要是本集团在保持存款成本基本稳定的情况下吸收存款规模增长。

(单位:百万元)

类别	2021年			2020年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利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利率(%)
对公活期存款	625,229	6,128	0.98	624,743	5,464	0.87
对公定期存款	842,062	20,757	2.47	789,200	20,251	2.57
个人活期存款	122,853	378	0.31	120,425	382	0.32
个人定期存款	241,165	7,494	3.11	217,993	6,915	3.17
合计	<b>1,831,309</b>	<b>34,757</b>	<b>1.90</b>	<b>1,752,361</b>	<b>33,012</b>	<b>1.88</b>

### 向中央银行借款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向中央银行借款利息支出 41.51 亿元，比上年增加 3.72 亿元，增长 9.84%，主要是向中央银行借款规模增长。

### 应付债务凭证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应付债务凭证利息支出 153.75 亿元，比上年增加 21.26 亿元，增长 16.05%，主要是应付债务凭证规模增长。

### 同业负债及其他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同业负债及其他利息支出 189.53 亿元，比上年增加 37.21 亿元，增长 24.43%，主要是同业负债规模增长及成本率上升。

## 3.4.3 非利息净收入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增减额	增幅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9,252	10,558	-1,306	-12.37
投资收益	4,068	1,870	2,198	117.5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410	503	1,907	379.13
汇兑损益	325	192	133	69.27
其他业务收入	169	192	-23	-11.98
资产处置收益	-8	3	-11	-366.67
其他收益	49	24	25	104.17
合计	<b>16,265</b>	<b>13,342</b>	<b>2,923</b>	<b>21.91</b>

### 3.4.3.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92.52 亿元，比上年减少 13.06 亿元，下降 12.37%。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金额	占比 (%)	比上年增减 (%)	金额	占比 (%)
银行卡业务	5,070	37.87	-13.32	5,849	41.17
代理业务	4,311	32.20	-1.12	4,360	30.69
信贷承诺	1,707	12.75	-10.91	1,916	13.49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	1,181	8.82	-0.92	1,192	8.39
其他业务	1,119	8.36	25.73	890	6.2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合计	<b>13,388</b>	<b>100.00</b>	<b>-5.76</b>	<b>14,207</b>	<b>100.00</b>
减：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136	-	13.35	3,649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b>9,252</b>	-	<b>-12.37</b>	<b>10,558</b>	-

### 3.4.3.2 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汇兑损益

报告期内，本集团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汇兑损益合计为 68.03 亿元，比上年增加 42.38 亿元，增长 165.22%，主要是投资收益和公允价值增加。

### 3.4.4 业务及管理费

报告期内，业务及管理费支出 278.63 亿元，比上年增长 4.66%，一是本集团持续加强费用精细化管理，加快数字化转型，加大信息科技资源投入，提升数字化能力；二是新租赁准则实施及租赁项目增加。报告期末成本收入比 29.06%，比上年提高 1.13 个百分点。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金额	占比 (%)	比上年增减 (%)	金额	占比 (%)
职工薪酬及福利	15,733	56.47	5.00	14,984	56.28
业务费用	8,153	29.26	-1.10	8,244	30.97
折旧和摊销	3,977	14.27	17.18	3,394	12.75
合计	27,863	100.00	4.66	26,622	100.00
成本收入比		29.06	提高 1.13 个百分点		27.93

### 3.4.5 信用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本集团信用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353.76 亿元，比上年减少 50.55 亿元，下降 12.50%，主要是发放贷款及垫款计提减值准备减少。下表列示出本集团信用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的构成及变化情况。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增减额	增幅 (%)
发放贷款和垫款	25,692	36,307	-10,615	-29.24
金融投资	9,316	2,872	6,444	224.37
同业业务	16	49	-33	-67.35
预计负债	51	164	-113	-68.90
其他	301	1,039	-738	-71.03
合计	35,376	40,431	-5,055	-12.50

### 3.4.6 所得税费用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税前利润总额	31,493	27,153
按法定税率 25% 计算的所得税	7,873	6,788
加：不可抵扣费用的纳税影响	3,073	1,769
减：免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3,356	2,972
合计	7,590	5,585



### 3.5 资产负债表分析

#### 3.5.1 资产情况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总额 36,762.87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2,764.71 亿元，增长 8.13%，主要是发放贷款及垫款、金融投资增加。下表列示出本集团主要资产项目的占比情况。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发放贷款及垫款	2,162,966	58.84	2,059,825	60.59
金融投资	1,156,219	31.45	1,005,167	29.56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86,174	5.06	204,082	6.00
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	100,966	2.75	54,975	1.6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390	0.50	24,776	0.73
其他	51,572	1.40	50,991	1.50
合计	3,676,287	100.00	3,399,816	100.00

注：其他包括衍生金融资产、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其他资产等。

#### 境外资产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境外资产 313.96 亿元，占总资产比例 0.58%。

##### 3.5.1.1 发放贷款和垫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22,135.29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1,045.36 亿元，增长 4.96%。有关本集团贷款和垫款的详情，请参阅本章“贷款质量分析”一节。

##### 3.5.1.2 金融投资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金融投资总额 11,564.43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1,584.48 亿元，增长 15.88%，主要是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债券投资、基金投资增加。下表列示出本集团金融投资按产品分类的占比情况。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债券投资	703,515	60.83	648,153	64.94
基金投资	128,811	11.14	77,112	7.73
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	214,423	18.54	153,385	15.37
资产受益权及其他	20,411	1.76	3,562	0.36
同业存单	4,344	0.38	14,698	1.47
股权投资	6,924	0.60	5,484	0.55
债权融资计划	78,015	6.75	95,596	9.58
标准化票据资产	-	-	5	0.00
总额	1,156,443	100.00	997,995	100.00
加：应计利息	13,220	-	12,369	-
减：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3,444	-	5,197	-
合计	1,156,219	-	1,005,167	-

### 持有金融债券情况

(单位: 百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政策性银行金融债	145,736	71.17	113,591	58.87
商业银行金融债	53,347	26.05	67,104	34.77
非银行金融债	5,691	2.78	12,273	6.36
<b>合计</b>	<b>204,774</b>	<b>100.00</b>	<b>192,968</b>	<b>100.00</b>

### 其中重大金融债券情况:

(单位: 百万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年利率 (%)	到期日	计提损失准备
债券 1	3,230	2.08	2023/04/29	0.20
债券 2	3,150	3.50	2022/03/27	0.05
债券 3	3,120	3.07	2030/03/10	-
债券 4	3,000	4.65	2028/05/11	-
债券 5	2,860	3.18	2023/08/07	0.18
债券 6	2,840	4.04	2028/07/06	-
债券 7	2,840	3.22	2026/05/14	-
债券 8	2,790	3.09	2030/06/18	-
债券 9	2,790	3.70	2030/10/20	-
债券 10	2,730	3.83	2050/06/23	-

### 3.5.1.3 衍生金融工具

(单位: 百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合约 / 名义 金额	公允价值		合约 / 名 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外汇远期	18,917	165	134	7,896	118	87
外汇掉期	637,276	7,804	7,654	561,409	12,084	12,122
利率互换	23,023	154	10	29,921	36	33
期权合约	99,574	76	83	98,489	123	123
贵金属掉期	206	-	1	-	-	-
<b>合计</b>		<b>8,199</b>	<b>7,882</b>		<b>12,361</b>	<b>12,365</b>

### 3.5.1.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单位: 百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债券	5,775	31.11	14,765	58.98
票据	12,787	68.89	10,271	41.02
<b>总额</b>	<b>18,562</b>	<b>100.00</b>	<b>25,036</b>	<b>100.00</b>
加: 应计利息	134	-	46	-
减: 减值准备	306	-	306	-
<b>合计</b>	<b>18,390</b>	<b>-</b>	<b>24,776</b>	<b>-</b>

### 3.5.1.5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截至报告期末, 本集团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861.74 亿元, 比上年末减少 179.08 亿元, 下降 8.77%, 主要原因一是央行降准导致法定存款准备金减少, 二是为提高资金运用效益, 在保证流动性安全的前提下, 本集团适当降低了超额存款准备金。

### 3.5.1.6 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

截至报告期末, 本集团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 1,009.66 亿元, 比上年末增加 459.91 亿元, 增长 83.66%, 主要是基于利率走势判断, 适当增加了收益较高的同业借款业务。

### 3.5.2 负债情况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 本集团负债总额 33,755.85 亿元, 比上年末增加 2,584.24 亿元, 增长 8.29%, 主要是是吸收存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应付债务凭证增加。下表列示出本集团主要负债项目的占比情况。

(单位: 百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向中央银行借款	149,714	4.43	131,036	4.20
吸收存款	1,927,349	57.10	1,837,020	58.9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及拆入资金	655,944	19.43	544,009	17.4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6,511	1.38	49,155	1.58
应付债务凭证	547,248	16.21	511,814	16.42
其他	48,819	1.45	44,127	1.42
<b>合计</b>	<b>3,375,585</b>	<b>100.00</b>	<b>3,117,161</b>	<b>100.00</b>

注: 其他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预计负债、租赁负债、其他负债等。

### 负债质量管理体系及负债质量状况

本公司高度重视负债质量管理，确立了与公司负债规模和复杂程度相适应的负债质量管理体系。一是健全组织架构。董事会承担负债质量管理的最终责任，监督高级管理层对负债质量实施有效管理和控制，高级管理层组织实施负债质量管理，各专业管理部门和分支机构按职责分工履行负债质量管理的决策、执行和监督等职能。二是建立了涵盖策略、制度、流程、限额和应急计划的制度体系，明确管理职责、流程和方法，设置负债质量指标体系，对负债业务进行全要素、多维度、全过程监测及管理。三是完善负债质量管理内部控制体系，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内部的制度、程序，优化绩效考评体系，突出合规经营和风险管理要求，确保负债质量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四是建设信息管理系统，为日常监测、计量、控制、分析及报告提供有力支撑和保障。

报告期内，本公司积极落实年度资产负债管理策略要求，提升负债稳定性、多样性和主动性。坚持存款立行，确保负债来源稳定。扩大主动融资渠道，丰富资金来源。密切关注政策及市场变化，积极调整负债结构及期限，合理控制负债成本。强化风险管控，重视资产负债结构匹配，平衡安全性、流动性和效益性。遵守法律法规，确保负债业务真实合规。2021年，本公司负债总量稳步增长，结构稳定，成本合理，流动性运行平稳，符合监管要求。

下一步，本公司将持续优化负债质量管理方法，健全管理手段，提升负债业务发展质效，确保负债业务合规稳健发展。

#### 3.5.2.1 吸收存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吸收存款总额 19,043.63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860.33 亿元，增长 4.73%。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对公活期存款	657,818	34.54	691,013	38.00
对公定期存款	652,450	34.26	589,609	32.43
个人活期存款	130,790	6.87	133,660	7.35
个人定期存款	256,893	13.49	218,276	12.00
其他存款	206,412	10.84	185,772	10.22
<b>总额</b>	<b>1,904,363</b>	<b>100.00</b>	<b>1,818,330</b>	<b>100.00</b>
加：应计利息	22,986	-	18,690	-
<b>合计</b>	<b>1,927,349</b>	<b>-</b>	<b>1,837,020</b>	<b>-</b>

注：其他存款包括存入保证金、汇出汇款、应解汇款及其他。

### 3.5.2.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单位: 百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债券	43,498	93.58	43,608	88.77
票据	2,984	6.42	5,515	11.23
总额	46,482	100.00	49,123	100.00
加: 应计利息	29	-	32	-
合计	46,511	-	49,155	-

### 3.5.3 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 百万元)

项目	股本	其他股权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2021 年 1 月 1 日	15,387	59,971	53,292	-714	17,756	38,683	96,238	2,042	282,655
本期增加	-	-	-	1,556	1,991	4,948	23,544	368	32,407
本期减少	-	-	-	9	-	-	14,351	-	14,360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5,387	59,971	53,292	833	19,747	43,631	105,431	2,410	300,702

股东权益变动原因:

- 1、“其他综合收益”增加主要是报告期内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 2、根据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公司提取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息、向永续债持有者支付利息，“盈余公积”和“一般风险准备”的增加以及“未分配利润”本期减少均是上述原因所致。
- 3、“未分配利润”增加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净利润。
- 4、“少数股东权益”增加是由于报告期内本集团非全资子公司实现净利润。

## 3.6 现金流量表分析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

本集团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 710.15 亿元，比上年增长 362.56 亿元，增长 104.31%，主要是贷款增量比上年减少。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

本集团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 1,037.21 亿元，比上年增长 420.17 亿元，增长 68.09%，主要是为提高收益，把握市场机会，适度加大了债券投资力度。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

本集团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 104.50 亿元，比上年减少 217.74 亿元，下降 67.57%，主要是金融债到期兑付。

### 3.7 会计报表中变化幅度超过 30%以上主要项目的情况

(单位: 百万元)

主要会计科目	报告期末	比上年末增减(%)	主要原因
拆出资金	83,263	128.31	拆出资金增加
衍生金融资产	8,199	-33.67	衍生金融资产减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4,757	89.55	交易性金融资产增加
使用权资产	6,352	不适用	执行新租赁准则
交易性金融负债	206	不适用	交易性金融负债增加
衍生金融负债	7,882	-36.26	衍生金融负债减少
租赁负债	6,053	不适用	执行新租赁准则
其他综合收益	833	不适用	公允价值变动
主要会计科目	报告期	比上年增减(%)	主要原因
投资收益	4,068	117.54	投资收益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410	379.1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增加
汇兑收益	325	69.27	汇兑收益增加
资产处置损益	-8	-366.67	资产处置损益减少
其他收益	49	104.17	其他收益增加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78	-57.72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减少
其他业务成本	65	124.14	其他业务成本增加
营业外支出	220	39.24	营业外支出增加
所得税费用	7,590	35.90	所得税费用增加

### 3.8 贷款质量分析

#### 3.8.1 贷款五级分类情况

本集团严格执行原银监会《贷款风险分类指引》规定,对贷款实施五级分类管理。贷款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五类,其中正常类和关注类贷款被视为正常贷款,后三类贷款被视为不良贷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关注类贷款余额 685.29 亿元,比上年末减少 37.81 亿元,占比 3.10%,比上年末下降 0.33 个百分点;不良贷款余额 390.73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10.97 亿元,不良贷款率 1.77%,比上年末下降 0.03 个百分点。

(单位: 百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余额	占比 (%)	比上年末增减 (%)	余额	占比 (%)
正常类贷款	2,105,927	95.13	5.36	1,998,707	94.77
关注类贷款	68,529	3.10	-5.23	72,310	3.43
次级类贷款	14,169	0.64	-13.02	16,290	0.77
可疑类贷款	13,278	0.60	-4.79	13,946	0.66
损失类贷款	11,626	0.53	50.21	7,740	0.37
合计	2,213,529	100.00	4.96	2,108,993	100.00
正常贷款	2,174,456	98.23	4.99	2,071,017	98.20
不良贷款	39,073	1.77	2.89	37,976	1.80

### 3.8.2 按产品类型划分的贷款及不良贷款分布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公司贷款余额 14,266.65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345.85 亿元，增幅 2.48%；个人贷款余额 6,503.00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557.89 亿元，增幅 9.38%；票据贴现余额 1,365.64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141.62 亿元，增幅 11.57%。其中，公司贷款不良余额 276.18 亿元，比上年末减少 5.74 亿元，不良贷款率 1.94%，比上年末下降 0.09 个百分点；个人贷款不良余额 114.55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16.71 亿元，不良贷款率 1.76%，比上年末上升 0.11 个百分点。

(单位：百万元)

产品类型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余额	占比 (%)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率 (%)	余额	占比 (%)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率 (%)
公司贷款	1,426,665	64.45	27,618	1.94	1,392,080	66.01	28,192	2.03
个人贷款	650,300	29.38	11,455	1.76	594,511	28.19	9,784	1.65
票据贴现	136,564	6.17	-	-	122,402	5.80	-	-
<b>合计</b>	<b>2,213,529</b>	<b>100.00</b>	<b>39,073</b>	<b>1.77</b>	<b>2,108,993</b>	<b>100.00</b>	<b>37,976</b>	<b>1.80</b>

### 3.8.3 按行业划分的贷款及不良贷款分布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紧跟国家宏观经济金融形势，坚决贯彻落实国家和监管政策要求，积极应对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的三重压力，全力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推动集团持续调整资产结构，持续提升信贷政策精细化程度和适配性，强化差异化管理和政策刚性执行，加大对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区域制造业、小微企业、绿色信贷、居民消费等行业领域的信贷支持，持续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能力。

本集团不良贷款主要集中在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两个行业不良贷款余额合计占集团不良贷款总量的 39.87%，比上年末下降 8.58 个百分点，不良贷款率分别为 5.14% 和 4.19%，分别比上年末下降 0.45 和 1.23 个百分点。受个别大额对公客户下迁不良影响，建筑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房地产等行业不良贷款率比上年末上升。

(单位：百万元)

行业分布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余额	占比 (%)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率 (%)	余额	占比 (%)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率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08,692	18.46	2,284	0.56	379,629	18.00	952	0.25
制造业	190,744	8.62	9,807	5.14	192,254	9.12	10,748	5.59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65,691	7.48	857	0.52	143,721	6.81	504	0.35
批发和零售业	137,672	6.22	5,773	4.19	141,197	6.69	7,651	5.42
房地产业	125,953	5.69	835	0.66	153,005	7.25	14	0.01
建筑业	100,084	4.52	2,318	2.32	104,095	4.94	1,633	1.57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62,844	2.84	570	0.91	63,174	3.00	399	0.63

行业分布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余额	占比 (%)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率 (%)	余额	占比 (%)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率 (%)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53,069	2.40	1,929	3.63	51,183	2.43	2,247	4.39
采矿业	31,258	1.41	1,892	6.05	31,752	1.51	2,109	6.64
其他对公行业	150,658	6.81	1,353	0.90	132,070	6.26	1,935	1.47
票据贴现	136,564	6.17	-	-	122,402	5.80	-	-
个人贷款	650,300	29.38	11,455	1.76	594,511	28.19	9,784	1.65
<b>合计</b>	<b>2,213,529</b>	<b>100.00</b>	<b>39,073</b>	<b>1.77</b>	<b>2,108,993</b>	<b>100.00</b>	<b>37,976</b>	<b>1.80</b>

注：其他对公行业主要包括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住宿和餐饮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行业。

### 3.8.4 按地区划分的贷款及不良贷款分布情况

本集团紧跟国家区域战略部署，持续推进“三区、两线、多点”差异化区域发展战略。以北京、上海、广州、深圳四大城市及长三角地区作为资产配置的着力点，以点带面，促进全行转型发展。结合区域优势产业和经济特点，明确区域发展重点，努力满足区域金融服务需求，不断优化资产配置。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贷款总额 22,135.29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1,045.36 亿元，增幅为 4.96%。其中，从总量看，长三角、京津冀和中东部地区贷款余额居前三位，分别为 6,171.29 亿元、5,694.68 亿元和 3,394.72 亿元，占比分别为 27.88%、25.73% 和 15.34%；从增速看，粤港澳大湾区和长三角地区贷款增长较快，增速分别达到 10.25% 和 6.39%，贷款占比分别比上年末上升 0.47 和 0.38 个百分点。

本集团贷款区域风险主要集中在京津冀地区、西部地区和东北地区，区域不良率高于集团整体水平。其中，京津冀地区风险主要集中在天津和河北，区域不良贷款率比上年末上升 0.13 个百分点；受个别大户新增不良等因素影响，西部地区不良贷款率比上年末上升 0.25 个百分点；东北地区不良贷款率则比上年末下降 1.24 个百分点。

(单位：百万元)

地区分布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余额	占比 (%)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率 (%)	余额	占比 (%)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率 (%)
京津冀地区	569,468	25.73	16,878	2.96	537,563	25.49	15,201	2.83
长三角地区	617,129	27.88	5,624	0.91	580,053	27.50	4,799	0.83
粤港澳大湾区	219,037	9.89	1,740	0.79	198,665	9.42	1,585	0.80
中东部地区	339,472	15.34	5,959	1.76	331,537	15.72	7,416	2.24
西部地区	282,174	12.75	5,679	2.01	279,830	13.27	4,914	1.76
东北地区	61,188	2.76	2,473	4.04	64,969	3.08	3,431	5.28
附属机构	125,061	5.65	720	0.58	116,376	5.52	630	0.54
<b>合计</b>	<b>2,213,529</b>	<b>100.00</b>	<b>39,073</b>	<b>1.77</b>	<b>2,108,993</b>	<b>100.00</b>	<b>37,976</b>	<b>1.80</b>



### 3.8.5 按担保方式划分的贷款及不良贷款分布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贷款担保结构保持基本稳定，信用贷款占比 23.24%，比上年末上升 0.49 个百分点；保证贷款占比 29.15%，比上年末下降 1.29 个百分点；抵质押贷款占比 47.61%，比上年末上升 0.80 个百分点。

(单位：百万元)

担保方式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余额	占比 (%)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率 (%)	余额	占比 (%)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率 (%)
信用贷款	514,475	23.24	9,509	1.85	479,821	22.75	7,149	1.49
保证贷款	645,243	29.15	15,484	2.40	641,954	30.44	18,013	2.81
附担保物贷款	1,053,811	47.61	14,080	1.34	987,218	46.81	12,814	1.30
— 抵押贷款	728,974	32.93	11,190	1.54	687,866	32.62	9,500	1.38
— 质押贷款	324,837	14.68	2,890	0.89	299,352	14.19	3,314	1.11
<b>合计</b>	<b>2,213,529</b>	<b>100.00</b>	<b>39,073</b>	<b>1.77</b>	<b>2,108,993</b>	<b>100.00</b>	<b>37,976</b>	<b>1.80</b>

### 3.8.6 按逾期期限划分的贷款分布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逾期贷款余额 415.57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3.10 亿元，逾期贷款占比 1.88%，比上年末下降 0.08 个百分点。其中，逾期 90 天以内贷款和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余额分别为 102.22 亿元和 313.35 亿元，占比分别为 0.46% 和 1.42%。本集团对逾期贷款采取审慎的分类标准，持续夯实资产质量基础。报告期末，本集团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与不良贷款的比例为 80.20%，比上年末下降 1.49 个百分点。

(单位：百万元)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正常贷款	2,171,972	98.12	2,067,746	98.04
逾期贷款	41,557	1.88	41,247	1.96
其中：逾期 1 天至 90 天 (含 90 天)	10,222	0.46	10,223	0.49
逾期 91 天至 360 天 (含 360 天)	15,991	0.72	16,159	0.77
逾期 361 天至 3 年 (含 3 年)	11,787	0.54	10,245	0.48
逾期 3 年以上	3,557	0.16	4,620	0.22
<b>合计</b>	<b>2,213,529</b>	<b>100.00</b>	<b>2,108,993</b>	<b>100.00</b>
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	31,335	1.42	31,024	1.47

注：逾期贷款包括本金或利息已逾期的贷款。任何一期本金或利息逾期 1 天或以上，整笔贷款将归类为逾期贷款。

### 3.8.7 重组贷款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重组贷款账面余额 11.57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4.65 亿元，重组贷款占比 0.05%，比上年末增加 0.02 个百分点。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金额	占贷款总额百分比 (%)	金额	占贷款总额百分比 (%)
重组贷款	1,157	0.05	692	0.03

### 3.8.8 前十名客户贷款情况

本公司严格控制贷款集中度风险，报告期末，前十大客户贷款余额合计 570.32 亿元，占本公司期末贷款总额的 2.73%，占资本净额的 17.35%。本公司最大单一法人客户贷款余额 118.50 亿元，占本公司期末贷款总额的 0.57%，占本公司资本净额的 3.60%。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余额	占贷款总额百分比 (%)	余额	占贷款总额百分比 (%)
前十名贷款客户	57,032	2.73	51,586	2.59

### 3.8.9 贷款迁徙情况

项目 (%)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2.58	4.61	3.82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22.68	28.43	33.35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64.39	69.00	71.00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23.19	23.90	47.74

注：迁徙率根据银保监会相关规定计算。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期初正常类贷款向下迁徙金额/(期初正常类贷款余额-期初正常类贷款期间减少金额)×100%；关注类贷款迁徙率=期初关注类贷款向下迁徙金额/(期初关注类贷款余额-期初关注类贷款期间减少金额)×100%；次级类贷款迁徙率=期初次级类贷款向下迁徙金额/(期初次级类贷款余额-期初次级类贷款期间减少金额)×100%；可疑类贷款迁徙率=期初可疑类贷款向下迁徙金额/(期初可疑类贷款余额-期初可疑类贷款期间减少金额)×100%。

### 3.8.10 抵债资产基本情况

(单位：百万元)

类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待处置抵债资产	2,414	1,121	2,328	970

### 3.8.11 贷款损失准备金的计提和核销情况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期初余额	55,908	48,590
本期计提	25,692	36,307
减：本期核销及转出	25,056	30,603
本期收回	2,460	1,628
汇率变动	-7	-14
期末余额	58,997	55,908

**贷款损失准备金的计提方法：**本集团按照会计准则规定，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为基础，基于客户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等风险量化参数，结合宏观前瞻性信息，计提贷款减值准备金，并纳入当期损益。

### 3.9 资本管理情况

#### 3.9.1 资本构成及其变化情况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并表	非并表	并表	非并表	并表	非并表
1.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240,073	224,226	222,230	208,463	209,148	199,951
2.一级资本净额	300,279	284,197	282,413	268,434	269,302	259,922
3.总资本净额	350,673	328,743	330,769	311,880	314,020	301,242
4.风险加权资产	2,735,128	2,606,592	2,529,132	2,410,045	2,260,986	2,157,978
其中: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2,547,742	2,427,573	2,361,335	2,248,351	2,111,272	2,012,281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16,150	16,149	12,655	12,655	14,103	14,103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171,236	162,870	155,142	149,039	135,611	131,594
5.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78	8.60	8.79	8.65	9.25	9.27
6.一级资本充足率(%)	10.98	10.90	11.17	11.14	11.91	12.04
7.资本充足率(%)	12.82	12.61	13.08	12.94	13.89	13.96

注: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12年第1号)及相关监管规定,资本充足率最低资本要求为8%,储备资本和逆周期资本要求为2.5%。2021年10月,本公司入选中国人民银行、银保监会发布的我国系统重要性银行名单,适用0.25%的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资本要求,本公司满足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资本要求。

#### 3.9.2 杠杆率及其变化情况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9月30日	2021年6月30日	2021年3月31日
一级资本净额	284,197	277,429	271,545	272,674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4,087,631	3,914,902	3,850,427	3,797,787
杠杆率(%)	6.95	7.09	7.05	7.18

注:以上均为非并表口径,依据《商业银行杠杆率管理办法(修订)》(银监会令[2015]1号)计算。2021年10月,本公司入选中国人民银行、银保监会发布的我国系统重要性银行名单,适用0.125%的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杠杆率要求,本公司满足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杠杆率要求。

**3.9.3** 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12年第1号)、《商业银行杠杆率管理办法(修订)》(银监会令[2015]1号)及相关监管规定,有关本集团资本充足率、杠杆率等信息披露,详见本公司官方网站([www.hxb.com.cn](http://www.hxb.com.cn))投资者关系专栏。

### 3.10 投资情况分析

#### 3.10.1 重大的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本公司向国家融资担保基金有限责任公司出资2.50亿元。

##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发行的股票情况

(单位: 百万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	报告期收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科目核算	股份来源
V	Visa Inc.	1	0.0003	11.11	0.08	-0.3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会费转股

## 持有非上市公司、拟上市公司股权的情况

(单位: 百万元)

持有对象名称	初始投资金额	持股数量(百万股)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	报告期收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科目核算	股份来源
国家融资担保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1,000	—	1.51	1,000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自有资金入股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81	62.50	2.13	1,776	16.25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自有资金入股
北京大兴华夏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100	—	80	100	—	—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入股
昆明呈贡华夏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	35	70	35	—	—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入股
四川江油华夏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	52.50	70	35	2.63	—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入股
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4,920	—	82	4,920	—	—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入股
华夏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3,000	—	100	3,000	—	—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入股

注: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 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 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3.10.2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3.10.2.1 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该公司 2013 年 4 月开业, 注册资本 80 亿元, 本公司持股 82%。经营范围包括: 融资租赁业务、转让和受让融资租赁资产、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接受承租人的租赁保证金等。

截至报告期末, 该公司资产总额 1,294.05 亿元, 净资产 128.97 亿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46.34 亿元, 净利润 20.05 亿元。

#### 3.10.2.2 华夏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该公司 2020 年 9 月开业, 注册资本 30 亿元, 本公司持股 100%。经营范围包括: 面向不特定社会公众公开发行理财产品, 对受托的投资者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 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理财产品, 对受托的投资者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 理财顾问和咨询服务等。

截至报告期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34.74 亿元，净资产 33.37 亿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6.62 亿元，净利润 2.95 亿元。

#### **3.10.2.3 北京大兴华夏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该行 2010 年 9 月开业，注册资本 12,500 万元，本公司持股 80%。经营范围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借记卡）业务等。

截至报告期末，该行资产总额 104,028.69 万元，净资产 12,858.63 万元，存款总额 67,889.66 万元，贷款总额 81,077.44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3,452.47 万元，净利润 525.68 万元。

#### **3.10.2.4 昆明呈贡华夏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该行 2011 年 7 月开业，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本公司持股 70%。经营范围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等。

截至报告期末，该行资产总额 56,232.97 万元，净资产 7,497.53 万元，存款总额 31,295.94 万元，贷款总额 45,029.02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2,340.44 万元，净利润 940.70 万元。

#### **3.10.2.5 四川江油华夏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该行 2011 年 9 月开业，注册资本 7,500 万元，本公司持股 70%。经营范围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买卖政府债券，保函业务等。

截至报告期末，该行资产总额 130,961.37 万元，净资产 13,291.52 万元，存款总额 110,956.05 万元，贷款总额 107,450.24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6,077.04 万元，净利润 1,211.55 万元。

### **3.10.3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 **3.11 根据监管要求披露的其他信息**

### **3.11.1 应收利息情况**

本集团按照《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36 号）要求，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应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账面余额中，并反映在相关报表项目中，已到期可收取但尚未收到的利息列示于“其他资产”。

### 应收利息坏账准备的提取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为基础，对应收利息进行检查，计提相应金融工具损失准备。

### 坏账核销程序与政策：

对符合坏账核销条件的项目，本公司按分行申报、总行审批的程序办理：分行相关部门组织坏账核销申报、审查，提交分行行长办公会审议同意后上报总行；经总行相关部门审查、提交风险处置委员会审批同意后，进行坏账核销。

本公司在坏账核销中遵守“符合认定条件，遵循有效证据、账销案存、权在力催”的原则。坏账核销后，严格落实核销后的管理责任，对具有追索权的项目采取多种手段继续追索。

### 3.11.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拥有标准条款并在活跃市场交易的金融资产，其公允价值是参考市场价格的买入、卖出价分别确定。

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使用熟悉情况的交易各方自愿进行的近期公平市场交易(若可获得)，参照本质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现行公允价值，折现现金流量分析和期权定价模型。估值技术尽可能使用市场参数。当缺乏市场参数时，估值管理部门需就自身和交易对手的信贷风险、市场波动率、相关性等方面作出估计，并定期审阅上述估计和假设，必要时进行调整。

(单位：百万元)

	期初金额	本年计入损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损失	期末金额
衍生金融资产	12,361	-4,162	-	-	8,19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117,723	-	-78	66	141,753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3,848	2,481	-	-	234,757
其他债权投资	172,926	-	1,758	46	196,27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484	-	-1,286	-	6,924
其他	51	-3	-	-	-
<b>金融资产合计</b>	<b>432,393</b>	<b>-1,684</b>	<b>394</b>	<b>112</b>	<b>587,905</b>
衍生金融负债	12,365	4,483	-	-	7,882
交易性金融负债	-	2	-	-	206
<b>金融负债合计</b>	<b>12,365</b>	<b>4,485</b>	<b>-</b>	<b>-</b>	<b>8,088</b>

注：本表不存在必然的勾稽关系。

### 3.11.3 可能对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的表外项目情况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余额	2020 年末余额
信贷承诺	856,793	720,606
其中:		
不可撤销贷款承诺	9,222	2,411
银行承兑汇票	384,281	319,239
开出保函及其他付款承诺	32,665	27,764
开出信用证	155,963	146,970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265,981	222,178
融资租赁承诺	8,681	2,044
资本性支出承诺	1,915	888

上述表外项目对本集团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可能会产生影响,其最终结果由未来相关事项是否发生决定。在未来一定条件下,根据或有事项的确认原则,有可能转化为本集团的现实义务。

### 3.11.4 报告期资产证券化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发起“龙居安盈 2021 年第一期个人住房抵押贷款资产支持证券”,发行规模 54.06 亿元。信贷资产证券化业务的开展有利于公司盘活存量资产、优化业务结构、提升服务质效、转变经营模式。

### 3.11.5 推出的创新业务品种情况

本公司围绕政策与市场变化情况,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加大科技赋能,开展产品创新与优化,为客户创造价值,服务实体经济。

公司金融不断完善产品功能、丰富产品运用渠道,优化产品使用体验,提升对客户的综合金融服务能力。围绕绿色信贷、租赁住房等国家重点政策创新优化相关融资产品,加大对绿色金融、制造业和战略新兴产业等重点领域的信贷支持力度;推进结算类、负债类产品线上化进程,优化单位一户通、智能缴费、可转让大额存单等产品的线上功能。贸易金融业务贯彻数字化转型发展战略,以科技赋能加速产品创新,围绕供应链核心企业探索推进“平台+场景”的全流程链式服务模式,持续优化无追再保理、汽车金融线上化产品,不断丰富电子信用证功能,加强新技术运用和场景拓展,进一步提升服务质效。

产业数字金融持续丰富数字化产品,实现多点突破。运用物联网、区块链等先进技术对接产业生态,挖掘产业链数据价值。基于数字授信与智能风控手段打造数字产品池、数字保理、数字物流贷等融资类产品,实现授信、放款、支付等环节的数字化、智能化、移动化、自动化处理,业务效率极大提升。

零售金融加力产品创新、加速线上化布局。打造企业级微信云工作室,针对老年

群体上线手机银行（关怀版），提供有温度的线上服务。上线手机银行预约申请开卡，推动移动展业 PAD 融合，优化便捷发卡功能。升级优化“华夏 e 贷”风控模型，上线菁英信用贷线上获客工具，提高个贷进件和审批效率。信用卡产品立足核心客群，打造多元化产品体系。开发虚实产品功能，打造即申即用一体化便捷产品体验。

普惠金融积极贯彻国家数字化发展重大战略，科技赋能普惠小微企业，加强非接触式金融服务能力，运用金融科技手段，全面升级“华夏银行普惠民企通”，实现客户在线申请、上传资料、自动建档、提款申请、签约、还款等功能，提升小微信贷业务智能化、自动化水平，为小微客户提供一揽子无接触、无感知的高效金融服务，促进普惠金融业务发展。已上线房贷通、POS 贷、银担贷等多项标准化小微产品，并在全行范围推广运用。同时，针对不同区域特色客群，研发特色化小微产品，精准满足小微客户多样化需求。

金融市场板块多领域开展创新，提升市场影响力。与富国基金合作创设“富国碳中和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专项用于投资碳中和主题债券。与中航基金联合开发的“中航瑞华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正式获批，该基金是境内首只 ESG 主题债券投资公募基金，后续将在本公司托管。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联合发布“中证华夏银行 ESG 优选债券指数”，积极践行 ESG 发展战略，开拓金融市场服务实体经济。资产托管推动产品与服务创新，多个领域实现突破。实现了市场上首批 ESG 主题 ETF 基金“富国中证 ESG120 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助力北京证券交易所高质量发展，托管第一批北交所主题基金“广发北交所精选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3.11.6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情况及本集团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享有的权益情况，具体请参照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十四、结构化主体”。

### **3.11.7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 **3.12 业务回顾**

### **3.12.1 公司金融业务**

报告期内，本公司加快推进公司金融业务“商行+投行”转型，构建“行业+客户”经营体系，加强资源整合和联动营销，加快从传统融资中介向综合金融服务商转变，转型发展取得积极成效。以客户为中心，深化客户经营，着力提升综合化金融服务能力，



为客户提供存款、贷款、投资银行、贸易金融、绿色金融和现金管理等全方位金融服务，有效支持服务实体经济的发展。

### **公司客户经营**

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积极融入国家战略和区域主流经济，聚焦“高端产业”和“产业高端”，开展“行业+客户”营销，建立营销白名单管理体系，推进对公客户结构调整。建立完善“核心-战略-机构-基础客户”的分层分类营销体系，加强客群专业化经营。深化“商行+投行”协同服务模式运用，立足于客户融资总量（FPA）视角，为客户建立传统表内外信贷、债券承销、同业撮合、主动投资、租赁融资、理财融资、现金管理、中间业务的闭环，提升对客户的综合金融服务能力。报告期末，本公司对公客户 61.09 万户，比上年末增长 3.64%。

顺应国家产业政策导向与区域发展规划，深入实施“3-3-1-1”客户战略，按照“批次开发、逐年提升”的思路，持续加大客户开发力度，优化客户结构；适时调整和完善“3-3-1-1”战略客户白名单，坚持分层分类营销，加强“商行+投行”金融服务模式的运用，根据客户金融需求，提供信贷、债券承销、并购融资等产品在内的综合化服务。切实加强同地方政府、重点企业和重点机构的战略合作，与湖南省政府、福建省政府、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晋能控股集团、中关村发展集团、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等 17 家政府机构和企业集团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积极深化整体业务合作。报告期末，本公司总行级战略客户 103 户，比上年末新增 24 户；纳入“3-3-1-1”白名单管理的客户 16,690 户，已与其中的 5,129 户开展业务合作，占白名单客户的 30.73%；上述“3-3-1-1”白名单客户对公存款日均 2,731.15 亿元，比上年增长 4.98%；贷款余额 2,688.20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0.53%。

强化机构业务专业研究与营销指导，深耕机构客户重点领域，坚持贴近政府、密切银政合作，持续以“重要资格获取、重大项目营销、重点领域开发”为抓手，不断提升综合服务水平，夯实机构业务发展基础。本公司共获得各项机构业务资格 600 多项。积极推进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系统建设，持续优化中央及地方财政非税业务系统，为各级财政部门提供电子化代理收付服务，连续五年在财政部中央财政非税收入收缴银行代理业务综合考评中获得“优秀”；成功与国家医疗保障局续签框架合作协议，在 24 个省份开展医保电子凭证、药品带量采购等综合服务，连续两年获得国家医疗保障局好评。持续加大对国土、住建、公共资源、社保、教育、烟草等领域业务拓展力度，顺应服务型政府、智慧城市与数字化建设发展趋势，切实提升信息科技服务能力，打造特色金融服务方案，增强机构客户合作粘性。

### **公司存款业务**

加强对公存款营销组织，深化落实存款来源指引，持续深入推进“综合金融服务方案”落实，实施名单制营销，强化产品交叉运用，提升客户服务能力，实现对公存款有

质量增长。报告期末，本公司对公存款余额15,157.58亿元，比上年末增长3.48%。对公存款付息率1.83%，继续保持股份制银行较低水平。

### **公司贷款业务**

围绕服务国家发展目标和实体经济，响应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和产业政策，积极对接京津冀协同发展、长三角一体化、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等国家重大发展战略，聚焦重点区域、重点分行和重点客户，深化金融服务，加大贷款投放力度。报告期末，本公司公司贷款（不含贴现）余额 13,065.09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2.34%。三区分行公司贷款（不含贴现）余额 8,247.11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4.79%。

### **公司网络金融业务**

深入推进对公业务线上化，持续拓展线上服务场景，有效提升“非接触式”服务能力，公司网络金融客群平稳增长。报告期末，本公司公司网银新增签约客户 1.72 万户，累计签约客户数 41.45 万户，比上年末增长 4.33%，其中活跃客户占比 87.89%；企业手机银行累计签约客户数 13.75 万户，比上年末增长 31.72%。

通过持续优化产品功能、面向重点客户提供定制化服务方案等多种措施，加快网络金融现金管理产品应用推广。报告期末，本公司现金管理平台系列产品新增签约客户 134 户，累计为交通运输、批发、零售、外贸等十几个行业 610 家企业客户提供服务，协助客户管理资金规模达到 384.53 亿元。

### **投资银行业务**

坚定不移贯彻落实“商行+投行”转型战略，以“投行”赋能夯实“商行”基础，聚焦投资银行体系化能力建设，持续提升市场竞争力和客户认可度。

报告期末，本公司投资银行业务规模 5,283.82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7.96%；新增服务客户 678 家，持续推动对公客户基础扩大、结构优化、层级提升，境内承销业务规模 3,027.01 亿元（含资产证券化），比上年末增长 29.48%，其中银行间市场信用债发行规模 2,272.24 亿元（含资产证券化）。

报告期内，本公司积极响应碳达峰和碳中和发展目标和乡村振兴战略，发行多只碳中和债和乡村振兴票据，以投资银行业务助力经济发展动力转型、履行社会责任。绿色债券方面，高度重视绿色金融相关工作，深入推进绿色金融特色业务，全年发行碳中和债和绿色中期票据共 4 只，承销金额合计 50.00 亿元。乡村振兴方面，落地多支交易商协会中期票据和北金所债权融资计划项目。在支持科创企业方面，落地双创债和高成长债，助力科创企业创新发展。资产证券化业务支持国家粮食安全战略、服务地方实体经济，落地全国首单农业企业降杠杆资产支持票据，该业务也是财政部央企首单降杠杆资产支持票据、黑龙江省首单降杠杆资产支持票据，落地安徽省首单降杠杆资产支持票据，助力企业降低资产负债率。

紧抓市场机遇发行全国首单参股型权益出资绿色中期票据，境外债承销业务破冰

并快速发展，境内外综合金融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本公司投资银行顾问与撮合业务覆盖度、业务种类持续拓宽。

### 贸易金融业务

贸易金融业务坚持轻型化特色，积极融入“双循环”新发展格局，推进平台化、场景化、线上化、数字化转型发展，提高综合化金融服务能力，提升服务实体经济水平。报告期末，本公司贸易金融表内外资产余额 6,450.59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4.88%；国内证等轻资本业务资产余额 1,890.39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0.55%；实现国际结算量 1,646.67 亿美元，比上年增长 15.27%。加大服务“一带一路”的代理行布局，“一带一路”沿线代理行 630 家，占比 52.68%。

### 3.12.2 零售金融业务

报告期内，本公司把握服务本源，坚持市场导向，强化创新驱动，致力价值创造，加速推进零售转型战略，持续打造财富管理特色，深化零售数字化转型，创新零售产品和服务模式，为广大个人客户提供专业、便捷、优质的零售金融服务。

#### 零售客户

报告期内，本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持续丰富零售产品，完善服务内容，提升客户服务体验。深入推进公私联动重点工程，充分发挥板块协同合力，将金融产品、服务、场景等资源联动融合，通过批量引流向广大客户提供“1+N”立体式和一站式的综合金融服务方案。全行统一的积分权益体系一期上线试运行，围绕客户全生命周期和关键旅程的重点需求，提供多样化的增值服务。

个人客户群体不断壮大。截至报告期末，个人客户总数（不含信用卡）3,146.91 万户，比上年末增长 6.26%，贵宾客户<sup>2</sup>50.28 万户，比上年末增长 7.97%；财富客户<sup>3</sup>28.96 万户，比上年末增长 14.02%；准私行客户<sup>4</sup>2.60 万户，比上年末增长 16.20%；私人银行客户<sup>5</sup>1.36 万户，比上年末增长 19.18%。消费信贷客群 68.90 万户，比上年末增长 6.38%。收单支付客群 50.75 万户，比上年末增长 15.79%。

#### 个人存款业务

积极应对市场和政策环境变化，从客群经营、模式创新、管理推动、产品服务上发力，推动个人存款组织向产品组合配置升级，向客户综合服务升级，向线上线多渠道融合升级，向平台化批量化客户引流升级，打造个人存款长效增长机制。**强化客户精准营销**。以数字化客群经营为抓手，精准定位客户需求，精确匹配产品和服务，通过客户经营有效扩充存款来源。**持续创新产品体系**。建立全渠道、多类型、分客群

<sup>2</sup> 贵宾客户指上月 AUM 月日均大于等于 2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资产，且小于 60 万元的客户。

<sup>3</sup> 财富客户指上月 AUM 月日均大于等于 6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资产，且小于 300 万元的客户。

<sup>4</sup> 准私行客户指上月 AUM 月日均大于等于 30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资产，且小于 600 万元的客户。

<sup>5</sup> 私人银行客户指上月 AUM 月日均大于等于 60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资产的客户。

的存款产品线，通过短中长多期限和多产品布局，将产品品牌打造融入产品创新和营销组织，个人存款品牌流量持续提升。**加快升级组织推动方式。**加快生态运营、平台获客和场景化经营，加强流量拓展，带动存款引流沉淀，在营销模式上实现破局。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个人存款余额 3,865.03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0.16%。

### 个人贷款业务

本公司坚持把握银行服务本源，坚定贯彻落实国家政策导向，持续丰富个人贷款产品体系，加强数字化风控能力建设，有序推动个人贷款业务发展。**推动房贷业务稳健增长。**认真贯彻国家关于房地产的宏观调控政策和金融监管要求，加强房地产贷款业务合规性管理。坚决落实“房住不炒”和“因城施策”发展策略，加强对规模、增速、结构的管控，合理安排信贷投放，保障刚性、改善性住房需求，保持个人住房贷款合理增长。**加快消费贷款产品优化。**立足于居民消费融资需求，加强消费信贷产品创新与消费场景建设，促进产品与场景的有机融合，推动消费金融发展。优化华夏 e 贷产品功能，推动差异化的客群应用和场景营销，迭代风控模型，着力打造本公司自有品牌、自建模型、自主风控的线上化消费贷款产品。**深化个贷流程自动化建设。**加强个人信贷工厂配套系统功能优化更新，升级个人贷款自动化审批、自动化日常检查、自动化资金支用检查功能，更新迭代监控策略和部署规则，通过系统化手段强化风险防控。**持续优化个贷业务结构。**成功发行“龙居安盈 2021 年第一期个人住房抵押贷款资产支持证券”，总规模 54.06 亿元，进一步盘活存量，加快资产流转，增强客户服务能力。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个人贷款（不含信用卡）余额 4,710.47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1.03%。

### 财富管理与私人银行业务

2021 年是本公司提出“建设特色财富管理银行”五年规划的开局之年，营销机制、产品货架、权益服务、投研投顾体系、专业队伍等方面齐头并进，全面升级财富管理体系。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共 13 家重点分行成立财私一级部，财富管理与私人银行业务专业化管理和服务能力显著提升。

丰富财私产品货架，构建开放平台。不断完善产品体系建设，形成覆盖固定收益、股票权益、结构化投资、基础设施 REITs、私募股权投资、保险保障及家族信托等多品类的产品货架。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优选基金、证券、信托、保险等外部合作机构，加强优质产品遴选和创新产品创设力度。基于全生命周期、全市场的产品研究和管理，着力于构建开放式产品平台，满足客户综合化、一站式产品配置需求。

完善投研投顾体系，提升客户资产配置能力。强化投资研究能力，形成覆盖宏观经济、大类资产、投资策略和重点产品跟踪的投研体系，建立多频次、全周期的研究机制。上线“每日财私资讯”平台，构建社交营销场景。创新营销服务模式，公募基金“脉冲计划”多次打破市场发行纪录。开展“家庭财富成长节”品牌主题活动，以客户为中心

配置产品，通过系列产品优惠活动，全面回馈客户。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个人理财余额 4,569.35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8.86%；代销基金余额 646.12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42.57%。报告期内，本公司实现财富管理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9.12 亿元，比上年上升 14.29%。

加强专业队伍建设，推动服务增质。搭建理财经理、投资顾问、产品经理、客群经理“四位一体”的专业团队，为客户提供一体化财富管理服务。强化队伍专业能力提升，开展理财经理、投资顾问和产品经理的分层专业培训。

报告期末，本公司个人客户金融资产总量达 9,774.06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3.33%。其中，贵宾客户金融资产总量达 1,771.68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8.19%；财富客户金融资产总量达 3,389.14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4.20%；准私行客户金融资产总量达 1,043.63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4.01%；私人银行客户金融资产总量达 2,210.97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5.64%。

### **专栏 1：着力打造财富管理专业新名片**

本公司围绕“建设特色财富管理银行”的五年规划，通过长期关系经营、专业能力、产品服务机制、财富队伍建设等，着力于打造财富管理专业新名片，实现业务与客户价值的共创提升。

**推出财富管理和私人银行双品牌。**基于本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和文化特征，挖掘提炼“承水之德、善利于您”的财富管理核心价值观，打造定位于“致力于您的家庭财富成长”的财富管理品牌价值体系和定位于“相伴行远 传承有道”的私人银行品牌价值体系。全新推出华夏银行财富管理和私人银行双品牌，启幕“家庭财富成长节”，在全国 40 家分行同步推出精彩纷呈的营销活动和产品。

**发布国内首只新经济股债轮动指数。**发布“中证华夏银行新经济财富指数”。该指数是第一只与银行客户战略相结合的新经济指数，也是第一只聚焦新经济领域的股债轮动指数，体现了银行综合化经营的发展要求和本公司紧跟国家战略转型的发展导向。指数为产品创设提供了前瞻指引，为投资者提供更加科学专业的资产配置参考工具。

**创新构建“投研配产”一体化机制。**搭建从投资研究到资产配置，再到产品组合的一体化“投研配产”机制。以专业的投资研究形成宏观经济与资本市场的买方观点，以科学的决策机制形成资产配置策略，基于资产配置形成产品组合配置建议，推动从产品驱动向以客户为中心的资产配置服务转变。

**积极布局个人养老金融业务。**把握养老第三支柱发展市场契机，上线市场全量养老 FOF 公募基金，定制首发优势养老 FOF 基金，为客户提供多元养老金融产品，打造“养老投资到华夏”业务品牌。

**搭建增值服务权益体系。**秉承“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服务理念，立足于“增益有术 岁月至精”、“共创有术 未来至臻”的双品牌服务定位，整合多渠道高品质非金融服务资源，携手优质服务机构，全新构建涵盖商旅出行、健康管理、品质生活、教育成长、视听影音等全方位一站式、全网点统一化的增值服务权益体系，强化客户综合服务水平。

**专业人才管理队伍和服务获市场认可。**不断提升财富管理和私人银行的综合服务能力，打造专业过硬、服务过关的财富管理队伍。2021年本公司荣获普益标准“卓越私人银行奖”、荣获国际金融理财标准委员会（中国）主办的第三届“中国私人银行精英赛（2021）最佳组织奖”。

### 借记卡及收单支付业务

完善借记卡服务体系，持续优化客户体验。重点工程保障民生服务，积极融入第三代社保卡、京津冀协同卡项目建设，通过灵活多样的业务模式和实惠便民的服务内容，为广大客户提供金融、民生一揽子服务。聚焦服务实体经济和建设居民美好生活，面向科创企业推出科创菁英卡，升级绿水青山卡等产品；持续优化客户体验，实现客户线上预填信息、线下网点开卡功能，满足客户便捷办卡需求。报告期内，本公司新发借记卡（含实体卡和电子卡）211.97万张。

推进收单场景化建设，深化“华夏收银台”品牌。积极践行“支付为民”理念，完善支付产品体系，对接全国头部服务机构搭建消费场景，打造“支付+场景”的消费生态，为收单商户经营赋能，做优“华夏收银台”品牌。组织全行开展“商户红火计划”活动，提升商户综合化、差异化服务能力，为商户创造价值。围绕北京冬奥会重点区域体育、文化、旅游类商户，提供刷脸支付、聚合支付等收单服务，支持数字冬奥会的场景化建设。

### 信用卡业务

信用卡业务全面升级风险控制体系，加快数字化转型步伐，深化客户经营能力，提升客户用卡体验，推动业务平稳发展。

持续建设多品牌、多层次、强场景产品体系。适应清算格局变化，发行本公司首张美国运通人民币信用卡；以国风设计为特色，发行女性主题卡；助力北京冬奥，推出冬奥主题信用卡；探索互联网平台合作，推出腾讯超V联名信用卡。

强化客户生命周期管理，实施差异化客户经营策略。深化线上渠道场景营销，联合多家头部平台强化持卡人动户，加强客户精细化管理提高活客动能。深耕分期业务数字化、智能化经营，深化大数据运用，形成精准营销、平台赋能的完整经营闭环。

加速升级华彩生活 APP，强化消费场景建设，为客户提供全方位、多维度服务。截至报告期末，信用卡华彩生活 APP 累计注册用户 1,005.35 万户，比上年末增长

47.54%。

健全风险决策快速迭代机制，完善新发卡风险策略体系，常态化部署差异化区域政策，实现客群合理配比。充分发挥科技引领作用，持续完善“数据+模型+策略+系统”有机融合的全流程风控体系，切实提升数字化、自动化、智能化风险经营能力。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信用卡累计发卡 3,136.73 万张，比上年末增长 16.11%；信用卡贷款余额 1,743.48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2.99%；信用卡期末有效卡 2,059.20 万张，比上年末增长 10.34%；有效客户<sup>6</sup>1,694.27 万户，比上年末增长 6.22%。报告期内，信用卡交易总额 10,432.75 亿元，比上年下降 0.69%。实现信用卡业务收入 150.70 亿元，比上年下降 6.94%。

### 零售业务数字化转型

加强敏捷组织管理，深化科技内嵌机制。打造“数字尖兵”零售专属科技团队，强化需求、开发及数据三类核心人才引进，加速构建“专业、专注、专家”的复合型人才队伍，深化科技人员的业务部门派驻制，强化“业务驱动”敏捷迭代机制，提升客户服务能力。

深耕零售重点客群，提升数字化经营能力。加强重点客群全生命周期营销模型运用，构建数字化客户经营流程，大力开展“精准模型+名单制”差异化产品销售，优化客户体验。

打造“云触达”系列服务工具，提供优质高效金融服务。持续打造线上云工作室，强化 5G、AI 技术运用，联通微信银行、手机银行、微信小程序，打造数字化营销服务窗口，提供“无接触、有温度”的零售销售渠道；升级移动 PAD 展业功能，实现双卡整合、借贷融合及人脸识别功能升级，构建“网点+APP+生态”全渠道服务体系。

优化零售网络渠道体系，打造“五好”手机银行。提升手机银行创新、数据、敏捷和运营四大能力，着力将个人手机银行打造成为零售销售主渠道。不断迭代完善产品矩阵，丰富增值服务功能，持续提升“好快、好用、好看、好惠、好玩”移动渠道“五好”新体验。推出老年关怀版手机银行，建设有温度的老年客群专属线上渠道，破解了老年客群的“数字鸿沟”。报告期内，个人手机银行累计上线功能 154 个，优化功能点 597 个。报告期内，个人手机银行累计客户达到 2,289.19 万户，平均月活客户达到 366.60 万户，比上年增长 36.35%。

### 3.12.3 金融市场业务

报告期内，本公司在合规经营的前提下，扎实推进综合化经营战略，打造“金融服务的资源整合者”。面对不确定性增多，复杂度增大的金融市场环境，加强对国内外宏观经济走势、债券市场及外汇市场的研判，持续发力投资端、融资端、交易、理财和

---

<sup>6</sup> 有效客户指名下至少有一张有效卡的客户。

资产托管业务，提升综合化服务实体经济和客户能力。

### **金融市场业务**

推进金融市场业务转型，做大做优交易业务，履行做市商职责，扩大交易资产规模，提升交易收入。以成为“最佳同业合作银行”为目标，构建金融机构客户朋友圈，加快资产交易和流转；落实监管要求，加大产品创新，稳健做大同业投融资业务，稳定金融投资收益；发布中证华夏银行ESG优选债券指数，积极践行ESG发展战略；启动企业级同业客户经营管理系统建设，完善各类交易系统，推进金融市场业务数字化转型发展。

报告期内，本公司开展信用拆借和质押式回购交易共 49,313 笔，交易金额 532,780.47 亿元，比上年下降 22.90%；本外币资金交易业务累计交易量(全口径)615,212.28 亿元，比上年下降 18.03%，其中：本公司衍生品业务累计交易量 49,444.48 亿元。报告期内，本公司获中国外汇交易中心颁发的“最大进步外币对会员”与银行间本币市场“回购创新活跃交易商”，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发的“年度市场影响力奖”和“市场创新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颁发的“自营结算 100 强”，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颁发的“优秀结算成员”奖。

### **资产管理业务**

华夏理财继续秉承“打造优质理财工厂”的经营理念，完成产品净值化转型，实现存量资产回表，顺利实施产品迁移，快速推进行外代销，直销系统建设取得阶段性成果，“理财工厂”运作模式初现雏形，科创投资取得突破，ESG 领先优势持续巩固。同时，积极践行“商行+投行”战略，持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不断增强金融科技对业务支持能力。

报告期内，本集团共发行理财产品 709 只，销售金额合计 21,226.81 亿元，比上年下降 5.62%；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存续理财产品 429 只，理财产品余额 6,100.54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3.66%。本集团存续的理财产品中，个人理财产品余额比上年末增长 12.18%，企业理财产品余额比上年末增长 4.52%。实现理财中间业务收入 28.32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0.78%。

### **资产托管业务**

推进资产托管业务向效益优先转型，加强金融市场业务条线内外部联动营销，加大公募基金等重点产品营销力度，业务结构持续优化。加强托管营运管理和系统建设，提高运营服务水平，拓展产品种类，证券投资类产品运营承载能力和业务连续性有效提升。强化托管反洗钱工作，合规经营和风险管理能力不断增强。

报告期内，本公司在证券投资基金、保险资金托管业务上加快前进，共计托管公募基金 115 只，规模 2,500.49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61.28%；带动中间业务收入 1.88 亿元，比上年增长 60.83%。保险资金托管规模 1,482.71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54.96%。



托管证券投资基金、券商资产管理计划、银行理财、保险资管计划、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股权投资基金等各类产品合计 9,301 只，托管规模 51,398.81 亿元，比上年末下降 1.18%，实现托管费收入 11.81 亿元，比上年下降 0.84%。

### 3.12.4 数字科技

报告期内，本公司紧紧围绕党中央、国务院部署，坚持数字化转型首要战略定位，抢抓机遇，强势开局，加快数字基础设施建设，实施数据治理等七大工程，建立激励容错等六大机制，打造企业级敏捷组织体系，开展产数金融等数字化创新应用，全面推动数字化与业务深度融合，转型工作不断向纵深发展，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持续增强。

数字化转型稳步启航。积极响应国家数字经济战略部署和加快推进数字化转型的要求，在“十四五规划”战略指引下，制定数字科技转型五年行动方案，坚持“智慧金融、数字华夏”战略愿景，以“一流智慧生态银行”为目标，以产业数字生态、消费数字生态两条主线为牵引，构建开放生态、精准营销、智慧经营、智能风控、依法合规、价值管理六大主题，引领形成六大平台，横向辐射各条线、子企业，纵向贯穿总分支，全面抬升数字化转型能力和水平。确立 120 项重点任务和 22 个专业条线方案，以七大重点工程建设为抓手，推动数字化转型深入开展。党建引领与数科文化建设相结合，通过数字党建和互动论坛，畅通一线交流渠道，传递数字化理念认知，建立问题直通车，采纳落实各类优化建议 2,633 条。

产业数字金融创新破局。探索产业数字金融创新路径，形成京津冀、长三角、大湾区、中西部重点区域先行突破、全行多点开花的推进态势。建立产业数字金融平台，聚焦特色行业领域，强化生态对接和场景融合。实现产数模式破冰，创设数字保理、数字产品池、数字物流贷等 4 类数字融资业务模式，初期投放 28.34 亿元。深耕核心企业，细耕产业直通平台，精耕伙伴化生态，覆盖先进制造、能源换新、智慧物流、精细化工等国家重点战略行业，初步形成体系化行业服务解决方案。首批对接“全国碳排放权注册登记系统”。在 2021 数字经济产业大会上，产业数字金融项目入选全国企业数字化转型十佳案例。

数字化业务经营效能显现。上线数字人民币系统，支持冬奥会数字人民币票务支付等场景应用。作为首批合作银行，与上海清算所推出大宗商品“清算通”。深入推进收单场景化建设，完善支付产品体系，打造“支付+场景”的消费生态，对接餐饮、零售、汽车、医美、物业等 24 个场景生态平台，拓展收单场景化客户 2.30 万户，吸收个人存款（不含结构性存款）34.26 亿元、对公存款 43.85 亿元。基于分行中间业务云平台，打造华夏菁英贷、“云 e 投”招投标保证金等产品，助力分行业务创新。推进网点智能化转型，新一代智能柜台全行推广，打造智能化、沉浸式的客户服务新模式。推动机

机器人流程自动化（RPA）应用。打造大数据风险识别预警系统，全面整合行内外风险数据，利用大数据、知识图谱等技术，构建企业风险信息库、风险视图、风控规则与模型，提升风控效率和精度。

数据基础能力有效提升。全面启动“禹治工程”，以数据应用驱动数据治理提质增效。重塑数据治理规划层、业务应用层、技术支持层三层金字塔组织架构，在全行组建以数据官、数管专员为主体的数据治理网格团队 801 人。推进“两仓两湖”建设，基于数据湖、虚拟湖、图技术、区块链等打造企业级数据技术底座，构建企业级数据中台。“四横两纵”数据架构汇聚内外部数据，打破数据孤岛。构建数据资产化管理体系。落实监管规范要求，提升监管标准化数据（EAST）质量。建立数据认责机制，落实 1,659 项基础数据和 291 项指标数据责任部门。“解放表哥表姐”专项行动初见成效，实现 43 张监管标准报表线上化，减少手工作业量 183.18 人月。围绕精准营销、智能风控、监管合规、智慧经营四大数据应用主题，先试先行，速赢落地。荣获中国人民银行颁发“2021 年度优秀数据贡献单位”，被银保监会列为数据治理高层专家指导协调委员会成员单位。

科技综合实力大幅增强。报告期内，信息科技投入 33.19 亿元，比上年增长 13.66%。建立企业级数字科技管理机制，一体化协同能力进一步加强。开发投产需求数量同比接近翻番，科技生产力有效提升。加快重点工程建设，聚焦项目攻坚，推动数字化转型重点任务落地。持续迭代云原生开发平台，支撑系统上线数量逐步增加。投产新版数据服务平台，为全公司提供定制化数据产品、自助式数据分析服务。新建电子营业执照等系统，支持供应链合同在线签约、预约开户等业务，增强服务实体经济能力。投产手机银行关怀版，向老年客群提供大字体、大图标等适老化服务。优化员工移动平台，打造移动应用集成、扫码登录、消息中心等基础服务，提高办公质效。支持总分行创新项目孵化，落地海南智慧社区等代表性项目。

企业级敏捷组织体系全面构建。成立“两组两委”，即数字化转型工作领导小组、禹治工程领导小组、创新委、裁决委。建设人、财、物、项目、容错、裁决 6 大机制。制定敏捷指导手册，启用数字化创新工厂，匹配专属场地，从低阶到高阶依次设置初创区、孵化区、试运行区，引入赛马进阶机制，集聚全行数字化研创力量，支撑数字化创新项目实施。构建数字化人才培养体系。试点实施运营千人数字人才计划，内培、外引相结合，与先行伙伴共举，在创新区域探索建立新型数字化人才课程和培训体系。开展数据分析师基础培训，组织建模特训营，提升业务人员数据分析与建模能力。

## **专栏 2：为产业数字化和数字产业化插上金融数字化的翅膀**

“推进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是“十四五”期间国家重要发展战略之一，当前全社会已形成发展数字经济共识。经济是肌体，金融是血脉。报告期内，本公司立足实

实体经济需求、顺应趋势、着眼未来，深入与产业链生态圈合作，基于积累数字资产、挖掘数字价值、创设数字信用、形成数字担保“四个数字层次”的突破，运用数字授信和智能风控技术，构建核心企业类、产业园区类、产业直通类三类产业数字金融新模式，各业务条线协同打造与产业场景、生态场景相融合的数字信贷业务及产品，为传统经济“腾笼换鸟”和产业升级，提供便捷、高效、多样化的数字金融服务。以先进制造类垂直链条为例：

产业全链条生态参与方经营痛点：①上游：供应商多为中小型企业，在产业链中处于弱势地位，需先供货后再由核心企业到期付款，故供应商存在融资需求，以加速回款、减少资金占用。②下游：主要是成品采购商。由于先进制造业目前处于阶段性上升周期，核心企业在先进制造产成品销售链条中处于强势地位，要求下游采购商全额预付后再排产发货，下游采购商则存在资金压力，有融资需求。③核心企业及其生产经营子公司或分公司因业务往来需要，存在资金归集、现金管理、账户服务、员工薪资发放等相关管理需求。

围绕产业链需求创新金融服务方案。本公司从客户需求出发，突破传统金融针对单一主体单点授信的局限性，从全链条视角穿透采购、生产、仓储及销售各环节场景生态，依托新技术、大数据构建的交叉验证企业真实交易背景，为核心企业及其上下游参与方提供便捷、快速、高效的产业数字金融方案，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稳链、保链、强链”及“两链融合”的政策要求。包括：①针对上游供应商的融资需求，提供订单融资、数字保理、数字产品池等数字化融资服务，缓解企业资金压力，释放企业生产效能。②针对下游成品采购商的融资需求，提供相关数字信贷服务，帮助企业加速资金周转、扩大经营，提升市场竞争力。③针对核心企业及其生产经营企业，提供资金归集、现金管理、代发工资等产品，满足其日常经营资金管理以及员工金融服务需求。

在数字授信及智能风控方面实现技术突破。沿着“找数据、选数据、用数据”的思路，基于产业生态场景资金流、信息流、物流、商贸流等交易数据及征信、工商、公安、司法、税务、发票、社保、交通等第三方数据，以及企业相关财务数据，运用机器学习、神经网络、仿真模拟等算法建模技术结合专家经验，构建金融信用模型、商业信用模型、额度模型、定价模型、风险监测预警模型等，形成数字授信模型与智能风控体系，提升数字化、智能化金融风险防控及管理能力，确保业务风险可控。

### 3.13 各类风险和风险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和防范化解金融风险的决策部署，健全全面风险管理长效机制，完善风险治理体系，加强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风险防控，加快风险管理关键系统建设，积极完善风险管理方法和工具，提升

单一风险专业管理水平，坚守合规经营底线，强化风险文化建设，严防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和大额风险暴露，助力本公司有质量发展。

### **3.13.1 信用风险状况的说明**

信用风险是指本公司在经营信贷、拆借、投资等业务时，由于客户违约或资信下降而给银行造成损失的可能性和收益的不确定性。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存在于贷款和垫款、存放同业、同业拆借、债券投资、票据承兑、信用证、银行保函等表内、表外业务。

#### **3.13.1.1 信用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和职责划分**

本公司建立了分工合理、职责明确的信用风险管理组织架构。董事会下设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负责关联交易的管理；下设风险与合规管理委员会，负责风险管理政策的制定，监督高管层各类风险的管理情况。高级管理层下设总行信贷与投融资政策委员会，负责重大信用风险管理政策的制定并组织实施；下设总分行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委员会，负责审议全面风险管理事项，统筹、协调风险管理与内控工作；下设资产风险处置委员会，负责研究、审批资产风险处置事项。总分行风险管理部门负责全行、所在分行的信用风险管理；本公司根据授权体系和业务风险状况，对重点行业和业务实施专业审批和授权审批；本公司持续强化授信业务各环节职能，设置了职责明确、运行顺畅的工作岗位。

#### **3.13.1.2 信贷资产风险分类程序和方法**

本公司根据原银监会《贷款风险分类指引》要求，综合考虑借款人的还款能力、还款意愿、还款记录、担保状况及借款人内部管理等非财务因素，按照客户经理初分、客户经理主管复核、分行风险管理人员初审、复审、认定的逐级认定程序对信贷资产进行风险分类。

#### **3.13.1.3 信用风险基本情况**

信用敞口。报告期末，在不考虑可利用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的情况下，本集团表内外信用风险敞口合计为 42,936.85 亿元，其中表内业务风险敞口 34,392.47 亿元，占比 80.10%；表外业务风险敞口 8,544.38 亿元，占比 19.90%。

大额风险暴露管理。根据《商业银行大额风险暴露管理办法》要求，本公司积极开展大额风险暴露管理，按季监测并报送大额风险暴露情况，持续推进大额风险暴露系统建设，不断强化总、分行大额客户风险管控。报告期末，本公司和本集团的非同业单一客户、非同业关联客户、同业单一客户和同业集团客户等风险暴露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

有关本公司信用风险管理的更多内容请参阅本报告“3.14.1 贷款质量管控”。

### 3.13.2 流动性风险状况的说明

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潜在的、无法满足或者无法以合理成本满足资产增长和到期债务支付的风险。影响流动性风险的主要因素包括：市场流动性突然收紧、存款大幅流失、债务人违约和筹资能力下降等。

本公司高度重视流动性风险管理，持续完善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一是健全治理架构。由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总行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等组成决策体系，由监事会、总行审计部及法律合规部等组成监督体系，由总行计划财务部等专业管理部门和分支机构等组成执行体系，按职责分工履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决策、执行和监督等职能。二是完善政策制度体系。建立较完善的流动性风险偏好、策略、程序和办法等制度体系，明确管理职责、流程和方法。三是优化管理措施。设置流动性风险监测指标体系，组织开展压力测试和应急演练，制定流动性风险考核机制，建设信息管理系统，有效开展流动性风险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的全过程管理。

报告期内，稳健的货币政策保持连续性，央行综合运用多种货币政策工具，引导市场利率平稳运行，银行体系流动性总体合理充裕，货币市场利率中枢基本稳定。本公司坚持稳健的流动性风险偏好，严守流动性安全运行底线，流动性运行整体平稳。一是统筹做好资产负债安排。加强存贷比和期限错配管理，保持资产负债结构稳定。二是多渠道筹集资金来源。合理安排各类资金来源规模和占比，确保融资渠道的稳定性、分散化。三是加大资金运行的动态调控力度。保持较为充裕的流动性资产储备，做好头寸管理，满足各项支付要求。四是做好流动性延伸管理。结合子公司经营特点，制定子公司结构调整、集中度管理和限额控制等方案，进一步完善子公司流动性管理。加强外币资金池管理，统筹外币资金来源和运用，确保规模、期限动态平衡。五是强化应急管理。分批次开展分行实景式压力测试和应急演练，提高应急管理能力。报告期内，本公司流动性运行平稳，未发生支付困难，无违约及延迟支付等情况，各项流动性监管指标符合标准，2021年末，流动性覆盖率 138.15%，净稳定资金比例 107.83%。

下一步，本公司将加强市场形势研判，提高流动性管理的前瞻性和适应性，持续完善流动性管理体系，提高风险抵御能力。

#### 流动性覆盖率信息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417,319
未来30天现金净流出量	302,073
流动性覆盖率(%)	138.15

注：以上为并表口径，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做好2021年银行业非现场监管报表填报工作的通知》（银保监发〔2020〕55号）和《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18年第3号）计算。

## 净稳定资金比例信息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9月30日
可用的稳定资金	2,014,619	1,995,518
所需的稳定资金	1,868,380	1,861,653
净稳定资金比例(%)	107.83	107.19

注:以上为并表口径,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做好2021年银行业非现场监管报表填报工作的通知》(银保监发〔2020〕55号)和《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18年第3号)计算。

### 3.13.3 市场风险状况的说明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风险主要为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本公司建立了与公司的业务性质、规模和复杂程度相适应的、完善的市场风险管理体系,涵盖了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的全过程。

2021年,新冠疫情对各国经济冲击影响不一,全球复苏进程分化。我国经济在经历快速复苏后增速明显放缓,稳健的货币政策灵活适度,贷款利率稳中有降,债券收益率下行至历史低位,人民币汇率双向波动总体稳健。本公司制定适度稳健的市场风险偏好,下发年度市场风险限额指标。重点加强债券、代客结售汇、衍生品等业务专题分析,制定管控措施并持续推动落实。合理调节资产负债期限结构,强化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控。积极落实新资本协议市场风险管理要求,不断优化市场风险管理系统。报告期内,本公司市场风险管理状况良好,市场风险限额各项指标均在偏好范围内运行,市场风险可控。

#### 3.13.3.1 利率风险管理

交易账簿方面,结合适度稳健的市场风险偏好和风险管理策略设置了债券、基金、利率互换等利率交易类业务限额指标,包括敞口、止损、利率敏感度和风险价值(VaR)等,并持续加强对限额指标运行情况的监测分析,动态调整久期等风险指标,各类业务均在市场风险偏好和限额范围内运行。

银行账簿方面,不断完善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体系,全面提升风险管控效力。丰富系统及管理工具运用,提高计量精细化水平。在加强利率走势预判的基础上,动态调整管理要求,强化策略执行质效。报告期末,本公司人民币和美元等主要币种的重定价期限分布合理,利率变化对本公司收益和价值的不良影响可控。

#### 3.13.3.2 汇率风险管理

交易账簿方面,持续加强限额管控,通过敞口、止损和市场风险价值(VaR)等限额指标积极管控汇率风险。不断完善相关制度,强化结售汇敞口管控和保证金管理,有效管控汇率风险。推动系统建设,不断提高计量和监测能力。

银行账簿方面,通过情景分析和压力测试等方法,合理匹配本外币资产负债,控

制币种错配程度。不断完善自身结售汇平盘管理流程，完成系统优化建设，加强自身结售汇敞口管控。

#### **3.13.4 操作风险状况的说明**

操作风险是指由本公司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和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风险，但不包括策略风险和声誉风险。

本公司严格遵循操作风险管理相关监管要求，董事会承担监控操作风险管理有效性的最终责任，高级管理层负责执行董事会批准的操作风险管理战略、总体政策及体系。高级管理层下设的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委员会是操作风险管理的组织协调机构，负责听取操作风险管理运行情况报告，并按照委员会工作规则开展工作。本公司采用以三道防线为基础的操作风险管理架构，业务和职能部门作为防范操作风险的第一道防线，负责具体实施本条线操作风险管理的各项工作；法律合规部门作为防范操作风险的第二道防线，负责统筹安排和组织推动操作风险管理体的建立和实施；各级保卫、人力资源、信息科技、计划财务、运营管理、授信审批、风险管理等部门是各级机构操作风险分类控制部门，负责开展特定类别操作风险的管控工作，与法律合规部门共同构成操作风险管理的第二道防线。审计部门作为防范操作风险的第三道防线，负责对操作风险管理体系运行的有效性进行评估，并依照规定揭示和报告评估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加强操作风险管控，组织开展操作风险识别、监测、评估、计量与报告等日常管理工作。一是有效运用各类操作风险管理工具，强化操作风险识别，从源头防控操作风险，深化审核校验机制，扩大校验数据范围，注重问题持续改进，不断提升操作风险和控制自我评估质效。加强关键风险指标监测和后评价，优化调整关键风险指标，管理延伸到香港分行，不断提升操作风险事中监测能力，积极开展风险预警。及时收集操作风险事件及损失数据，加强典型事件剖析通报，强化内控机制建设。二是强化重点领域风险防控，及时发布风险信息，编发典型案例汇编，推动操作风险突出问题解决。三是加强操作风险文化建设，完善从业人员行为管理评估标准，修订从业人员行为细则，开展多层次的操作风险和员工行为管理培训，促进全行员工队伍守法合规操作。四是做好操作风险新标准法落地实施准备工作，积极推进咨询项目和系统开发项目实施，优化损失数据管理机制和流程，开展数据清洗补录和测算，全面提升数据质量。报告期内，本公司操作风险管理体系运行平稳，操作风险整体可控。

### 3.13.5 其他风险状况的说明

#### 合规风险状况的说明

合规风险是指因没有遵循法律、规则和准则而可能遭受法律制裁、监管处罚、重大财务损失和声誉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构建与经营范围、组织结构和业务规模相适应的合规管理组织架构。董事会对经营活动的合规性负最终责任。监事会监督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合规管理职责的履行情况。高级管理层有效管理商业银行的合规风险。合规负责人全面协调合规风险的识别和管理，监督合规管理部门根据年度合规工作安排履行职责。合规管理部门在合规负责人的管理下，协助高级管理层有效识别和管理本公司所面临的合规风险。各业务条线、分支机构和附属机构的负责人对本条线、本机构经营活动的合规性负首要责任。

报告期内，本公司坚持合规风控保行，健全合规工作运行机制，夯实合规风险防控基础，强化流程管控，完善监督检查运行机制，深入推进合规文化建设，筑牢全员、全方位、全过程的良好合规根基。一是巩固拓展乱象整治成果，深入贯彻落实中国银保监会“内控合规管理建设年”活动要求，召开动员部署会议，制定下发工作方案，强化内控合规管理建设，厚植稳健审慎经营文化，促进全行有质量增长、可持续发展。二是制定《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规政策》，建立集团层面合规管理架构体系，夯实安全稳健高质量发展制度根基。三是制定专业案件防控“四重”范围，及时通报案情信息，紧盯金融违法犯罪关键领域，加大堵截和化解案件风险力度。四是明确业务检查重点，加强总行专业检查过程管控，提升全条线合规检查质效。五是建立健全尽职调查制度体系，规范尽职调查工作程序，完善信贷责任认定工作机制。六是细化问题授信问责尺度标准，从严从快进行严重违规行为责任追究，充分发挥问责警示震慑作用。七是持续加大反洗钱资源投入，开展反洗钱全面整改提升，深入推进反洗钱数据治理，优化系统功能，提升洗钱风险防范能力。八是深入推进合规文化建设，举办多层矩阵式“法律合规大讲堂”，组织开展“案例巡讲下基层宣讲”活动，促进合规要求内化于心、外化于行，积极营造爱行守法、诚实守信、专业过硬、勤勉履职、服务为本的良好合规文化氛围。

#### 信息科技风险状况的说明

信息科技风险，是指本公司在运用信息科技的过程中，由于自然因素、人为因素、技术漏洞和管理缺陷产生的操作、法律和声誉等风险。报告期内，本公司信息科技风险防控能力持续增强。强化智慧运行与安全管理，首次完成同城灾备系统整体切换演练，为系统业务连续性提供有效保障。持续巩固网络安全纵深防御体系，加强安全运营管控，强化安全漏洞排查与整改，圆满完成建党 100 周年等重要时期网络安全保障，



网络安全风险防控能力不断增强。报告期内，本公司信息系统稳定运行，重要信息系统整体可用率达到 100%，信息科技风险管理体系运行平稳，信息科技风险整体可控。

### 声誉风险状况的说明

声誉风险是指由本公司行为、从业人员行为或外部事件等，导致利益相关方、社会公众、媒体等对本公司形成负面评价，从而损害其品牌价值，不利其正常经营，甚至影响到市场稳定和社会稳定的风险。报告期内，本公司以《银行保险机构声誉风险管理办法（试行）》颁布实施为契机，压实管理主体责任，优化体制机制流程，培育声誉风险文化，有效提升声誉风险管理水平。全面落实银保监会各项要求，紧密围绕前瞻性、匹配性、全覆盖、有效性原则，聚焦经营工作中心，强化风险意识、坚持问题导向，增强声誉风险防范的主动性和前瞻性。加大风险隐患排查力度和评估频次，加强风险信息预警，前移声誉风险防范关口。建立健全与投诉、举报、诉讼等风险联动防范的声誉风险管理机制，强化工作协同。完善声誉风险管理制度和机制，优化应对处置工作流程，切实推进声誉风险管理工作水平和质效提升。加强正面宣传和品牌建设，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和热点问题，有效进行舆论引导，积极树立和维护公司声誉和品牌形象。

### 国别风险状况的说明

国别风险是指由于某一国家或地区经济、政治、社会变化及事件，导致该国家或地区借款人或债务人没有能力或者拒绝偿付本公司债务，或使本公司在该国家或地区的商业利益遭受损失，或使本公司遭受其他损失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加强国别风险限额管理，及时、充分参考外部评级机构发布的相关国家和地区主权信用评级，密切监测国别风险情况，足额计提国别风险准备金。本公司国别风险业务敞口占表内资产权重较低，国别风险总体可控。

## 3.14 经营中关注的重点事项

### 3.14.1 贷款质量管控

报告期末，本集团关注类贷款率、不良贷款率、逾期贷款率分别为 3.10%、1.77% 和 1.88%，比上年末分别下降 0.33、0.03 和 0.08 个百分点；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与不良贷款的比例为 80.20%，比上年末下降 1.49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本公司紧紧围绕“清旧控新”、“标本兼治”的工作思路，扎实落实重点工作，灵活应对内外部风险形势变化，系统提升风险管控能力，持续提升资产质量。

一是**统筹风险管理顶层设计，风险治理体系持续完善**。制定五年风险管理行动方案，对新规划期风险管理体制机制进行战略性安排，立足科学有效配置新增资产、严

防存量正常资产劣变、有序出清存量风险“三个阶段”资产全生命周期管理，健全风险偏好与政策传导落实机制、条线与机构分工协作机制、业务与产品风险管控机制、风险成本与收益平衡机制“四大长效机制”建设，确定科技赋能、零售业务、公司金融、市场化业务、环境与社会风险管理强化“五项工程”，全面完善年度风险偏好和风险管理策略，增强对经营管理的约束和导向作用。

**二是完善授信政策策略体系，有效引领业务结构优化。**紧跟国家政策导向和本公司战略转型方向，全面优化完善区域、行业、客户、业务“四维一体”的信贷与投融资政策，并着力强化政策执行管理。多种形式丰富完善授信审批策略体系，聚焦战略新兴产业、碳金融、“商行+投行”等领域，以行业授信审批指引、业务风险审查要点、产品授信准入标准等多种方式，着力完善重点领域审批策略。加快区域授信策略重检优化，持续引导分行深耕区域经济，优化资产配置。

**三是系统强化授信审批管理，授信准入质效显著提升。**优化授信调查专业管理，丰富完善调查要点，提升授信申报质量。全面实施风险经理制，风险经理核查发挥积极作用。充分发挥授权审批与区域审批效率优势，建立授信审批能力评价体系，优化授权评估指标，持续加强授信授权差异化管理与行权质量管理，系统化推进授信审批的量速齐升、质效提升。

**四是抓实投贷后和重点领域风控，夯实二道防线质效。**提升投贷后管理标准化及差异化，规范投贷后管理工作内容、方法和步骤，狠抓贷后检查质量监督。建立线上贷款监测和评审体系，建立常态化监测机制。加大房地产领域风控力度，做好防范化解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工作，突出对分行的差异化管理，支持全行业务稳健发展，风险有序化解。

**五是推动保全工作转型突破，降本增效成效明显。**加强保全工作精细化管理，管理关口前移、重心下沉、理念转型，加强清收处置组织推动，加大激励约束力度，处置质效显著提升。报告期内，本公司累计清收处置不良资产 389.11 亿元，其中现金清收 121.80 亿元、呆账核销 234.35 亿元、以物抵债等方式处置 32.96 亿元。

**六是提升风控工具先进性，授信风控数字化成效初显。**加快优化信用风险内评模型，积极推动风险管理相关系统优化，积极探索授信数字化、智能化，顺应市场变化、推动并服务业务转型发展。

**七是提升风险队伍专业性，风险文化建设有序推动。**加强风险管理队伍建设，推进全员多层次风险培训和业务指导，加强风险理念和案例宣讲，推动风险合规意识和能力提升。

2022 年，从外部环境看，全球疫情仍在持续，外部环境更趋复杂严峻和不确定，金融风险防控和资产质量仍面临较多考验和压力。为有效积极应对，本公司将牢牢把握资产质量就是生命线的底线不放松，坚持稳中求进，以发展规划为引领，坚定不移

推进风险管理强化工程，坚定不移支持实体经济发展。继续围绕“清旧控新”、“标本兼治”的工作基调，多措并举推动业务结构调整，加强市场与政策跟踪研判，在做好新增客户和业务准入的同时，持续做好对存量客户和存量业务的过程管理，强化重点领域风险防控，严防区域和重点领域风险。深入贯彻风险经营理念，切实增强风险管理先进性，提高风险前瞻性预判能力，提升对复杂业务的风险识别能力，提升风险管理数字化水平，促进业务高质量发展。

### **3.14.2 净息差**

报告期内，本集团净息差 2.35%，比上年下降 24 个基点。本公司积极贯彻落实金融机构让利实体经济政策，加大服务实体经济力度，资产端收益率有所下行，同时本公司积极稳定负债成本，加快经营转型，优化资源配置策略，保持净息差下行整体可控。

报告期内，本公司积极适应经济高质量发展要求，持续加大对实体经济支持力度，坚持内部挖潜与外部拓展双向发力。一是坚持经营回归本源，加大业务结构调整和前瞻管控力度，稳定资产端收益。积极融入国家战略和区域主流经济，支持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加强“行业+客户”的精细化管理，优化信贷投放结构；深化“商行+投行”转型战略，以“投行”赋能夯实“商行”基础；加快零售业务转型，建立基于客户细分的差异化经营策略，深耕批量引流、消费贷款、财富私行、普惠、信用卡五大重点客群，不断提升客户综合价值。二是做好负债量价平衡管控，保持适度成本优势。积极拓展存款来源，完善产品体系，升级客户营销组织模式，推动一般性存款有质量的增长，存款付息率水平保持在股份制银行较低水平；合理把握市场化融资节奏，做好资金来源成本比对，加强市场化负债成本管理。

当前，国内经济恢复发展面临一些阶段性、结构性、周期性因素制约，货币政策保持稳健，为实体经济降低综合融资成本的政策基调将保持整体不变，银行业息差维稳难度依旧不减。本公司将密切跟踪市场形势，加力经营转型和结构调整，坚持不懈地走轻型化、差异化、数字化、综合化发展道路，增强发展韧性，合理把控成本，全面提升发展质效，将本公司净息差维持在合理水平。

### **3.14.3 普惠金融业务**

本公司贯彻落实中央和监管部门政策导向，提高政治站位，持续擦亮“中小企业金融服务商”特色品牌，围绕特色发展目标，不断深化机制体系建设，形成了战略引领、创新驱动、转型加速、活力迸发的新发展格局。

一是坚持服务国家宏观政策和服务实体经济导向，持续聚焦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截至报告期末，全行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4,907.49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343.37 亿元，增

长 7.52%；贷款客户 643,548 户，比上年末增加 334,164 户，增幅 108.01%。“两增”口径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1,380.39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264.40 亿元，增长 23.69%，高出全行各项贷款（境内汇总）增速 19.81 个百分点；贷款客户 634,739 户，比上年末增加 335,028 户，增幅 111.78%；“两增”口径小微企业贷款利率 5.92%，不良贷款率 1.39%，均控制在合理水平。

**二是强化各项资源配置，持续完善“总行-分行-支行”的小微企业服务体系。**通过完善小微企业考核政策、单列小微企业信贷计划、从信贷资源上 100% 予以支持等措施，提升做好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的内生动力。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已在总行及 43 家一级分行设立普惠金融部，在 142 家支行成立小微企业客户部，绍兴、常州、温州三家普惠金融特色分行示范效应显著；同时，根据小微企业信贷业务量的发展配备合理数量的小微企业客户经理。

**三是强化政治担当，加大对小微企业保障支持。**推出多种定制产品、延期还本付息、转贷续贷等服务，实施阶段性简化材料、远程面谈、资料线上化等流程优化措施，帮助企业排忧解难，切实履行社会责任。

#### **3.14.4 三区发展战略**

三区发展战略是本公司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长三角区域一体化、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等国家战略的实践举措。按照集中资源、重点发展的思路，制定专项金融服务方案，推动机制与产品创新，实行差异化管理，三区分行发展进入“快车道”。报告期末，本公司三区分行贷款余额 14,056.34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6.79%，存款余额 12,354.65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6.99%，利润总额 208.87 亿元，比上年增长 3.27%。

京津冀地区以“融入当地主流、推动经营转型”为主线，以服务“一核两翼”建设为重点，立足京津冀区域经济特征和产业发展趋势，把握非首都功能疏解、科技创新、产业升级、交通一体化、环境综合治理、新基建、民生福祉改善等带来的市场机遇，着力把京津冀区域打造成为协同发展示范区、转型发展样板地和业务发展增长极。聚焦重点客户、重点项目和重点领域，强化区域协同发展金融服务力度，持续加大对重点企业和冬奥会建设的金融支持。以北京地区为重点，机构业务加快发展。依托当地客户资源禀赋，推动零售业务、轻资本业务快速发展。主动参与北京城市副中心和河北雄安新区建设，加大对重点企业和重点项目的金融支持，加快推进城市副中心网点建设，入围雄安新区多个项目业务资格。推进京津冀区域个人金融服务“同城化”，京津冀协同卡、ETC 签约客户实现快速增长。报告期末，本公司京津冀地区贷款余额 5,694.68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5.94%，存款余额 4,025.78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5.95%，利润总额 76.38 亿元，比上年增长 2.94%。

长三角地区强化体制机制建设，全面促进高质量一体化发展。围绕打造世界级创新产业集群，切实融入长三角自主创新高地建设，参与一批长三角地区具有影响力的重点项目建设。服务长三角地区“加快布局世界级新零售网络”“加快建设上海国际消费中心城市”战略导向，加快区域分行零售业务发展，打造成为零售转型示范标杆。抢抓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建设机遇，将上海分行打造成金融市场交易中心、资金来源中心、金融要素市场对接和服务中心、资产流转中心，形成重要增长极。对接“数字长三角”转型，建立长三角数据管理平台，加大创新基金对区域分行创新项目孵化及实施的支持力度，探索研究场景化收单、碳排放权抵押贷款等创新产品。以绿色发展项目为依托，绿色金融快速发展，助力长三角地区在全国率先实现“双碳”目标。报告期末，本公司长三角地区贷款余额 6,171.29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6.39%，存款余额 5,696.08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6.74%，利润总额 102.88 亿元，比上年增长 7.17%。

粤港澳大湾区加速推进跨境金融服务体系建设，推动大湾区分行与境外分行深度合作。聚焦四大领域、两大产业重点，贸易金融轻型化、零售金融专业化、金融市场差异化、金融科技数字化发展取得成效，绿色金融快速发展，基础设施重大项目支持力度加大。海口分行纳入大湾区统筹管理，发挥贸易自由便利和跨境资金流动自由便利的政策优势，先后落地分行首单新型离岸国际贸易结算业务、首笔票证财资通业务，不断提升新型离岸国际贸易综合服务能力。广州、深圳分行投资银行业务、绿色金融业务规模大幅增长。香港分行积极发挥境外平台作用，在报告期内成功获取第 1 类、第 4 类牌照，与境内分行协作开展多笔联动业务合作，业务发展取得创新突破。报告期末，本公司粤港澳大湾区贷款余额 2,190.37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0.25%，存款余额 2,632.79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9.17%，利润总额 29.61 亿元，比上年下降 7.64%。

### 3.14.5 房地产贷款管理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落实“房住不炒”的政策主基调，准确把握和执行房地产金融审慎管理制度，积极响应监管部门“维护房地产市场的健康发展，维护住房消费者的合法权益”，根据房地产行业调控政策、监管要求、行业运行状况，坚持“合理投放、优化结构、聚焦区域、优选客户、强化合规”总体策略，重点围绕“区域、客户、业态、项目”四个维度，执行差别化的信贷政策，合理安排信贷投放，保障刚性、改善性住房需求。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对公房地产行业贷款余额 1,259.53 亿元，不良贷款率 0.66%，个人住房按揭贷款余额 2,776.96 亿元，不良贷款率 0.39%。报告期末，本公司满足商业银行房地产贷款集中度监管要求。本公司将继续认真贯彻国家关于房地产的宏观调控政策和金融监管要求，做好房地产市场风险形势研判，持续调整房地产客户和区域资产结构，优化业务布局，强化风险监测和过程管理，保障房地产信贷业务资产质量稳定。

### 3.15 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 3.15.1 未来行业发展趋势及风险挑战

发展环境总体向好。经济工作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把稳增长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着力稳定宏观经济大盘，继续做好“六稳”“六保”工作，宏观政策强化跨周期和逆周期调节，为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提供有力支撑。宏观政策注重稳健有效，微观政策强化持续激发市场主体活力，结构政策着力畅通国民经济循环，科技政策扎实落地，改革开放政策激活发展动力，区域政策增强发展的平衡性协调性，社会政策兜住兜牢民生底线。积极的财政政策强化提升效能，财政支出规模扩大，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增加，有效投资扩大。稳健的货币政策突出灵活适度，扩大新增贷款规模，保持人民币汇率在合理均衡水平上的基本稳定，疏通货币政策传导机制，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重大风险防范化解机制持续完善，坚持稳定大局、统筹协调、分类施策、精准拆弹的基本方针，设立金融稳定保障基金，运用市场化、法治化方式化解风险隐患。

风险挑战有所增多。全球疫情仍在持续演变，世界经济复苏动力不足，地缘政治冲突加剧，大宗商品价格高位波动，外部环境更趋复杂严峻，国际供应链遭遇挑战，全球流动性面临拐点，国际金融市场波动加大。我国经济发展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影响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的不稳定性、不确定性因素增加，局部疫情时有发生，消费和投资恢复迟缓，稳出口难度增大，能源原材料供应仍然偏紧，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生产经营困难，经济运行承压前行。监管政策强化金融风险防控与金融支持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实现增量、扩面、降价的导向更加明确，商业银行转变发展方式与业务模式，提升综合金融服务水平和风险防控能力的紧迫性增强。

本公司将充分认识新发展阶段的机遇与挑战，积极顺应“十四五”时期社会经济发展趋势，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以坚持党的领导、坚持高质量发展、坚持稳中求进、坚持统筹协调为统领，以全面提升发展质效为主线，以机制变革、转型升级、激发活力为根本动力，统筹稳增长和防风险，着力强化转型引领、风险管控、结构调整、差异化发展、综合化经营，不断在创新变革、精准施策、体制优化、资源整合中提升质效，全面提升客户服务能力、风险管理能力、价值创造能力，全力推动高质量发展。

### 3.15.2 经营计划及措施

2022年，本公司将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以全面提升发展质效为主线，统筹稳增长和防风险，以机制变革、转型升级、激发活力为根本动力，全力推动高质量发展。

#### 一是强化转型引领，在创新变革中提升质效。

全面加快数字化转型。坚持小突破、大场景、强牵引，发挥产业数字生态优势，扩大对先进制造业和对国民经济有重要支撑作用的传统制造业支持力度，打造有特色的数字消费生态圈，形成产业与消费共通共融的金融服务体系。增强创新意识，完善创新体系，推动数字化创新工厂运营，构建项目级敏捷组织机制，健全容错机制。统筹数据管理，构建全生命周期的数据管理平台。加快推进开放银行建设，带动新增长，实现新突破。

全面推进公司金融转型。坚持存款立行，加快结算与现金管理平台建设，提升客户服务能力。坚持“商行+投行”转型方向，提升专业能力，不断做强做优。转换增长动能，立足服务实体经济，提高对先进制造、战略新兴、绿色、科技等行业研究服务能力。建立统一的“行业+客户”管理策略，实现风险、审批、信贷、资源配置贯通。完善与新兴投行业务相适应的机制建设，推动传统信贷融资向综合融资管理转变。持续推进“3-1-1-1”战略，做多业务品种、做长客户链，加大营销服务力度。

全面提升零售转型效能。做大做深零售客群，坚持扩大个人金融资产总量，促进客群建设，构建特色生态圈。以专业化为抓手，打通财私管理配置链、服务链和价值链，持续提高财富管理核心竞争力。提高投研能力，打造开放式、全类型产品，为客户提供有竞争力的资产配置方案和个性化服务方案。挖掘零售增长新动能，聚焦年轻客群信用卡需求，大力拓展消费信贷。加快推动企业级数字化生态圈建设，加强客户行为数据分析处理能力，提升运营效率和客户服务体验。

全面推动金融市场轻资本转型。加快资产交易流转，提升增收创利和客户服务能力。把握市场机遇和节奏，扩大交易规模，丰富业务品种。健全市场化激励和人才引进培养机制，全面提升交易能力。整合金融服务资源，聚焦全方位客户营销、全市场资产配置，构建一体化同业客户经营体系。

#### 二是强化质量管控，在防范化解风险中提升质效。

加强能力建设。充分运用现代科技手段，提升风控能力，完善风控和数字授信体系。优化大数据风险识别预警体系，探索风险前置管理。建立新兴行业审批策略体系，提升审批质量检查风险管控效果。加大现金清收力度，提高不良资产处置效率和处置收益。持续优化贷前、贷中、贷后流程管理和监督制约机制，确保真实性、有效性。

完善机制建设。完善重点资产管理运作机制，提高风险化解处置的前瞻性和专业性。理顺风险偏好传导机制，结合外部形势变化，确立符合实际、导向明确的风险偏好。开展条线、行业、区域、客户、产品等多维度信用风险成本量化分析。

严格合规管理。巩固深化合规建设年活动成果，牢固树立全员合规意识，持续推进合规文化建设。严守合规底线，坚持真实性原则，依法合规处置和化解存量问题。严格落实监管要求，加强征信精细化管理和系统管控。严格检查，围绕内控薄弱环节和突出风险隐患，加大合规检查与审计力度。强化员工行为管理，持续做好从业人员行为管理评估，严守“不发生重大案件”底线。

### **三是强化结构调整，在精准施策中提升质效。**

夯实营业收入增长根基。坚持息差管理，紧盯政策、紧盯市场，强化资产收益与风险成本的对价管理，强化资金成本与增长结构的双线管控。加快非息收入增长，持续丰富产品体系，拓宽收入来源。进一步完善投资体系，提高收益贡献。

推进资产负债稳健运行。密切关注宏观政策调整、市场运行趋势，提高经营管理前瞻性、针对性、有效性，着力稳定大局。强化运行质效提升，存款增长回归本源，做好多元化负债补充，改善增长结构。持续优化资源配置，盘活存量、优化增量、做大流量，提升资产配置效能。强化资本使用效率管理，推进资本配置向轻资本业务倾斜，加大高资本消耗业务管控与压降力度。

提升运营价值引领作用。充分发挥运营流程重构优势，持续推动数字流程管理平台建设，逐步实现全产品、全场景、全渠道覆盖，提升集约运营效能。建设企业级质效控制中心，建立企业级客户信息管理系统，提升流程管控效能。加大网点智能化转型升级力度，实现业务场景化、流程标准化、风控智能化，提升运行效率和客户体验。

### **四是强化差异化发展，在激发活力中提升质效。**

深度融合首都金融高质量发展大局。高效服务“四个中心”功能建设，支持“高精尖”产业等重点领域建设。高效服务全球数字经济标杆城市和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深度融合民生工程。高效服务京津冀协同发展，支持城市副中心高质量发展、“三城一区”、雄安新区建设，切实发挥服务首都高质量发展的金融排头兵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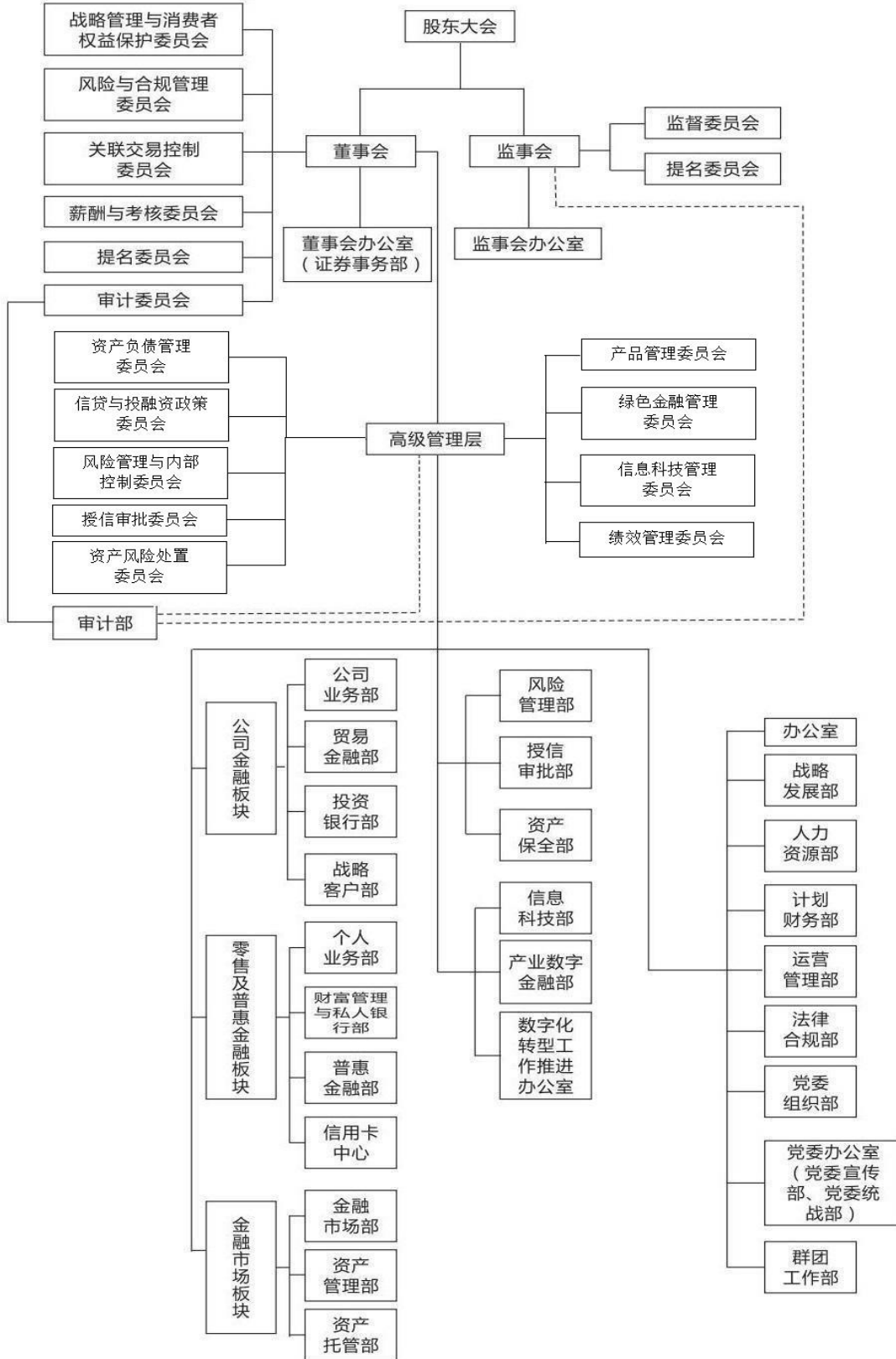
全面加快“三区”分行发展。充分发挥“三区”分行引领作用，抢抓战略机遇，全面提升“三区”分行竞争力。聚焦重大项目、高端产业，实现增量突破，带动发展升级。理顺机制，提供客户联合营销、业务联合拓展等更加集成高效的服务，赋能全行发展。

全面推动“两线、多点”分行特色化发展。强化政策引领，制定差异化发展策略，立足当地市场，形成发展特色。继续深化零售特色分行、普惠特色分行建设，因地制宜、积极探索，打造差异化竞争力。



## 第四节 公司治理

### 4.1 组织架构图



## 4.2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公司法》《商业银行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商业银行监事会工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将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各环节，落实党组织在公司治理结构中的法定地位，持续健全和完善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组织架构，党委及“三会一层”职责清晰、各司其职、各尽其责、规范运作，公司治理水平和治理能力不断提升。公司治理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党委注重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重点从政治方向、领导班子、基本制度、重大决策和党的建设着手，切实承担好从严管党治党责任，前置研究讨论重大经营管理事项。股东大会切实发挥权力机构作用，本公司股权结构清晰且保持基本稳定，股东行为不断规范，主要股东积极支持本公司股权融资，中小股东积极通过参加股东大会等渠道参与经营决策，共同维护了本公司发展根基的稳定。董事会注重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持续发挥战略引领和科学决策作用，建立有效的风险管控和合理的激励约束机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维护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监事会切实发挥监督职能，结合监管导向和全行经营工作，重点从战略管理、财务活动、风险管理、内部控制、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尽责等方面开展监督检查，依法合规、客观公正、科学有效地履行法定监督职责，有效维护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最佳利益和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高级管理层注重谋经营、抓落实、强管理，严格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授权开展经营管理活动，认真落实股东大会决议及董事会决议，主动接受监事会监督，团结带领公司各级员工，全面完成年度经营发展任务。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主板上市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要求，上市公司应当专门披露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经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本公司 2 名独立董事陈永宏先生、王化成先生任期届满继续履职。由于陈永宏先生、王化成先生的辞职导致本公司董事会的独立董事人数低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独立董事并经监管部门核准前，陈永宏先生、王化成先生按照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本公司已经按照监管要求启动独立董事遴选工作，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已选举陈胜华先生和程新生先生为本公司独立董事，其任职资格待监管部门核准后生效。

## 4.3 独立于第一大股东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公司与第一大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完全分开，具有独立性及自主经营能力。

#### 4.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4.4.1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份	任期	年初持股	年末持股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数量	报告期内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	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李民吉	董事长 执行董事	男	1965	2017.4.14—第八届董事会届满	0	0	0	67.81	无	否
王洪军	非执行董事	男	1969	2016.11.30—第八届董事会届满	0	0	0	0	无	是
	副董事长			2019.12.26—第八届董事会届满						
罗乾宜	原非执行董事 原副董事长	男	1965	2020.7.10—2022.1.29	0	0	0	0	无	是
张健华	原执行董事 原行长	男	1965	2017.4.14—2022.2.17	0	0	0	67.85	无	否
关文杰	执行董事	男	1970	2020.9.8—第八届董事会届满	0	0	0	62.40	无	否
	副行长			2017.1.24起						
	财务负责人			2014.2.27起						
王一平	执行董事	男	1963	2020.9.8—第八届董事会届满	0	0	0	62.36	无	否
	副行长			2017.1.24起						
宋继清	执行董事	男	1965	2020.9.8—第八届董事会届满	0	0	0	254.11	无	否
	董事会秘书			2019.11.2起						
马晓燕	非执行董事	女	1969	2019.9.18—第八届董事会届满	0	0	0	0	无	是
邹立宾	非执行董事	男	1967	2014.6.19—第八届董事会届满	0	0	0	0	无	是
曾北川	非执行董事	男	1963	2021.11.29—第八届董事会届满	0	0	0	0	无	是
陈永宏	独立董事	男	1962	2014.6.19—新的独立董事经监管部门核准就任前	0	0	0	43.20	无	否
王化成	独立董事	男	1963	2014.6.20—新的独立董事经监管部门核准就任前	0	0	0	40.80	无	否
丁 益	独立董事	女	1964	2020.9.9—第八届董事会届满	0	0	0	43.20	无	否
赵 红	独立董事	女	1963	2020.9.9—第八届董事会届满	0	0	0	44.40	无	否
郭庆旺	独立董事	男	1964	2020.9.9—第八届董事会届满	0	0	0	42.00	无	否
宫志强	独立董事	男	1972	2020.9.9—第八届董事会届满	0	0	0	43.20	无	否
吕文栋	独立董事	男	1967	2020.9.9—第八届董事会届满	0	0	0	43.20	无	否
王明兰	监事会主席	女	1963	2021.1.5—第八届监事会届满	0	0	0	58.96	无	否
	职工监事			2020.12.31—第八届监事会届满						
邓 康	股东监事	男	1985	2022.3.31—第八届监事会届满	-	-	-	-	-	是
丁召华	股东监事	男	1973	2020.4.21—第八届监事会届满	0	0	0	20.40	无	是
林 新	原外部监事	男	1966	2015.5.12—2022.3.31	0	0	0	38.40	无	否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份	任期	年初持股	年末持股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数量	报告期从公司领取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报告期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祝小芳	外部监事	女	1963	2020.4.21—第八届监事会届满	0	0	0	38.40	无	否
赵锡军	外部监事	男	1963	2020.4.21—第八届监事会届满	0	0	0	36.00	无	否
郭田勇	外部监事	男	1968	2022.3.31—第八届监事会届满	-	-	-	-	-	否
张宏	外部监事	女	1965	2022.3.31—第八届监事会届满	-	-	-	-	-	否
朱江	职工监事	男	1968	2020.4.21—第八届监事会届满	0	0	0	194.83	无	否
徐新明	职工监事	男	1969	2020.4.21—第八届监事会届满	0	0	0	174.47	无	否
杨伟	副行长	男	1966	2019.2.12起	0	0	0	62.36	无	否
张巍	原非执行董事	男	1975	2017.12.29—2021.4.7	0	0	0	0	无	是
邹秀莲	原非执行董事	女	1965	2020.9.9—2021.4.15	0	0	0	0	无	是
华士国	原股东监事	男	1971	2020.4.21—2021.12.21	0	0	0	0	无	是
武常岐	原外部监事	男	1955	2015.5.12—2021.11.3	0	0	0	26.58	无	否
马元驹	原外部监事	男	1957	2015.5.12—2021.11.3	0	0	0	32.58	无	否
孙彤军	原职工监事	男	1961	2015.5.12—2021.11.3	0	0	0	179.55	无	否
李岷	原副行长	男	1976	2019.2.14—2021.2.9	0	0	0	10.48	无	否
合计	/	/	/	/	0	0	0	1,687.54	/	/

注：

1、本公司董事长、行长及其他负责人薪酬按北京对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改革的有关政策执行。

2、在本公司履职的董事长、行长、职工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 2021 年度税前报酬包含各种社会保险、企业年金、补充医疗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等单位缴存部分。

3、在本公司履职的董事长、行长、职工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税前报酬总额仍在确认过程中，待确认后根据最终核定情况清算并另行披露。

4、除执行董事和职工监事以外的董事、监事报告期内从本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根据《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津贴制度》《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津贴制度》相应确定。

5、非执行董事王洪军先生、罗乾宜先生、马晓燕女士、邹立宾先生、曾北川先生、张巍先生、邹秀莲女士，股东监事华士国先生自愿放弃在本公司领取津贴。

根据管理部门审批核定，本公司企业负责人 2018-2020 年度薪酬的其余部分如下：

姓名	兑现 2018 年度 任期激励收入 (万元)	兑现 2019 年度 任期激励收入 (万元)	2020 年度	
			税前报酬的 其余部分 (万元)	兑现 2020 年度 任期激励收入 (万元)
李民吉	25.17	24.82	39.26	25.17
张健华	25.17	24.82	39.26	25.17
关文杰	21.61	21.35	31.87	21.64
王一平	21.61	21.35	30.14	21.14
杨伟	-	17.79	30.14	21.14
李岷	-	17.79	31.87	21.65

其他人员 2020 年度剩余薪酬：

姓名	2020 年度税前报酬的其余部分 (万元)
宋继清	94.86
孙彤军	59.9
朱江	63.47
徐新明	47.75

注：2020 年年度报告已披露董事会秘书和职工监事在报告期内的部分报酬，现披露上述人员 2020 年度税前报酬的其余部分。上述人员的奖金实行延期支付，2020 年度延期支付总额为 287.92 万元，暂未发放到个人。

#### 4.4.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4.4.2.1 董事

2021 年 4 月 7 日，张巍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

2021 年 4 月 15 日，邹秀莲女士因到龄退休，辞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

2021 年 5 月 25 日，谢一群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职务。

2021 年 10 月 28 日，李祝用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职务。

2021 年 11 月 29 日，监管部门核准曾北川先生担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的任职资格，任期自核准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022 年 1 月 29 日，罗乾宜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本公司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

2022 年 2 月 17 日，张健华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辞去本公司执行董事、行长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职务。

2022年3月31日，本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朱敏女士、才智伟先生、关继发先生为本公司非执行董事，选举陈胜华先生、程新生先生为本公司独立董事，以上董事的任职资格待监管机构核准后生效。

#### **4.4.2.2 监事**

2021年1月5日，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选举王明兰女士为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2021年1月5日起，至第八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2021年5月12日，林新先生、武常岐先生、马元驹先生因任职已满6年，辞去本公司外部监事及监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为确保本公司监事会满足外部监事的比例不低于监事人数三分之一的要求，林新先生、武常岐先生、马元驹先生继续履行外部监事职责。

2021年11月3日，孙彤军先生因年龄原因，辞去本公司职工监事及监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外部监事武常岐先生、马元驹先生同日起不再履职。

2021年12月21日，华士国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本公司股东监事及监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

2022年3月31日，本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邓康先生为本公司股东监事，选举郭田勇先生、张宏女士为本公司外部监事，任期自2021年3月31日起，至第八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外部监事林新先生同日起不再履职。

#### **4.4.2.3 高级管理人员**

2021年2月9日，李岷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本公司副行长职务。

#### **4.4.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工作经历及任职或兼职情况**

李民吉，董事长、执行董事，男，1965年1月出生，正高级经济师。中国人民大学财政学专业研究生毕业、经济学硕士，华中科技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管理学博士。曾任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兼任中国信托业协会副会长，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理事会理事。现任中共北京市第十二届委员会委员，北京市第十三届政协委员，华夏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执行董事。

王洪军，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男，1969年3月出生，硕士研究生，正高级会计师。曾任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资金部部长、财务总监、董事；首钢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首钢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关文杰，执行董事、副行长、财务负责人、首席财务官，男，1970年10月出生，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曾任中国建设银行青岛市分行台东区办事处财会科副科长、铁路专业支行会计科科长、财会科科长；华夏银行青岛支行计划财会处副处长（主持

工作)、处长,华夏银行青岛分行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华夏银行青岛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华夏银行青岛分行党委书记、行长,华夏银行会计部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计划财务部总经理、首席财务官、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兼金融市场部总经理。现任华夏银行市委常委、执行董事、副行长、财务负责人、首席财务官。

王一平,执行董事、副行长,男,1963年6月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曾任国家能源部办公厅秘书处秘书;国家煤炭工业部办公厅秘书处部长秘书(正处级),国家煤炭工业局办公室秘书处秘书(正处级);中煤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总裁助理;华夏银行企业金融部副总经理、金融同业部总经理,华夏银行太原分行党委书记、行长。现任华夏银行市委常委、执行董事、副行长。

宋继清,执行董事、董事会秘书,男,1965年1月出生,博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曾任北京市财政局副处级调研员;北京市门头沟区地税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北京市门头沟区财政局党组副书记、局长兼区地方税务局党组书记、局长,兼区国有资产管理局局长;北京市门头沟区区长助理兼区财政局党组书记、局长,兼区地方税务局党组书记、局长,兼区国有资产管理局局长;北京市门头沟区政府党组成员、副区长;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基金财务部副主任、办公厅副主任、办公厅主任、信息研究部主任;华夏银行副首席财务官兼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华夏银行财务负责人、首席财务官兼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华夏银行财务负责人、首席财务官兼发展研究部总经理,华夏银行首席财务官兼发展研究部总经理,华夏银行营销总监兼战略发展部总经理,华夏银行营销总监兼办公室主任。现任华夏银行党委委员、执行董事、董事会秘书兼办公室主任。

马晓燕,非执行董事,女,1969年7月生,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河南省电力公司审计部副主任;长安保险经纪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党组成员;国家电网公司金融资产管理部(国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财务资产处处长;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党委委员。现任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党组织负责人。

邹立宾,非执行董事,男,1967年9月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曾任首钢国贸部马来西亚处、海外总部合资处、国贸部合资处、经贸部外经处业务员,实业发展部合资联营管理处专业员;首钢总公司资本运营部上市公司管理处处长助理、副处长;博迪投资有限公司副处长;首钢新钢有限公司计财部资金处副处长;首钢总公司资本运营部部长助理、副部长,投资管理部部长,计财部部长。现任首钢集团有限公司经营财务部部长。

曾北川,非执行董事,男,1963年3月生,博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曾任国家开发银行国际金融局综合处副处长;华夏银行北京管理部副总经理、副总经理(主持

工作）、副总经理（分行行长待遇）、党组副书记，华夏银行总行营业部副总经理（分行行长待遇）、党组副书记、稽核部总经理、职工监事；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市场拓展部总经理；人保金控筹备组成员；中国华闻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上海新华闻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裁、党委书记；中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人保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广西柳州市委常委、副市长（挂职）；人保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裁、党委书记。现任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裁、党委书记。

陈永宏，独立董事，男，1962年12月出生，大学本科，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全国会计领军人才。曾任湖南省审计厅投资审计处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湖南省审计师事务所副所长、所长；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长/主任会计；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首席合伙人/主任会计师。现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青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王化成，独立董事，男，1963年1月出生，博士研究生，教授。曾任中国人民大学会计系助教、讲师、副教授、副主任，商学院副院长。现任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财务与金融系教授，博士生导师。

丁益，独立董事，女，1964年5月出生，博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人民大学财金学院讲师；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董事长；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中国普惠金融研究院高级顾问。

赵红，独立董事，女，1963年1月出生，博士研究生，教授。曾任北京工业大学经管学院教研室主任、副院长；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经管学院副院长，中国科学院大学经管学院副院长。现任中国科学院大学中丹学院院长、中国科学院大学教育基金会副理事长。

郭庆旺，独立董事，男，1964年2月出生，博士研究生，教授。曾任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副院长、常务副院长、院长。现任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财政系教授、博士生导师。

宫志强，独立董事，男，1972年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曾任河北省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经济庭法官；北京浩天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鑫诺律师事务所副主任、高级合伙人。现任北京市尚公律师事务所董事、高级合伙人。

吕文栋，独立董事，男，1967年9月出生，博士研究生，教授。曾任山西省太原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职员；科技部知识产权事务中心职员；对外经济贸易大学保险学院教授。现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商学院教授。

王明兰，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女，1963年12月出生，硕士研究生，研究员。



曾任北京市政府研究室工业处处长、社会处处长，北京市政府研究室党组成员、副主任；中关村发展集团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中关村发展集团党委副书记、董事。现任华夏银行党委副书记、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

邓康，股东监事，男，1985年12月出生，硕士研究生，经济师。曾任云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营销中心云南省区营销员、山东省区营销员、山东分中心营销员；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金融资产部项目管理专员（期间在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事业总部挂职，任部门副总经理）。现任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专员。

丁召华，股东监事，男，1973年12月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曾任润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区域财务总监、区域总经理、集团财务总监、董事。现任瀚高基础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兼财务总监。

祝小芳，外部监事，女，1963年6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副教授。曾任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助理研究员；中国经济信托投资有限公司世界银行转贷部项目经理；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直接投资部副总经理；英联投资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亚洲开发银行中国外债国际专家组项目顾问；Aureos中国投资委员会主席；中国人民大学汉青高级经济金融研究院特聘讲座教授。现任CFC高级讲师。

赵锡军，外部监事，男，1963年8月出生，博士研究生，教授。曾任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系助教、讲师，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金融系主任；证监会国际部研究员（借调）；中国人民大学国际交流处处长，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副院长。现任中国人民大学中国资本市场研究院联席院长。

郭田勇，外部监事，男，1968年8月出生，博士研究生，教授。曾任中国人民银行烟台分行干部；中央财经大学金融学院讲师、副教授。现任中央财经大学金融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张宏，外部监事，女，1965年4月出生，博士研究生，教授。曾任山东大学经济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硕士生导师。现任山东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朱江，职工监事，男，1968年6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经济师。曾任华夏银行资产保全部副总经理、信用风险管理部资产保全中心副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发展研究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党委办公室主任、党委办公室（党委宣传部）主任。现任华夏银行职工监事、党委办公室（党委宣传部、党委统战部）主任。

徐新明，职工监事，男，1969年2月出生，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曾任华夏银行南京分行稽核部总经理，南京稽核办公室经理、南京审计办公室经理，上海审计分部副主任、主任。现任华夏银行职工监事、审计部总经理。

杨伟，副行长，男，1966年1月出生，大学本科，工程师。曾任华夏银行资产保全部资产保全二处处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华夏银行西安分行党委委员、副行

长，华夏银行昆明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兼玉溪支行党总支书记、行长，华夏银行昆明分行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行长，华夏银行北京分行党委书记、行长，华夏银行广州分行党委书记、行长。现任华夏银行党委常委、副行长。

#### 4.4.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单位和除股东单位外的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
王洪军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	总会计师	2020年4月至今
马晓燕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2019年1月至今
邹立宾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财务部部长	2015年12月至今
曾北川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总裁、党委书记	2019年11月至今
邓康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专员	2021年11月至今
丁召华	润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5月至2021年6月

姓名	在除股东单位外的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
马晓燕	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党组织负责人；中广核二期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
邹立宾	北京京西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北京首钢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首钢水城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中债信用增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
陈永宏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青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青矩工程管理技术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九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科技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王化成	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财务与金融系教授，博士生导师；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同方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丁益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张家口原轼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普惠金融研究院高级顾问
赵红	中国科学院大学中丹学院院长；中国科学院大学教育基金会副理事长；中国人民大学中国资本市场研究院常务理事；中国高等院校市场学研究会常务理事
郭庆旺	中国财政学会副会长；中国国际税收研究会副会长；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财政系教授，博士生导师
宫志强	北京市尚公律师事务所董事、高级合伙人；首都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鹏丰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吕文栋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科学决策》杂志社社长；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商学院教授
邓康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苏烟草金丝利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丁召华	瀚高基础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兼财务总监；北京华鼎瀚高数据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总经理；瀚高控股(山东)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山东润华鼎晔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董事

姓名	在除股东单位外的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
赵锡军	中国人民大学中国资本市场研究院联席院长；全国金融硕士专业学位教指委委员/秘书长；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郭田勇	中央财经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艾艾精密工业输送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宏	山东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重汽气团济南卡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
杨伟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 4.4.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考评机制、激励机制的建立和实施情况

除执行董事和职工监事以外的董事、监事，从本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根据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津贴制度》《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津贴制度》相应确定。执行董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工监事中纳入北京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范畴的人员，其薪酬按照北京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制度执行。执行董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中未纳入北京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范畴的人员，其薪酬按照《华夏银行总行级高管人员薪酬管理办法》执行。职工监事中未纳入北京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范畴的人员，其薪酬按照本公司员工薪酬相关管理办法核定。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未向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放激励股权。

本公司董事会根据《华夏银行总行级高管人员年度考核办法》对董事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履职情况，由监事会根据《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其成员履职评价办法》《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及其成员履职评价办法》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评价办法（试行）》分别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履职情况进行评价，并向股东大会和监管部门报告。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数据进行了审核，认为：本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执行了本公司相关考核制度和薪酬管理制度，薪酬发放工作综合考虑了当前经济形势、国家及北京市有关调控政策、本公司经营实际和同业情况等因素，披露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要求。

报告期内，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从本公司领取的税前报酬合计 1,687.54 万元。

#### 4.4.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情况

就本公司所知，本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未受到证券监管机构处罚。

## 4.5 股东大会情况

### 4.5.1 股东大会职责

股东大会是本公司的权力机构，股东大会的主要职责包括决定本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听取监事会对董事、监事的履职评价报告；审议批准董事会、监事会的报告；审议批准本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对发行本公司债券、增减注册资本、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股权激励计划、合并、分立、解散和清算等事项作出决议；修改公司章程；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审议代表本公司股份总数 3% 以上股东的提案；审议本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担保超过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事项；决定或授权董事会决定与本公司已发行优先股相关的事项；审议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 4.5.2 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召开地点	出席情况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 年 5 月 28 日	北京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为 105 人，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9,817,040,264 股，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63.7999%。 2、公司时任董事 16 人，出席 10 人，王洪军、罗乾宜、王一平、邹立宾、马晓燕、王化成董事因公务未能出席会议。 3、公司时任监事 11 人，出席 10 人，华士国监事因公务未能出席会议。 4、公司董事会秘书宋继清出席会议；公司副行长杨伟列席会议。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2021 年 5 月 29 日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等二十一项议案，第 12-19 项议案获得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股东所持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表决通过；其他议案获得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股东所持股份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表决通过。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 21 项议案全部获得审议通过。

## 4.6 董事会及董事履职情况

### 4.6.1 董事会有关情况

#### 4.6.1.1 董事会职责及人员构成

董事会是本公司的决策机构，董事会的主要职责包括召集股东大会并报告工作、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决定本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订本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本公司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制定本公司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政策；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本公司的重大投资；拟订本公司拟重大收购方案；决定董事会工作机构、本公司内部管理机构及非法人分支机构的设置；制订本公司董事报酬和津贴的标准、基本管理制度、公司章程细则、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其修改方案；制订、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聘任或解聘本公司行长、副行长、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和奖惩事项；听取本公司行长的工作汇报并检查行长的工作；承担本公司风险管理、资本充足率管理、并表管理、内部审计等监管规定的最终责任；审议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监事会决定的其他事项。董事会决策本公司重大问题，应事先听取本公司党委的意见。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董事会由 17 名董事组成，详见“4.4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4.6.1.2 董事会召开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1 年 3 月 22 日	详见本公司 2021 年 3 月 24 日披露的华夏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1 年 4 月 22 日	详见本公司 2021 年 4 月 24 日披露的华夏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1 年 4 月 28 日	详见本公司 2021 年 4 月 30 日披露的华夏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1 年 5 月 12 日	详见本公司 2021 年 5 月 13 日披露的华夏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1 年 7 月 20 日	详见本公司 2021 年 7 月 22 日披露的华夏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1 年 8 月 27 日	详见本公司 2021 年 8 月 31 日披露的华夏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1 年 10 月 28 日	详见本公司 2021 年 10 月 30 日披露的华夏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1 年 11 月 22 日	详见本公司 2021 年 11 月 23 日披露的华夏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1 年 12 月 22 日	详见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24 日披露的华夏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 4.6.2 董事履职情况

### 4.6.2.1 董事履职情况表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书面传签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李民吉	否	9	9	4	0	0	否	1
王洪军	否	9	8	4	1	0	否	0
罗乾宜	否	9	8	4	1	0	否	0
张健华	否	9	8	4	1	0	否	1
关文杰	否	9	7	4	2	0	否	1
王一平	否	9	9	4	0	0	否	0
宋继清	否	9	9	4	0	0	否	1
马晓燕	否	9	9	4	0	0	否	0
曾北川	否	1	1	0	0	0	否	0
邹立宾	否	9	9	4	0	0	否	0
陈永宏	是	9	9	4	0	0	否	1
王化成	是	9	9	4	0	0	否	0
丁益	是	9	9	4	0	0	否	1
赵红	是	9	9	4	0	0	否	1
郭庆旺	是	9	9	4	0	0	否	1
宫志强	是	9	9	4	0	0	否	1
吕文栋	是	9	9	4	0	0	否	1
张巍	否	1	1	1	0	0	否	0
邹秀莲	否	1	1	1	0	0	否	0

报告期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5
书面传签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现场结合书面传签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报告期内，全体董事结合自身的专业知识、从业经历和工作经验，研究提出科学合理的意见建议，内容涉及发展规划制定及实施、风险管理、内控审计管理、资产质量管理、公司治理建设等方面，相关意见建议得到有效落实。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未对本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

### 4.6.2.2 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始终保持独立董事人数占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以上，保障独立董事依法履职。全体独立董事诚信、独立、勤勉履行职责，不受主要股东、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与本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和个人的影响，注重维护中小股东与

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独立董事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有效履行职责，每年在本公司工作的时间不少于 15 个工作日。独立董事按时出席董事会会议，了解本公司的经营和运作情况，主动调查、获取做出决策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对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审议事项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

### 4.6.3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 4.6.3.1 报告期末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名称	成员姓名
战略管理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李民吉（主任委员）、罗乾宜、王洪军、张健华、丁益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吕文栋（主任委员）、王一平、宋继清、陈永宏、丁益、宫志强
提名委员会	宫志强（主任委员）、王洪军、罗乾宜、王化成、赵红、吕文栋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王化成（主任委员）、马晓燕、邹立宾、赵红、郭庆旺、宫志强
风险与合规管理委员会	张健华（主任委员）、关文杰、王一平、宋继清、曾北川、陈永宏、赵红、郭庆旺
审计委员会	陈永宏（主任委员）、关文杰、马晓燕、曾北川、邹立宾、王化成、丁益、郭庆旺、吕文栋

#### 4.6.3.2 各专门委员会召开会议情况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建议和其他履职情况
1	第八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2021年3月18日	审议通过《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1 年工作计划》等三项议案。	/
2	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2021年4月19日	审议通过《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1 年工作计划》等两项议案。	/
3	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2021年4月19日	审议通过《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1 年工作计划》等八项议案。	公司 2020 年年报中披露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执行了公司相关考核制度和薪酬管理制度，薪酬发放工作综合考虑了当前经济形势、国家及北京市有关调控政策、公司经营实际和同业情况等因素，披露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要求。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建议和其他履职情况
4	第八届董事会风险与合规管理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2021年4月20日	审议通过《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风险与合规管理委员会2021年工作计划》等七项议案；书面审阅《华夏银行2020年度反洗钱工作情况报告》等两项专项报告。	会议关注集团化反洗钱管理、反洗钱机制体制建设、洗钱风险评估等内容。要求高级管理层坚决贯彻反洗钱监管政策，健全集团层面洗钱风险管理机制，完善客户及产品一体化管理体制，深化开展机构洗钱风险评估，加大反洗钱资源投入，在经营发展中做好洗钱风险的整体管控。
5	第八届董事会战略管理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2021年4月20日	审议通过《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管理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2021年工作计划》等十项议案；书面审阅《关于巴III改革实施准备情况的汇报》。	/
6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次会议	2021年4月21日	审议通过《关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议案》等十三项议案；听取《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外审工作情况的报告》。	审计委员会对审计报告中“关键审计事项”等涉及的重要事项进行了审阅，认为上述事项已在财务报表附注中进行了充分说明，无需在年报正文中进行补充说明。
7	第八届董事会战略管理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2021年5月12日	审议通过《关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2025年资本规划〉的议案》。	/
8	第八届董事会战略管理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2021年8月25日	审议通过《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上半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开展情况报告》。	/
9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次会议	2021年8月26日	审议通过《关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等五项议案；听取《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关于2021年半年度审阅工作情况的报告》等两项专题汇报。	/
10	第八届董事会风险与合规管理委员会第四次次会议	2021年8月26日	审议通过《关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上半年流动性风险管理情况报告〉的议案》等五项议案。	/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建议和其他履职情况
11	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2021年10月9日	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高管人员分管业务/领域业绩考核方案的议案》。	/
12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2021年10月27日	审议通过《关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等两项议案。	/
13	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2021年10月27日	审议通过《关于审查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议案》。	/
14	第八届董事会战略管理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2021年11月15日	审议通过《华夏银行关于中国银保监会现场检查问题整改方案及问责意见的报告》等两项议案。	/

#### 4.7 监事会及监事履职情况

##### 4.7.1 监事会有关情况

###### 4.7.1.1 监事会职责及人员构成

监事会是本公司的监督机构，监事会的主要职责包括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检查公司财务，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时进行调查；监督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完善内部控制体系，监督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行内部控制职责；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要求予以纠正、提出罢免建议、提起诉讼；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审议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监事会决定的其他事项。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监事会由7名监事组成，详见“4.4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4.7.1.2 监事会会议及检查监督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共召开7次监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监事会工作报告、年度检查和调研工作计划、年度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履职评价情况报告、社会责任报告、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等32项议案，审阅5项专题报告，听取3项专题汇报。结合监管重点、内外审发现问题、全行工作部署及战略转型重点，组织开展9项专题调研与检查活动，包括经营情况、履职评价、洗钱风险管理、不良资产管理、全面风险管理体制改革、房地产贷款业务管理情况、普惠金融业务开展情况、互联网贷款业务风险管理、数字化转型情况等专题，形成相关调研报告和检查报告，提出意见建议并督促整改落实。

#### **4.7.1.3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的说明**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本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财务决策及执行情况、内部控制建设情况、风险管理情况、战略制定及实施情况、信息披露制度执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对监督事项无异议。

#### **4.7.2 外部监事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始终保持外部监事人数占监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以上，保障外部监事的知情权，为外部监事正常履行职责提供必要的协助。全体外部监事尽职、审慎履行职责，不受主要股东、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与本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和个人的影响，注重维护中小股东与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外部监事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有效履行职责，每年在本公司工作的时间不少于15个工作日。外部监事按时出席监事会会议，列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对监事会决议事项进行充分审查，独立、专业、客观发表意见，在审慎判断的基础上独立作出表决，对本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

#### **4.8 高级管理层**

高级管理层是本公司的执行机构，对董事会负责，接受监事会监督。本公司高级管理层与董事会严格划分职责权限，根据董事会授权，决定其权限范围内的经营管理与决策事项。高级管理层按照董事会、监事会要求，及时、准确、完整地报告本公司经营业绩、重要合同、财务状况、风险状况和经营前景等情况，并提供有关材料。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高级管理层由5名高级管理人员组成，详见本章“4.4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4.9 分级管理情况及各层级分支机构数量和地区分布情况**

##### **4.9.1 分支机构基本情况及分层管理情况概述**

本公司立足经济中心城市，辐射全国，按照总、分、支三级组织管理体系进行分支机构规划设置、日常经营和内部管理。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在全国122个地级以上城市设立了44家一级分行，79家二级分行，7家异地支行，营业网点总数1,008家。

#### 4.9.2 分支机构基本情况

区域划分	机构名称	营业地址	机构数	职员数	资产规模 (百万元)
京津冀地区	总行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2 号	—	4,217	2,400,687
	北京分行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1 号	64	2,185	431,651
	天津分行	天津市河西区滨水道增 9 号环渤海发展中心 E 座	15	605	64,485
	石家庄分行	石家庄市桥西区中山西路 48 号	65	1825	87,997
	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天津自贸试验区(中心商务区)新华路 3678 号宝风大厦	9	127	2,773
	北京城市副中心分行	北京市通州区新华东街 11 号院 2 号楼	6	137	12,891
长三角地区	南京分行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333 号及 329 号-2 金奥国际中心	67	2,358	224,898
	杭州分行	杭州市江干区四季青街道香樟街 2 号泛海国际中心 2 幢	59	1,745	189,465
	上海分行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南路 256 号	30	831	109,917
	温州分行	温州市滨江商务区 CBD 片区 17-05 地块东南侧	15	528	33,273
	宁波分行	宁波市鄞州区和源路 366 号	12	487	21,448
	绍兴分行	绍兴市越城区中兴南路 354 号	14	395	34,161
	常州分行	常州市新北区龙锦路 1598 号府西花园 9 幢	15	445	44,411
	苏州分行	苏州工业园区星海街 188 号	20	727	95,018
	无锡分行	无锡市滨湖区金融一街 3 号	22	550	61,899
	合肥分行	合肥市庐阳区濉溪路 278 号财富广场 C 座	16	641	52,426
	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 569 号; 563 弄 6,10,14,18 号; 573 弄 5,9,13,17 号; 昌邑路 588 弄 1 号	1	38	3,253
粤港澳大湾区	深圳分行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金田路 3088 号中洲大厦	39	1,323	167,299
	广州分行	广州市天河区华夏路 13 号南岳大厦	44	1,907	143,707
	海口分行	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 61 号	4	269	7,373
	香港分行	香港中环金融街 8 号国际金融中心 2 期 18 楼	1	82	31,396
中东部地区	济南分行	济南市历城区经十路 7000 号汉峪金融商务中心六区 3 号楼	54	1,938	92,961
	武汉分行	武汉市武昌区民主路 786 号	59	1,577	104,167
	青岛分行	青岛市市南区东海西路 5 号	35	992	62,266
	太原分行	太原市迎泽区迎泽大街 113 号	30	983	75,330
	福州分行	福州市鼓楼区古田支路 1 号华夏大厦	19	601	26,491
	长沙分行	长沙市芙蓉区五一大道 389 号华美欧大厦	12	717	48,720
	厦门分行	厦门市思明区领事馆路 10 号、11 号、16 号	7	356	19,231
	郑州分行	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29 号	13	1,000	72,296
	南昌分行	南昌市西湖区中山西路 10 号滨江首府	13	440	24,297

区域划分	机构名称	营业地址	机构数	职员数	资产规模 (百万元)
西部地区	昆明分行	昆明市威远街98号华夏大厦	28	1,098	93,648
	重庆分行	重庆市江北区江北城西大街27号附1号、附2号、附3号2-1	31	1,051	82,038
	成都分行	成都市锦江区永安路229号锦江之春2号楼	30	1,043	73,462
	西安分行	西安市碑林区长安北路111号	29	795	56,978
	乌鲁木齐分行	乌鲁木齐市天山区东风路15号	14	476	29,601
	呼和浩特分行	呼和浩特市机场高速路57号	18	707	24,166
	南宁分行	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136-2号华润大厦B座	11	502	41,959
	银川分行	银川市金凤区新昌东路168号	7	232	9,643
	贵阳分行	贵阳市观山湖区长岭北路55号	3	338	22,800
	西宁分行	西宁市城西区海晏路79号华夏银行大厦	1	106	3,236
	兰州分行	兰州市城关区天水北路333号智慧大厦	3	254	8,395
东北地区	沈阳分行	沈阳市沈河区青年大街51号	27	1,075	32,421
	大连分行	大连市中山区人民东路50号、52号	22	620	17,730
	长春分行	长春市南关区人民大街4888号	18	521	22,639
	哈尔滨分行	哈尔滨市道里区丽江路2586号	6	331	15,176
区域汇总调整			—	—	-1,722,458
总计			1,008	39,175	3,557,621

注：总行职员数及资产规模含信用卡中心。

#### 4.10 本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报告期末，本集团在职员工 39,738 人，其中本公司在职员工 39,175 人；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 563 人。本集团承担费用的离退休员工 1,207 人。

##### 4.10.1 本公司员工专业构成

本公司在职员工中，业务类 29,567 人，占比 75.48%；管理类 7,765 人，占比 19.82%；保障类 1,843 人，占比 4.70%。

##### 4.10.2 本公司员工教育程度

本公司在职员工中，研究生及以上学历 5,507 人，占比 14.06%；本科学历 25,077 人，占比 64.01%；专科及以下学历 8,591 人，占比 21.93%。

##### 4.10.3 薪酬政策、培训情况

本公司紧紧围绕全行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不断完善绩效考核体系，坚持价值导向，深化差异化分类考核，加强资产质量和风险合规管理，推动全行质量、效益、规模协调发展，提升薪酬激励约束作用。

本公司持续推进培训体系建设，根据全行战略发展需要，深入开发培训资源，持续完善标准化课程与案例教学相融合的课程体系，不断加大线上培训力度，进一步强

化培训的针对性和有效性，提升员工综合能力与专业素养。

#### 4.11 2021 年度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4.11.1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根据《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除本公司优先股采用特定的股息政策外，本公司可以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本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本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于 2021 年 7 月 9 日实施。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拥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维护。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 4.11.2 公司近三年的普通股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百万元）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1 年	-	3.38	-	5,201	20,755	25.06
2020 年	-	3.01	-	4,632	18,495	25.04
2019 年	-	2.49	-	3,831	19,125	20.03

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 号）及《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经审计的 2021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基础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年度终了从净利润中提取一般准备，用于弥补尚未识别的可能性损失；以审计后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基础向股东分配普通股股利。现提出本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1、按审计后的 2021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6.23 亿元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1.62 亿元。

2、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 号）的规定，一般准备余额不低于承担风险和损失资产期末余额的 1.5%。2021 年拟提取一般准备 26.33 亿元。

3、2016 年度发行的优先股股息计息期间为 2021 年 3 月 28 日至 2022 年 3 月 27 日（年股息率 4.68%），应付优先股股息共计人民币 9.36 亿元。优先股股息已于 2022 年

3月28日发放。前述优先股股息分配方案已经2021年10月28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4、2019年6月，本公司经银保监会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400亿元人民币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计息期间为2021年6月26日至2022年6月25日(利率为4.85%)，应付利息共计人民币19.40亿元。

5、以2021年末普通股总股本15,387,223,983股为基数，每10股现金分红3.38元(含税)，拟分配现金股利52.01亿元。

以上利润分配预案须经本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两个月内实施。

本公司目前处于战略转型发展阶段，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用于补充资本，通过加快推进新发展规划落地实施，优化业务结构，提升自身盈利能力水平，不断增强风险抵御能力。2021年度现金分红比例总体保持稳定，且近三年现金分红比例稳中有升，兼顾了股东投资回报、监管机构及资本充足率要求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需求。

**4.12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情况及其影响**  
不适用。

#### **4.13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本公司强化集团化管理，积极履行股东职责，以议案审核为抓手，强化子企业公司治理、提高决策水平。认真落实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工作要求，推进完成子公司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契约化签约工作，并在条件成熟子公司启动职业经理人试点工作。进一步强化三家村镇银行管理工作，指导其坚持“支农支小”发展定位，服务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和乡村振兴国家政策，集合集团层面科技力量提升村镇银行信息科技建设水平。

#### **4.14 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本公司持续巩固“内控优先、合规为本”理念，深化以制度为核心的内控建设。优化内控合规治理顶层设计，制定下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规政策》，首次建立集团层面合规管理架构，深入贯彻跨境合规监管要求。围绕“内控合规管理建设年”活动，全面开展业务制度合规性梳理重检，及时落地监管政策法规，制度体系合规性、有效性、完备性日臻完善，规章制度明底线、防风险、促发展作用更加凸显。

#### **4.15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情况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对本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认为本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未发现非财务报

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具体请见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本公司网站（[www.hxb.com.cn](http://www.hxb.com.cn)）披露的《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公司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要求，对本公司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审计，认为本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具体请见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本公司网站（[www.hxb.com.cn](http://www.hxb.com.cn)）披露的《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4.16 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

本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本公司制度，规范日常信息披露工作，有效保护投资者的信息知情权，确保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和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维护投资者的利益。报告期内，本公司细化落实定期报告编制新规，优化定期报告结构和内容，增加自愿披露量化指标，提高信息披露的主动性和透明度。组织落实银保监会公司治理信息披露新要求，加强信息披露内部培训，确保重大信息及时准确报送。印发 2021 年度临时公告披露金额标准，提升全集团对应披露重大信息的敏感性。报告期内，完成年报、半年报、季报和 45 项临时公告的编制与披露，及时向投资者传递了包括业绩快报、非公开发行、股权变动、关联交易、债券发行、董监高变动等方面的重要信息。

本公司采取电话、网络等多种渠道和方式，持续深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与投资者和分析师的互动交流。召开业绩说明会、专题调研等会议，积极参加北京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同时，利用上证 e 互动平台，积极做好与投资者的日常沟通交流。通过与投资者、分析师多种形式的沟通交流，积极向其传递本公司的内涵与价值，增进了其对本公司的了解和认识，促进了本公司与资本市场的良性互动。

##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 5.1 环境信息

#### 5.1.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 5.1.2 绿色金融

本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碳达峰碳中和工作有关要求，深化绿色金融战略，提出“全力打造绿色金融新特色”的发展目标。持续优化完善绿色金融体制机制，制定《华夏银行绿色金融管理办法》，在部分分行设立绿色金融部，提升标准化、规范化管理水平。建立健全环境社会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加强环境和社会风险常态化管理，对环境气候风险进行量化分析。

在绿色信贷方面，加大绿色信贷投放力度，助力绿色、低碳、循环经济发展。报告期末，本公司绿色贷款余额达到 2,084.77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284.34 亿元，增长 15.79%，远高于各项贷款增速，顺利实现中国人民银行提出的 2021 年绿色信贷“两个不低于”指导目标，绿色信贷占比领先同业。绿色融资方面，绿色信贷余额 2,083.91 亿元，其中节能环保产业、清洁生产产业、清洁能源产业、生态环境产业、基础设施绿色升级、绿色服务领域信贷余额分别为 275.93 亿元、48.80 亿元、216.71 亿元、338.23 亿元、1,156.65 亿元、12.46 亿元。

在绿色投资方面，积极发展绿色投资业务，加大绿色债券和主题型基金投资，绿色投资业务余额达到 142.63 亿元人民币。聚焦绿色债务融资工具产品，全年参与承销绿色债务融资工具 4 笔，金额共计 50.00 亿元。发布“中证华夏银行 ESG 优选债券指数”。华夏理财 ESG 理财产品累计募集规模超 260 亿元，理财管理体系全面完成 ESG 融合。华夏理财绿色债券投资余额 73.35 亿元。积极发展碳金融，在全国碳市场启动日，成功落地银行业首笔碳远期交易保函业务，并成为全国碳市场首批资金结算行，受到市场广泛关注。

在绿色消费方面，紧跟国家政策，大力推广 ETC，为客户提供高速通行不停车绿色出行服务，减少汽车尾气排放，支持低碳社会建设。坚持免费政策，为 ETC 客户免费赠送电子标签等设备，更好服务大众。开展有车一族加油满减等营销活动，推出“能量分”积分活动，引导客户 ETC 绿色出行。

在绿色租赁方面，发挥租赁业务特点支持绿色行业实体企业，提升服务水平和社会形象，形成了以绿色能源、绿色交通、污染治理、循环经济四大板块为核心的绿色租赁体系，本集团绿色租赁业务余额达到 327.27 亿元，占融资租赁资产余额 26.66%。

加强绿色金融国际合作，正式成为气候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工作组（TCFD）的支持



机构，成为联合国生物多样性公约第十五次缔约方大会（COP15）《生物多样性金融伙伴关系共同倡议》的发起方和加入方。

### **专栏 3：积极发展碳金融，服务国家双碳目标**

本公司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积极服务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目标，通过创新绿色金融服务和产品，为经济社会绿色低碳转型提供了有力支持。

积极参与全国碳市场建设。建设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是利用市场机制控制和减少温室气体排放，推动绿色低碳发展的一项重大制度创新，是实现碳达峰、碳中和与国家自主贡献目标的重要政策工具。华夏银行积极把握碳市场业务机遇，持续跟进碳市场动态，构建碳金融服务生态圈，针对发电行业重点排放单位碳排放权配额交易需求，依托碳资产管理公司开具了分离式履约保函，并在全国碳市场启动首日完成实物交割，成功落地首笔碳远期交易履约保函业务，受到市场广泛关注。同时，在全国碳市场启动日，与碳排放权登记结算（武汉）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正式成为首批资金结算行。

深入开展国际合作。过去 13 年，华夏银行与国际金融机构的业务合作均围绕低碳领域展开，累计引进外资超 10 亿美元，转贷款项目实现累计投放折人民币超 100 亿元。以世界银行合作为例，从 2008 年“中国节能融资项目”为工业节能项目提供融资，到 2016 年“京津冀大气污染防治融资创新项目”服务于能效、可再生能源和大气污染末端治理，再到 2020 年“中国可再生能源和电池储能促进项目”支持除抽水蓄能之外的储能项目和可再生能源新型利用，双方合作沿着工业低碳转型、可再生能源发展、可再生能源消纳领域不断深化，体现了双方在应对气候变化方面的共识和华夏银行对国内细分市场的洞察力。

加强碳金融产品创新。落实国家五部委《关于引导加大金融支持力度促进风电和光伏发电等行业健康有序发展的通知》，发放可再生能源补贴确权贷款。积极与可再生能源补贴名单内企业对接，针对某生物质发电企业应收账款较多且账期较长的财务现状，以及自身原材料采购等流资资金需求，依托可再生能源补贴形成的债权，给予客户授信额度，并以国内保理等产品为切入口，为客户提供了资金支持，有效缓解经营周转难题。助力国家双碳目标，加强可再生能源专业化金融服务。提升全行光伏发电行业融资服务能力，针对光伏发电项目开发流程、用地手续复杂等特点，推出公司业务条线光伏项目贷专项产品。

提出自身碳中和目标。践行可持续发展理念，持续提升自身环境和社会表现。积极推进节能减排工作，大力倡导全员低碳节能行为，以科技和专业服务为依托，坚持循序渐进，加强统筹协调，不断提升自身环境和社会表现。对社会做出庄严承诺，通过技术减排、办公运营低碳化、抵消机制应用等措施，力争在 2025 年前实现自身“碳

中和”，是国内首家提出自身碳中和目标的银行。

开展气候风险压力测试。参与中国人民银行组织的气候风险压力测试，评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转型对本公司信贷资产的潜在影响。在压力情景下，本公司火电、钢铁、水泥行业客户信用评级在压力情景下均会出现一定程度下降，但对资本充足水平的影响较小。

#### **专栏 4：强化 ESG 品牌建设，巩固绿色投资领先发展**

本集团持续践行 ESG 理念，通过全资子公司华夏理财在 ESG 领域内进行深入探索。

以国内外政策原则为指导，华夏理财通过产品输出、投资融合、研究导入、机制支撑等四项措施，结合投资全流程管理框架，构建了华夏理财 ESG 全融合体系。一是产品输出方面，华夏理财开发了 ESG 主动/被动投资策略。二是投资融合方面，基于股票、债券、基金等不同资产的维度，结合 ESG 评分、风险监测等环节，将 ESG 融入到整个投资框架中。三是研究导入方面，结合国内企业实际表现与信用评价侧重点，不断对自主独立开发的 ESG 评价体系进行完善。华夏理财 ESG 评价体系从 2018 年开始搭建，第一阶段根据国际通行的 ESG 规则，遵循行业中性等原则搭建了初步 ESG 框架；第二阶段结合市场已有的 ESG 数据因子，实现了 ESG 评价体系的整体构建；第三阶段从不同资产属性维度划分，结合公司主要资产配置方向，开始侧重于特定资产角度的 ESG 评价。同时，2021 年以来，华夏理财以“碳中和”与 ESG 系列专题研究报告为载体，对宏观碳中和政策、国内外碳交易市场、全球主要碳计量方法及企业碳排放测算进行了系统性的研究并对外发布了中英文版主题研究成果。四是机制支撑方面，华夏理财自成立之日起，便设立了独立的 ESG 事业部，建立了公司 ESG 业务管理制度。在实际运行中，由 ESG 事业部组织实施，各部门全力配合，确保公司 ESG 工作扎实、有效推进。

#### **5.1.3 绿色运营**

报告期内，本公司采取多项措施降低各类能源消耗和碳排放。

积极倡导低碳绿色金融服务。持续完善网络金融渠道服务，通过创新网络金融产品、优化线上服务交易流程，提升用户体验，引导更多客户使用低碳绿色金融服务，截至报告期末，主要电子渠道交易替代率达到 98.34%。持续完善柜面无纸化业务，无纸化交易改造覆盖范围逐步扩大，报告期内柜面累计上线 204 个无纸化交易，纸质凭证使用量大幅减少。截至报告期末，柜面无纸化交易替代率达到 97%。

厉行节约，严禁浪费。办公区域更换 LED 光源等低能耗用电设备，按照规范要求的上限（冬季）和下限（夏季）控制室内空调温度；严格落实“人走灯灭、人走水停”

等管理措施；大力倡导和监督打印纸张双面使用，逐步推广集中打印管控，减少打印设备配置数量和耗材使用量。

倡导绿色出行，环保出行。严格落实公务用车使用管理要求，严格执行公务用车使用审批登记制度，合理安排使用公务用车；提倡鼓励员工采取公交地铁、步行、骑车等绿色出行方式上下班通勤，为减少机动车尾气排放做出贡献。

节约粮食，防止浪费，践行“光盘行动”。员工餐厅严格执行按需取餐，按量配餐要求，减少厨余垃圾，鼓励员工在外、在家用餐时同样避免浪费粮食行为。

严格执行垃圾分类各项措施。在各办公营业场所设置垃圾分类设施；指导员工按照规范进行垃圾分类，提高垃圾分拣效率；组织员工积极参与所在社区垃圾分类“桶前值守”活动，并签订垃圾分类承诺书。

## **5.2 社会责任信息**

### **5.2.1 消费者权益保护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不断强化“大消保”工作格局，全面深入推进全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体制机制建设。

一是推进消费者权益保护嵌入公司治理深度化。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就消保遇到的重大问题和重要政策等进行统筹、研究和指导，积极推动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战略规划、年度计划研究制定，确保落地执行有效性。二是推动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制度体系化。严格遵循“制度先行”原则，紧随监管消保规章要求和实际工作需要，全年制定或修订消费者权益保护重大应急、信息披露、纠纷多元化解等专项制度，全面搭建全行消保制度体系。三是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审查制度化。推动实现消保全业务嵌入，在产品和服务设计开发、定价管理、协议制定等环节就可能影响消费者的政策、制度、业务规则、收费定价、协议条款、宣传文本等各类文件纳入消费者权益保护审查，有效实现利益和风险隔离。四是增强消费者教育宣传培训多样化。深刻把握新时代消保教育宣传工作的重要性，把学习党史与推动消保教育宣传工作紧密结合起来，把人民群众对金融知识的需求作为目标，打造“线上+线下”“集中性+阵地化”的教育宣传全网格。五是促进消费者权益保护监督提升常态化。完善全行消保监督检查机制，以重点抽查、自查及线上检查，配合客户满意度调查等多种方式，让检查成为帮促发现不足和完善提升的日常手段，定期跟进督导。六是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投诉管理专业化。积极推动履行信息披露责任，注重做好投诉渠道建设及公示，建立投诉处理信息化系统，不断丰富投诉数据分析手段，切实落实银行投诉处理主体责任。报告期内，本公司共收到 40,154 笔投诉，15 日办结率为 99.15%，办结率达 100%，投诉处理满意度为 92.88%。充分考虑到疫情因素等影响，针对投诉较为集中的协商还款、债务催收等业务领域，以及广东、山东、江苏、北京等投诉多发地区实际特点，强化投诉问题分析

和溯源整改，夯实投诉管理工作基础，持续提升服务水平。七是争创示范单位引领文明规范服务优质化。创新探索文明规范服务管理新实践，全面提升服务客户能力，积极响应和践行监管部门、行业协会的号召，24个网点被授予“2021年银行业营业网点文明规范服务千佳示范单位”荣誉称号。

### 5.2.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本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监管部门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决策部署，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接续做好金融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工作，助力脱贫地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在2020年北京市国资委系统扶贫支援成效考核中结果为“好”，进入市管企业扶贫攻坚综合评价第一梯队，3家分行和9名个人荣获省级表彰。

**强化乡村振兴体制机制建设。**持续完善乡村振兴体制机制建设，成立以党委书记、董事长李民吉为组长的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聚焦北京市东西部协作帮扶重点地区，制定2021年助力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工作实施方案，加强党委对乡村振兴工作的顶层设计和组织推动，明确工作目标和职责分工，扎实开展助力乡村振兴各项工作。

**加大信贷投放支持脱贫地区产业发展。**继续发挥信贷政策引导作用，增加给予普惠型涉农贷款和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各项信贷业务的内部资金转移定价优惠，结合当地资源特点和产业发展特色，因地制宜创新产品和服务模式，加大对脱贫地区信贷支持力度。报告期内，累计发放金融精准扶贫贷款121.83亿元（含已脱贫人口贷款），累计为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和已脱贫人口提供融资服务295,570人。

**持续公益帮扶和消费帮扶。**各分支机构根据当地政府工作安排，持续做好定点帮扶工作，累计公益捐赠559.43万元。聚焦内蒙古、新疆、青海、西藏等北京市东西部协作帮扶地区做好消费帮扶，采取直采、双创中心订单以及线上渠道等方式采购农副产品1,150.89万元。

### 5.2.3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秉承“服务新时代、建设新华夏”主题，践行“可持续·更美好”的品牌理念，将社会责任管理和自身经营发展有机融合，持续完善社会责任管理，深化社会责任实践，践行使命担当，服务实体经济，在实现自身可持续发展的同时，助力经济与社会可持续发展。

经济责任方面，在疫情常态化防控局势下，继续做好“六稳”“六保”工作，不断创新普惠金融产品及服务，以金融服务纾困民营小微，持续提升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的覆盖率和满意度。深化推进“京津冀金融服务主办行”建设，全面融入和服务京津冀协同发展、长三角区域一体化、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等国家重大战略部署，支持重点项目建

设，推动区域融合发展，助力产业转型升级，服务国家对外开放，持续强化对实体经济的支持力度。

社会责任方面，积极响应国家乡村振兴战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为乡村经济高质量发展及共同富裕贡献力量；拥抱数字经济浪潮，强化金融科技赋能，推动数字化转型，为客户提供更便捷、更高效、更安全的金融服务；高度重视消费者权益保护，积极开展金融知识普及宣传教育，努力提升消费者金融安全意识，深化服务体系建设，提升客户满意度；倡导“以人为本”的理念，积极回应员工诉求，帮助员工成长，关爱员工生活，实现员工与企业同进步、共发展；热心公益慈善事业，积极开展各类公益活动，助力创建和谐社会。

环境责任方面，积极践行绿色发展理念，构建起全链条绿色金融服务体系，主动拓宽国际合作范围，不断提升业务绿色含量，将 ESG 理念融入产品及服务创新，支持生物多样性保护，提升环境信息披露水平和环境风险管理能力，为实现绿水青山、建设美丽中国贡献金融力量；重视运营活动对环境产生的影响，提出自身碳中和目标，积极落实节能环保有关政策，加大节能减排力度，降低环境有害物质排放，积极推行绿色低碳运营。

更多内容详见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本公司网站（[www.hxb.com.cn](http://www.hxb.com.cn)）披露的《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社会责任报告》。

##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6.1 承诺事项及履行情况

6.1.1 本公司股东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承诺自 2016 年股份受让交割日起 5 年内不转让本次受让的本公司股份。报告期内，承诺期限已届满，承诺已履行完毕。

承诺方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承诺类型	权益变动报告书的其他承诺
承诺事项	承诺自股份交割日起 5 年内不转让本次受让的本公司股份；到期转让股份及受让方的股东资格应取得监管部门的同意。
承诺时间	2016 年 11 月 17 日
承诺期限	5 年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是

6.1.2 经证监会核准，本公司于 2018 年非公开发行 2,564,537,330 股 A 股普通股股票，本次发行股份的相关登记及限售手续已于 2019 年 1 月 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本公司股东首钢集团有限公司、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承诺自非公开发行股份交割之日起 5 年内不转让本次发行所认购的本公司股份；到期转让股份及受让方的股东资格应取得监管部门的同意。

承诺方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承诺类型	再融资股份限售
承诺事项	承诺自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交割之日起 5 年内不转让本次发行所认购的本公司股份；到期转让股份及受让方的股东资格应取得监管部门的同意。
承诺时间	2019 年 1 月 8 日
承诺期限	5 年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是

### 6.2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本公司资金的情况。

### 6.3 对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 6.4 报告期内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核算方法以及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财政部于 2018 年修订并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 21 号——租赁》。本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新租赁准则，根据过渡要求，因采用新租赁准则而作出的租赁业务识别及账务调整在 2021 年 1 月 1 日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不调整以前年度可比信息。此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 **6.5 聘任、解聘中介机构情况**

### **6.5.1 聘任、解聘年度财务报告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根据财政部关于国有金融企业连续聘用同一会计师事务所的年限相关规定，本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服务期已达到规定年限。经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外部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人民币 465 万元。本年为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第一年。

### **6.5.2 聘任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本公司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审计费用 115 万元。

### **6.5.3 聘任财务顾问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聘任财务顾问。

### **6.5.4 聘任保荐人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聘任保荐人。

## **6.6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本公司的诉讼、仲裁大部分是为收回不良贷款而主动提起的。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未决被诉案件 197 件，涉及标的人民币 20.09 亿元。本公司认为，本公司诉讼或仲裁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或经营成果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 **6.7 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违法违规违纪、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涉嫌犯罪被依法立案调查或被依法采取强制措施，受到刑事处罚，涉嫌违法违规被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受到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受到其他有权机关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本公司董事、监

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涉嫌严重违纪违法或者职务犯罪被纪检监察机关采取留置措施且影响其履行职责，或者因涉嫌违法违规被其他有权机关采取强制措施且影响其履行职责的情形。

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被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和被证券交易所采取纪律处分的情况。

## **6.8 上市公司诚信状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和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 **6.9 关联交易情况**

### **6.9.1 关联交易的总体情况、定价原则和依据**

报告期内，本公司集团口径全部关联方授信余额合计为 267.44 亿元，扣除保证金存款、质押的银行存单及国债金额后授信余额合计为 261.99 亿元，占本公司资本净额的 7.47%，控制在监管要求的 50%之内。授信余额最大的单一关联集团客户为首钢集团有限公司，集团授信余额为 164.67 亿元，扣除保证金存款、质押的银行存单及国债金额后授信余额为 161.34 亿元，占本公司资本净额的 4.60%，控制在监管要求的 15%之内。授信余额最大的单一关联方为首钢集团有限公司，授信余额为 118.80 亿元，扣除保证金存款、质押的银行存单及国债金额后授信余额为 118.74 亿元，占本公司资本净额的 3.39%，控制在监管要求的 10%之内。本公司集团口径共发生非授信类金额合计 36.64 亿元，占本公司资本净额的 1.04%，其中资产转移类交易金额 14.69 亿元，提供服务类交易金额 5.15 元，其他类交易金额 16.80 亿元。

报告期内，本公司按照银保监会《商业银行与内部人和股东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和《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规定，进一步强化关联交易风险管理与控制，合理控制关联交易额度，积极调整关联交易结构，进一步提升关联交易管理数据质量，落实监管要求开展关联交易专项整治，有效控制关联交易风险。严格执行《商业银行与内部人和股东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要求，关联交易均按照商业原则进行，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定价遵循市场价格原则。

### **6.9.2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重大关联交易**

6.9.2.1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于 2021 年 3 月 22 日和 2021 年 5 月 28 日审议并通过《关于申请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同意核定首钢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021 年度关联交易总额度 298.91 亿元人民



币。其中，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 280 亿元人民币（不含关联方提供的保证金存款以及质押的银行存单和国债金额），非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 18.91 亿元人民币。详见本公司 2021 年 3 月 24 日披露的《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首钢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授信余额（不含关联方提供的保证金存款以及质押的银行存单和国债金额）为 161.34 亿元。非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使用情况见下表：

（单位：百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计算口径	2021 年度预计上限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使用情况
财务咨询顾问服务	服务费收入/支出	105.00	8.20
资金交易与投资	交易损益（累计）	703.00	0.02
理财服务	服务费收入	50.00	0
综合服务	服务费收入/支出	33.13	28.52
资产转移	转让价格	1,000.00	0

6.9.2.2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于 2021 年 3 月 22 日和 2021 年 5 月 28 日审议并通过《关于申请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同意核定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021 年度关联交易总额度 319.98 亿元人民币。其中，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 280 亿元人民币（不含关联方提供的保证金存款以及质押的银行存单和国债金额），非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 39.98 亿元人民币。详见本公司 2021 年 3 月 24 日披露的《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授信余额（不含关联方提供的保证金存款以及质押的银行存单和国债金额）为 23.44 亿元。非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使用情况见下表：

（单位：百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计算口径	2021 年度预计上限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使用情况
财务咨询顾问服务	服务费收入/支出	135.00	18.03
资金交易与投资	交易损益（累计）	2,806.00	869.21
资产托管服务	服务费收入	0.50	0
理财服务	服务费收入	50.00	0
综合服务	服务费收入/支出	6.00	0
资产转移	转让价格	1,000.00	0

6.9.2.3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于 2021 年 3 月 22 日和 2021 年 5 月 28 日审议并通过《关于申请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同意核定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021 年度关联交易总额度 312.67 亿元人民币。其中，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 280 亿元人民币（不含关联方提供的保证金存款以及质押的银行存单和国债金额），非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 32.67 亿元人民币。详见本公司 2021 年 3 月 24 日披露的《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授信余额（不含关联方提供的保证金存款以及质押的银行存单和国债金额）为 22.85 亿元。非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使用情况见下表：

（单位：百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计算口径	2021 年度预计上限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使用情况
财务咨询顾问服务	服务费收入/支出	143.00	12.74
资金交易与投资	交易损益（累计）	1,506.00	3.85
资产托管服务	服务费收入	50.50	11.06
理财服务	服务费收入	50.00	0
综合服务	服务费收入/支出	17.00	4.25
资产转移	转让价格	1,500.00	0

6.9.2.4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于 2021 年 3 月 22 日和 2021 年 5 月 28 日审议并通过《关于申请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同意核定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2021 年度关联交易总额度 138.13 亿元人民币。其中，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 120 亿元人民币（不含关联方提供的保证金存款以及质押的银行存单和国债金额），非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 18.13 亿元人民币。详见本公司 2021 年 3 月 24 日披露的《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授信余额（不含关联方提供的保证金存款以及质押的银行存单和国债金额）为 22.98 亿元。非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使用情况见下表：

（单位：百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计算口径	2021 年度预计上限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使用情况
财务咨询顾问服务	服务费收入/支出	60.00	0
资金交易与投资	交易损益（累计）	703.00	110.69
理财服务	服务费收入	50.00	0
资产转移	转让价格	1,000.00	0

6.9.2.5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22 日审议并通过《关于申请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同意核定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

关联企业 2021 年度关联交易总额度 67.27 亿元人民币。其中，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 50 亿元人民币（不含关联方提供的保证金存款以及质押的银行存单和国债金额），非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 17.27 亿元人民币。详见本公司 2021 年 3 月 24 日披露的《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授信余额（不含关联方提供的保证金存款以及质押的银行存单和国债金额）为 0 元。非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使用情况见下表：

（单位：百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计算口径	2021 年度预计上限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使用情况
财务咨询顾问服务	服务费收入/支出	70.00	0
资金交易与投资	交易损益（累计）	603.00	270.00
资产托管服务	服务费收入	0.50	0.57 <sup>7</sup>
理财服务	服务费收入	50.00	0
综合服务	服务费收入/支出	3.13	3.04
资产转移	转让价格	1,000.00	671.20

6.9.2.6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于 2021 年 3 月 22 日和 2021 年 5 月 28 日审议并通过《关于申请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同意核定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关联交易总额度 215.50 亿元人民币。其中，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 205 亿元人民币（不含关联方提供的保证金存款以及质押的银行存单和国债金额），非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 10.50 亿元人民币。详见本公司 2021 年 3 月 24 日披露的《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关联交易授信余额（不含关联方提供的保证金存款以及质押的银行存单和国债金额）为 85.27 亿元。非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使用情况见下表：

（单位：百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计算口径	2021 年度预计上限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使用情况
财务咨询顾问服务	服务费收入/支出	35.00	53.52 <sup>8</sup>
资金交易与投资	交易损益（累计）	11.00	0
综合服务	服务费收入/支出	4.00	2.73
资产转移	转让价格	1,000.00	0

<sup>7</sup>本公司与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生的资产托管服务超出已申请额度部分，按照银保监会要求履行相关程序。

<sup>8</sup>本公司与控股子公司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发生的财务咨询顾问服务超出已申请额度部分，按照银保监会要求履行相关程序。

6.9.2.7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22 日审议并通过《关于申请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同意核定华夏理财 2021 年度关联交易总额度 90.58 亿元人民币。其中，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 20 亿元人民币（不含关联方提供的保证金存款以及质押的银行存单和国债金额），非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 70.58 亿元人民币。详见本公司 2021 年 3 月 24 日披露的《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华夏理财授信余额为 0 元。非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使用情况见下表：

（单位：百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计算口径	2021 年度预计上限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使用情况
财务咨询顾问服务	服务费收入/支出	3,032.00	595.63
资金交易与投资	交易损益（累计）	526.00	8.23
资产托管服务	服务费收入	500.00	20.40
资产转移	转让价格	3,000.00	0

### 6.9.3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

### 6.9.4 本公司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发生的关联交易。

**6.9.5 本公司与关联方存在的债权债务往来或担保等事项详见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

### 6.9.6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之间的金融业务为授信类资金融出类业务，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关联方首钢集团有限公司的关联企业。2021 年 1 月 29 日，本公司给予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综合授信额度 12 亿元人民币，业务品种为资金融出类业务、资金交易类业务、贸易融资类业务、同业担保类业务，各项业务之间共用额度，信用方式，其中资金融出类业务、贸易融资类业务项下贷款类业务不得为信用方式，须提供本公司认可的有效足额担保。截至报告期末，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授信类业务为银行承兑汇票贴现业务，报告期贴现量 13.80 亿元，余额为 6.93 亿元，交易定价范围为 2.2%-5.2%，定价方式依据本公司每天公布的指导价。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在交易中所占权益的性质为银行承兑汇票承兑人，本

公司为持有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承兑的票据的客户进行贴现，实现了为小微企业、民营企业服务的准则。以上业务已纳入首钢集团有限公司授信类关联交易额度管理。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控股的财务公司。

### **6.9.7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6.9.8 本公司与关联自然人的关联交易余额及风险敞口事项详见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

### **6.10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6.10.1 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公司资产的事项。

#### **6.10.2 重大担保事项与违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除银保监会批准的经营范围内的金融担保业务外，没有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担保事项。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违规担保的情况。

#### **6.10.3 其他重大合同**

报告期内，无重大合同纠纷发生。

### **6.11 独立董事关于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根据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要求，本公司独立董事本着公正、公平、客观的态度，对本公司 2021 年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核查。现发表专项核查意见如下：

本公司开展对外担保业务是经过中国人民银行和银保监会批准的，属于公司的常规业务之一。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担保业务余额为 326.42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49.00 亿元。

本公司强化担保业务风险管理，将担保业务纳入统一授信管理，严格授信调查、审批与管理，强化风险识别、评估、监督与控制，有效控制业务风险。报告期内，本公司对外担保业务运作正常，未发现违规担保情况。

### **6.12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经银保监会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2021 年 3 月 16 日，本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债券

市场成功发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期金融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270 亿元，为 3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 3.45%；11 月 8 日，本公司成功发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期金融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400 亿元，为 3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为 3.03%。

### 6.13 子公司发生的本节所列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华夏理财参与国民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发起设立，出资 3 亿元。

### 6.14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
华夏银行关于选举职工监事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21.1.5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华夏银行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2021.1.6	同上
华夏银行副行长辞职公告	同上	2021.2.10	同上
华夏银行 2020 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同上	2021.2.22	同上
华夏银行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增持股份达到 1% 的提示性公告	同上	2021.3.3	同上
华夏银行优先股股息派发实施公告	同上	2021.3.19	同上
华夏银行关于 2021 年第一期金融债券发行完毕的公告	同上	2021.3.20	同上
华夏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2021.3.24	同上
华夏银行关联交易公告	同上	2021.3.24	同上
华夏银行关于调整优先股票面股息率的公告	同上	2021.3.27	同上
华夏银行董事辞职公告	同上	2021.4.8	同上
华夏银行董事辞职公告	同上	2021.4.17	同上
华夏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2021.4.24	同上
华夏银行关于召开 2020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同上	2021.4.24	同上
华夏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2021.4.30	同上
华夏银行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2021.4.30	同上
华夏银行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同上	2021.4.30	同上
华夏银行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同上	2021.4.30	同上
华夏银行关于在北京城市副中心新建总行办公楼的公告	同上	2021.4.30	同上
华夏银行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同上	2021.4.30	同上
华夏银行 2020 年年度报告	同上	2021.4.30	同上
华夏银行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同上	2021.4.30	同上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
华夏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2021.5.13	同上
华夏银行关于章程修订的公告	同上	2021.5.13	同上
华夏银行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2021.5.13	同上
华夏银行外部监事辞职公告	同上	2021.5.13	同上
华夏银行关于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同上	2021.5.14	同上
华夏银行董事辞职公告	同上	2021.5.27	同上
华夏银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2021.5.27	同上
华夏银行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同上	2021.5.29	同上
华夏银行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同上	2021.7.5	同上
华夏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2021.7.22	同上
华夏银行关于召开 2021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同上	2021.8.24	同上
华夏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2021.8.31	同上
华夏银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2021.8.31	同上
华夏银行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同上	2021.8.31	同上
华夏银行关于参加北京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的公告	同上	2021.9.18	同上
华夏银行关于发行金融债券获得监管部门批准的公告	同上	2021.10.28	同上
华夏银行董事辞职公告	同上	2021.10.30	同上
华夏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2021.10.30	同上
华夏银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2021.10.30	同上
华夏银行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同上	2021.10.30	同上
华夏银行职工监事辞职公告	同上	2021.11.5	同上
华夏银行关于 2021 年第二期金融债券发行完毕的公告	同上	2021.11.12	同上
华夏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2021.11.23	同上
华夏银行关于董事任职资格获中国银保监会核准的公告	同上	2021.12.3	同上
华夏银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2021.12.11	同上
华夏银行监事辞职公告	同上	2021.12.23	同上
华夏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2021.12.24	同上

## 第七节 普通股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 7.1 股本变动情况

#### 7.1.1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 股)

	2020年12月31日		变动增减	2021年12月31日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b>一、有限售条件股份</b>	<b>2,564,537,330</b>	<b>16.67</b>	-	<b>2,564,537,330</b>	<b>16.67</b>
1、国家持股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2,564,537,330	16.67	-	2,564,537,330	16.67
3、其他内资持股	-	-	-	-	-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4、外资持股	-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b>二、无限售条件股份</b>	<b>12,822,686,653</b>	<b>83.33</b>	-	<b>12,822,686,653</b>	<b>83.33</b>
1、人民币普通股	12,822,686,653	83.33	-	12,822,686,653	83.3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4、其他	-	-	-	-	-
<b>三、股份总数</b>	<b>15,387,223,983</b>	<b>100.00</b>	-	<b>15,387,223,983</b>	<b>100.00</b>

#### 7.1.2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 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	519,985,882	0	0	519,985,882	(详见注释)	2024年1月8日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37,353,332	0	0	737,353,332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1,307,198,116	0	0	1,307,198,116		
<b>合计</b>	<b>2,564,537,330</b>	<b>0</b>	<b>0</b>	<b>2,564,537,330</b>		

注：本公司非公开发行 2,564,537,330 股 A 股普通股股份于 2019 年 1 月 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相关登记及限售手续，发行对象自取得股权之日起 5 年内不得转让。相关监管机关对于发行对象所认购股份限售期及到期转让股份另有要求的，从其规定。限售期结束后，发行对象所认购股份的转让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 7.2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7.2.1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不适用。



## 7.2.2 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不适用。

## 7.2.3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不适用。

## 7.3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7.3.1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数量和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7,80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6,67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b>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b>							
股东名称(全称)	股东性质	报告期内增减	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	20.28	3,119,915,294	519,985,882	无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	19.99	3,075,906,074	737,353,332	无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	16.66	2,563,255,062	0	无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3,114,603	9.95	1,530,312,719	1,307,198,116	无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	3.64	560,851,200	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87,194,373	2.13	327,873,168	0	无	
润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	1.78	273,312,100	0	质押	273,312,004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3,143,737	1.31	201,454,805	0	无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558,500	1.06	163,358,260	0	无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001,900	0.61	93,970,000	0	质押	93,970,000
<b>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b>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				2,599,929,41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563,255,062		人民币普通股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338,552,742		人民币普通股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60,851,200		人民币普通股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27,873,168		人民币普通股	

润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73,312,100	人民币普通股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23,114,60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1,454,80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63,358,260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93,9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股份回购情况。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本公司未发现上述股东存在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情形。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注：

1、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承诺自股份交割日（2016年11月17日）起5年内不转让其受让的本公司股份。报告期内，承诺期限已届满，承诺已履行完毕。

2、2021年1月28日至3月2日期间，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本公司股份153,872,306股，达到本公司普通股股本总额的1%。本次权益变动后，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为9.50%。详见本公司2021年3月3日披露的《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增持股份达到1%的提示性公告》。截至报告期末，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为9.95%。

### 7.3.2 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	519,985,882	2024年1月8日	519,985,882	本公司非公开发行2,564,537,330股A股普通股股票，上述股份于2019年1月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相关登记及限售手续。所有发行对象自取得股权之日起5年内不得转让。相关监管机关对于发行对象所认购股份限售期及到期转让股份另有要求的，从其规定。上述股份预计将于2024年1月8日上市流通（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37,353,332		737,353,332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1,307,198,116		1,307,198,1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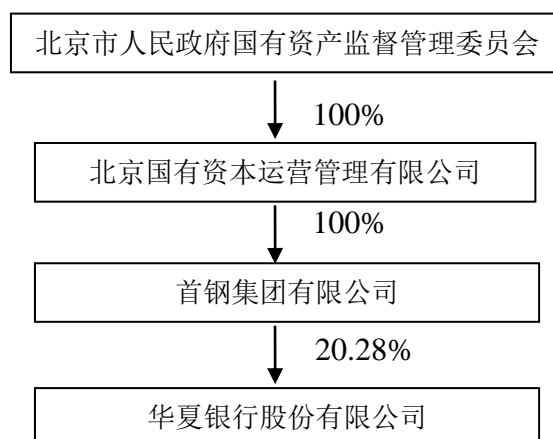
### 7.3.3 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情况

#### 7.3.3.1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首钢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截至报告期末，持股5%以上的股东为首钢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20.28%）、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9.99%）、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6.66%）和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9.95%）。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其前身是首钢总公司，2017年5月，经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首钢总公司由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为国有独资公司，名称变为首钢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11200015，法定代表人为张功焰，注册资本 287.55 亿元。首钢集团有限公司是一家跨行业、跨地区、跨国经营的大型企业集团，主要业务范围包括：工业、建筑、地质勘探、交通运输、对外贸易、邮电通讯、金融保险、科学研究和综合技术服务业、国内商业、公共饮食、物资供销、仓储、房地产、居民服务、咨询服务、租赁、农、林、牧、渔业（未经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授权经营管理国有资产；主办《首钢日报》；设计、制作电视广告；利用自有电视台发布广告；设计和制作印刷品广告；利用自有《首钢日报》发布广告；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海水淡化处理；文艺创作及表演；体育运动项目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除外）；体育场馆经营；互联网信息服务；城市生活垃圾处理。

本公司与第一大股东首钢集团有限公司之间的股权关系图如下：



### 7.3.3.2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前身为国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10 月 18 日，是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0935089N，法人代表为杨东伟，注册资本 199 亿元。经营范围：投资与资产经营管理、资产托管；为企业重组、并购、战略配售、创业投资提供服务；投资咨询、投资顾问。

### 7.3.3.3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是经国务院同意、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于 2003 年 7 月由中国人民保险集团独家发起设立的、中国内地最大的财产保险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00000710931483R，法定代表人缪建民，注册资本 222.4277 亿元。经营范围：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短

期健康保险、保证保险等人民币或外币保险业务；与上述业务相关的再保险业务；各类财产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及其再保险的服务与咨询业务；代理保险机构办理有关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投资和资金运用业务；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或国家保险监管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 **7.3.3.4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是由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资成立的国有独资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11241849，法人代表为张燕友，注册资本 1,642.0658 亿元。经营范围：制造地铁车辆、地铁设备；授权内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投资及投资管理、地铁新线的规划与建设；地铁已建成线路的运营管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地铁车辆的设计、修理；地铁设备的设计、安装；工程监理；物业管理；房地产开发；地铁广告设计及制作。

#### **7.3.4 其他主要股东情况**

根据原银监会《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主要股东还包括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润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3.64% 的股份。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60 亿元，法定代表人景峰。红塔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5% 的股权，是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其实际控制人为中国烟草总公司。红塔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1995 年 9 月 15 日，注册资本 60 亿元，法定代表人王勇。

润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1.78% 的股份。润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9 亿元，法定代表人栾涛。栾涛持有润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2.38% 的股权，是润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 **7.3.5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本公司无控股股东。首钢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 **7.3.6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本公司无实际控制人。首钢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 **7.4 股份回购情况**

不适用。

##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8.1 优先股发行与上市情况

(单位: 万股)

优先股代码	优先股简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元)	票面股息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上市交易数量	终止上市日期
360020	华夏优 1	2016-3-23	100	4.68	20,000	2016-4-20	20,000	-

注:

1、根据《中国银监会关于华夏银行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及修改章程的批复》(银监复〔2015〕427号)和证监会《关于核准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42号),本公司于2016年3月23日非公开发行2亿股优先股,并自2016年4月20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综合业务平台挂牌转让。

2、华夏优1首五年票面股息率4.20%,包括本次优先股发行缴款截至日前20个交易日(不含当日)5年期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2.59%及固定溢价1.61%。票面股息率根据基准利率变化每五年调整一次。2021年3月28日,华夏优1票面股息率予以了调整,第二个五年票面股息率4.68%,包括调整日前20个交易日(不含当天)5年期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3.07%及固定溢价1.61%。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经证监会核准,本公司于2016年3月23日非公开发行2亿股优先股,每股面值1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99.78亿元,全部用于补充一级资本。

### 8.2 截至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数量和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1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17			
<b>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b>						
股东名称	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数量	占比(%)	股东性质	质押或冻结数量	股份类别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58,600,000	0	29.30	其他	无	优先股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一个险万能	39,100,000	0	19.55	其他	无	优先股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	39,100,000	0	19.55	其他	无	优先股
交银施罗德资管—交通银行—交银施罗德资管卓远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1,180,000	0	5.59	其他	无	优先股
光大证券资管—光大银行—光证资管鑫优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600,000	8,600,000	4.30	其他	无	优先股
中加基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加丰泽22号资产管理计划	8,400,000	8,400,000	4.20	其他	无	优先股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江苏信托—禾享添利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6,760,000	6,760,000	3.38	其他	无	优先股
博时基金—工商银行—博时—工行—灵活配置5号特定多个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5,600,000	0	2.80	其他	无	优先股
中信证券—浦发银行—中信证券星辰4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600,000	5,600,000	2.80	其他	无	优先股
创金合信基金—宁波银行—创金合信青创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000,000	4,000,000	2.00	其他	无	优先股

前十名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股东与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的说明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均为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一个险万能”和“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存在关联关系。
---	--

### 8.3 优先股利润分配情况

本公司发行优先股采取非累积股息支付方式，股息以现金形式支付，每年支付一次。本公司优先股股东按照约定的票面股息率分配股息后，不再同普通股股东一起参与剩余利润分配。

2022年3月28日，本公司向截至2022年3月25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全体华夏优1（证券代码360020）股东派发股息，按照票面股息率4.68%计算，每股优先股派发现金股息4.68元（含税），合计9.36亿元（含税）。

具体付息情况请参见本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本公司网站披露的公告。

### 8.4 报告期内公司优先股回购、转换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发行的优先股未发生回购或转换的情况。

### 8.5 报告期内优先股表决权恢复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发行的优先股未发生表决权恢复的情况。

### 8.6 公司对优先股采取的会计政策及理由

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及《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等要求以及本次优先股发行方案，本公司本次发行的优先股符合作为权益工具核算的要求，因此作为权益工具核算。

## 第九节 财务报告

9.1 审计报告

9.2 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9.3 财务报表附注

9.4 未经审计补充资料

董事长：李民吉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已审财务报表  
2021 年度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已审财务报表  
2021 年度

<u>内容</u>	<u>页码</u>
审计报告	1 - 5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6 - 7
合并及银行利润表	8 - 9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10 - 11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12
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	13
财务报表附注	14 - 160

##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22）审字第 60466757\_A01 号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行”）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贵集团”）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银行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贵行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行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银行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合并及银行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年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对下述每一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描述也以此为背景。

我们已经履行了本报告“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阐述的责任，包括与这些关键审计事项相关的责任。相应地，我们的审计工作包括执行为应对评估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而设计的审计程序。我们执行审计程序的结果，包括应对下述关键审计事项所执行的程序，为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2)审字第60466757\_A01号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 关键审计事项

####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减值准备

贵集团在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多个模型和假设,例如:

-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 选择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认定标准高度依赖判断,并可能对存续期较长的贷款的预期信用损失有重大影响;
- 模型和参数 -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所使用的模型本身具有较高的复杂性,模型参数输入较多且参数估计过程涉及较多的判断和假设;
- 前瞻性信息 - 运用专家判断对宏观经济进行预测,考虑不同经济情景权重下,对预期信用损失的影响;
- 单项减值评估 - 认定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需要考虑多项因素,且其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依赖于未来预计现金流量的估计。

由于贷款减值评估涉及较多重大判断和假设,且考虑到其金额的重要性(于2021年12月31日,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为人民币22,214.49亿元,占总资产的60.43%;贷款减值准备总额为人民币589.97亿元),我们将其作为一项关键审计事项。

相关披露参见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四、8、附注五、3、附注九、6和附注十五、3。

我们评估并测试了与贷款审批、贷后管理、信用评级、押品管理、延期还本付息以及贷款减值测试相关的关键控制的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包括相关的数据质量和信息系统。

我们采用风险导向的抽样方法,选取样本执行信贷审阅程序,基于贷后调查报告、债务人的财务信息、抵押品价值评估报告以及其他可获取信息,分析债务人的还款能力,评估贵集团对贷款评级的判断结果。

在内部信用风险模型专家的协助下,我们对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重要参数、管理层重大判断及其相关假设的应用进行了评估及测试,主要集中在以下方面:

#### 1、预期信用损失模型:

- 综合宏观经济变化、考虑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及政府采取的各类支持性政策,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方法论以及相关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风险敞口、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等;
- 评估管理层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时采用的前瞻性信息,包括宏观经济变量的预测和多个宏观情景的假设;
- 评估管理层对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认定,并对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贷款和垫款,分析管理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金额、时间以及发生概率,尤其是抵质押品的可回收金额。

#### 2、关键控制的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 评估并测试用于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数据和关键控制,包括贷款业务数据、内部信用评级数据、宏观经济数据等,还有减值系统的计算逻辑、数据输入、系统接口等;
- 评估并测试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关键控制,包括模型变更审批、模型表现的持续监测、模型验证和参数校准等。

我们评估并测试了与贵集团信用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相关披露的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2）审字第 60466757\_A01 号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 关键审计事项

####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 **结构化主体的合并**

贵集团在开展金融投资、资产管理、信贷资产转让等业务过程中，持有很多不同的结构化主体的权益，比如银行理财产品、基金、信托计划等。贵集团需要综合考虑拥有的权力、享有的可变回报及两者的联系等，判断对每个结构化主体是否存在控制，从而应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贵集团在逐一分析是否对结构化主体存在控制时需要考虑诸多因素，包括每个结构化主体的设立目的、贵集团主导其相关活动的 ability、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权益及回报、获取的管理业绩报酬、提供信用增级或流动性支持等而获得的报酬或承担的损失等。对这些因素进行综合分析并形成控制与否的结论，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和估计。考虑到该事项的重要性以及管理层判断的复杂程度，我们将其作为一项关键审计事项。

相关披露参见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4 和附注十四。

我们评估并测试了对结构化主体控制与否的判断相关的关键控制的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我们根据贵集团对结构化主体拥有的权力、从结构化主体获得的可变回报的量级和可变动性的分析，评估了贵集团对其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的分析和结论。我们还检查了相关的合同文件以分析贵集团是否有法定或推定义务最终承担结构化主体的风险损失，并检查了贵集团是否对其发起的结构化主体提供过流动性支持、信用增级等情况。

我们评估并测试了与贵集团对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相关披露的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2）审字第 60466757\_A01 号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四、其他信息

贵行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2）审字第 60466757\_A01 号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续）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行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贵行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 凡  
（项目合伙人）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姜长征

2022年4月28日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九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186,174	204,082	185,839	203,182
存放同业款项	2	17,703	18,505	17,680	18,356
拆出资金	3	83,263	36,470	91,772	38,380
衍生金融资产	4	8,199	12,361	8,199	12,3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	18,390	24,776	12,611	23,582
发放贷款和垫款	6	2,162,966	2,059,825	2,043,989	1,948,555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7	234,757	123,848	233,267	123,547
债权投资	8	718,266	702,909	715,904	700,879
其他债权投资	9	196,272	172,926	194,698	172,9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	6,924	5,484	6,605	5,472
长期股权投资	11	-	-	8,090	8,090
固定资产	12	13,825	13,584	13,501	13,553
使用权资产	13	6,352	不适用	6,129	不适用
无形资产		94	86	71	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	10,169	10,155	9,217	9,432
其他资产	15	12,933	14,805	10,049	13,049
资产总计		<u>3,676,287</u>	<u>3,399,816</u>	<u>3,557,621</u>	<u>3,291,437</u>

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 续

2021年12月31日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九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17	149,714	131,036	149,677	130,93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8	542,028	434,992	542,185	440,136
拆入资金	19	113,916	109,017	21,150	19,905
交易性金融负债		206	-	206	-
衍生金融负债	4	7,882	12,365	7,882	12,36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	46,511	49,155	46,511	47,975
吸收存款	21	1,927,349	1,837,020	1,925,187	1,834,258
应付职工薪酬	22	6,994	6,961	6,813	6,802
应交税费	23	7,613	7,740	7,108	7,257
租赁负债	24	6,053	不适用	5,835	不适用
应付债务凭证	25	547,248	511,814	538,544	504,702
预计负债	26	2,355	2,309	2,338	2,302
其他负债	27	17,716	14,752	11,913	8,283
<b>负债合计</b>		<b>3,375,585</b>	<b>3,117,161</b>	<b>3,265,349</b>	<b>3,014,924</b>
<b>股东权益</b>					
股本	28	15,387	15,387	15,387	15,387
其他权益工具	29	59,971	59,971	59,971	59,971
其中：优先股		19,978	19,978	19,978	19,978
永续债		39,993	39,993	39,993	39,993
资本公积	30	53,292	53,292	53,291	53,291
其他综合收益	43	833	(714)	833	(706)
盈余公积	31	19,747	17,756	19,747	17,756
一般风险准备	32	43,631	38,683	42,104	37,424
未分配利润	33	105,431	96,238	100,939	93,390
<b>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b>		<b>298,292</b>	<b>280,613</b>	<b>292,272</b>	<b>276,513</b>
少数股东权益		2,410	2,042	-	-
<b>股东权益合计</b>		<b>300,702</b>	<b>282,655</b>	<b>292,272</b>	<b>276,513</b>
<b>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b>		<b>3,676,287</b>	<b>3,399,816</b>	<b>3,557,621</b>	<b>3,291,437</b>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 6 页至第 160 页的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法定代表人

行长

财务负责人

盖章



合并及银行利润表

2021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九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一、营业收入		95,870	95,309	90,504	90,622
利息净收入	34	79,605	81,967	74,780	77,363
利息收入		152,841	147,239	144,822	139,767
利息支出		(73,236)	(65,272)	(70,042)	(62,40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5	9,252	10,558	8,791	10,51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3,388	14,207	13,294	14,21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136)	(3,649)	(4,503)	(3,703)
投资收益	36	4,068	1,870	4,040	1,870
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4	-	4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7	2,410	503	2,403	503
汇兑收益	38	325	192	325	192
其他业务收入		169	192	150	155
资产处置损益		(8)	3	(8)	3
其他收益		49	24	23	24
二、营业支出		(64,332)	(68,158)	(61,675)	(65,707)
税金及附加	39	(1,028)	(1,076)	(987)	(1,039)
业务及管理费	40	(27,863)	(26,622)	(27,188)	(26,240)
信用减值损失	41	(35,198)	(40,010)	(33,281)	(37,992)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78)	(421)	(177)	(421)
其他业务成本		(65)	(29)	(42)	(15)
三、营业利润		31,538	27,151	28,829	24,915
加：营业外收入		175	160	152	134
减：营业外支出		(220)	(158)	(220)	(156)
四、利润总额		31,493	27,153	28,761	24,893
减：所得税费用	42	(7,590)	(5,585)	(7,138)	(4,979)
五、净利润		23,903	21,568	21,623	19,91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23,903	21,568	21,623	19,914
2、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535	21,275	21,623	19,914
2、少数股东损益		368	293	-	-

合并及银行利润表 - 续

2021 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九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0 年
六、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43	1,556	(1,639)	1,548	(1,634)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6)	(215)	(133)	(210)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6)	(215)	(133)	(210)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82	(1,424)	1,681	(1,424)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593	(1,341)	1,592	(1,341)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83	(83)	83	(83)
3、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6	-	6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1,556	(1,639)	1,548	(1,63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25,459	19,929	23,171	18,28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5,091	19,636	23,171	18,28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68	293	-	-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44	1.35	1.20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九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192,307	294,341	187,945	297,718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5,157	2,134	4,839	2,087
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2,437	-	-	-
经营性应付债务凭证净增加额	10,121	65,077	10,121	65,077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18,440	-	18,500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33,838	129,721	125,871	122,33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14	1,796	5,665	1,5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8,014	493,069	352,941	488,718
客户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127,409)	(266,629)	(117,832)	(249,974)
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	(39,485)	(195)	(51,784)
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49,873)	(26,069)	(58,373)	(25,568)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	(11,654)	-	(11,700)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2,293)	(9,324)	(12,014)	(9,023)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67,137)	(61,653)	(64,535)	(59,04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700)	(14,670)	(15,209)	(14,4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163)	(12,296)	(15,464)	(11,6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424)	(16,530)	(6,509)	(16,1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6,999)	(458,310)	(290,131)	(449,2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	71,015	62,810	39,4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42,617	498,658	640,971	498,07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8,847	36,797	38,732	36,7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348	206	59	20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1,812	535,661	679,762	534,9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783,881)	(596,099)	(779,153)	(595,16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52)	(1,266)	(1,065)	(1,26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	-	-	-	(3,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5,533)	(597,365)	(780,218)	(599,4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721)	(61,704)	(100,456)	(64,427)

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 续

2021年度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九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债券所收到的现金		71,000	65,000	67,000	63,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000	65,000	67,000	63,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500)	(22,000)	(43,000)	(22,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719)	(10,776)	(12,453)	(10,583)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支付的现金		(2,331)	不适用	(2,263)	不适用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550)	(32,776)	(57,716)	(32,5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50	32,224	9,284	30,417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		(479)	(582)	(479)	(58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额	46	(22,735)	4,697	(28,841)	4,830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364	92,667	96,997	92,167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	74,629	97,364	68,156	96,997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 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2021年1月1日余额		15,387	59,971	53,292	(714)	17,756	38,683	96,238	280,613	2,042	282,655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	-	23,535	23,535	368	23,903
(二)其他综合收益	43	-	-	-	1,556	-	-	-	1,556	-	1,556
上述(一)、(二)小计		-	-	-	1,556	-	-	23,535	25,091	368	25,459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33	-	-	-	-	1,991	-	(1,991)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3	-	-	-	-	-	4,948	(4,948)	-	-	-
3.普通股股利分配	33	-	-	-	-	-	-	(4,632)	(4,632)	-	(4,632)
4.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的利润分配	33	-	-	-	-	-	-	(2,780)	(2,780)	-	(2,780)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43	-	-	-	(9)	-	-	9	-	-	-
三、2021年12月31日余额		15,387	59,971	53,292	833	19,747	43,631	105,431	298,292	2,410	300,702

	附注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 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2020年1月1日余额		15,387	59,971	53,292	1,084	15,662	34,706	87,486	267,588	1,749	269,337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	-	21,275	21,275	293	21,568
(二)其他综合收益	43	-	-	-	(1,639)	-	-	-	(1,639)	-	(1,639)
上述(一)、(二)小计		-	-	-	(1,639)	-	-	21,275	19,636	293	19,929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33	-	-	-	-	2,094	-	(2,094)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3	-	-	-	-	-	3,977	(3,977)	-	-	-
3.普通股股利分配	33	-	-	-	-	-	-	(3,831)	(3,831)	-	(3,831)
4.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的利润分配	33	-	-	-	-	-	-	(2,780)	(2,780)	-	(2,780)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43	-	-	-	(159)	-	-	159	-	-	-
三、2020年12月31日余额		15,387	59,971	53,292	(714)	17,756	38,683	96,238	280,613	2,042	282,655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九	股本	其他 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合计
一、2021年1月1日余额		15,387	59,971	53,291	(706)	17,756	37,424	93,390	276,513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	-	21,623	21,623
(二)其他综合收益	43	-	-	-	1,548	-	-	-	1,548
上述(一)、(二)小计		-	-	-	1,548	-	-	21,623	23,171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33	-	-	-	-	1,991	-	(1,991)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3	-	-	-	-	-	4,680	(4,680)	-
3.普通股股利分配	33	-	-	-	-	-	-	(4,632)	(4,632)
4.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的利润分配	33	-	-	-	-	-	-	(2,780)	(2,780)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其他综合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43	-	-	-	(9)	-	-	9	-
三、2021年12月31日余额		15,387	59,971	53,291	833	19,747	42,104	100,939	292,272
	附注九	股本	其他 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合计
一、2020年1月1日余额		15,387	59,971	53,291	1,087	15,662	33,753	85,693	264,844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	-	19,914	19,914
(二)其他综合收益	43	-	-	-	(1,634)	-	-	-	(1,634)
上述(一)、(二)小计		-	-	-	(1,634)	-	-	19,914	18,280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33	-	-	-	-	2,094	-	(2,094)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3	-	-	-	-	-	3,671	(3,671)	-
3.普通股股利分配	33	-	-	-	-	-	-	(3,831)	(3,831)
4.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的利润分配	33	-	-	-	-	-	-	(2,780)	(2,780)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其他综合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43	-	-	-	(159)	-	-	159	-
三、2020年12月31日余额		15,387	59,971	53,291	(706)	17,756	37,424	93,390	276,513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一、 银行基本情况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银行”)，前身为华夏银行，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于1992年10月14日注册成立为全国性商业银行。1996年4月10日，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华夏银行采用发起设立的方式，改制成股份有限公司，并更名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03年7月21日，本银行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批准上市发行A股，并于2003年9月12日挂牌上市。

本银行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现已更名为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原中国银监会”或“中国银保监会”)批准持有B0008H111000001号金融许可证，并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现已更名为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领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112001XW的营业执照。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银行除总行本部外，在全国设有44家一级分行，营业网点总数达1008家。

本银行及所属子公司(以下统称“本集团”)的主要经营范围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提供保管箱服务；结汇、售汇业务；保险兼业代理业务；租赁业务以及经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编制基础

本集团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此外，本集团还按照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持续经营

本集团对自2021年12月31日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于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银行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合并及银行经营成果、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和合并及银行股东权益变动。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1. 会计年度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2.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银行及所属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银行及所属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银行及所属子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对于以交易价格作为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且在公允价值后续计量中使用了涉及不可观察输入值的估值技术的金融资产，在估值过程中校正该估值技术，以使估值技术确定的初始确认结果与交易价格相等。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 4. 企业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及商誉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 4. 企业合并 - 续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报，并按照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

##### 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子公司的合并起始于本集团获得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终止于本集团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权时。

对于本集团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自购买日(取得控制权的日期)起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银行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本银行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的所有重大账目及交易于合并时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 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续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7. 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2)为了规避外汇风险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按套期会计方法处理；(3)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 8. 金融工具

本集团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条款中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 8. 金融工具 - 续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 8.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与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集团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以及债权投资。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的，则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时，本集团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列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本集团持有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1) 取得相关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
- (2) 相关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3) 相关金融资产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 8. 金融工具 - 续

##### 8.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与计量 - 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1)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2)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衍生金融资产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于交易性金融资产。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下列情况外，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本集团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以外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与视同其一直按摊余成本计量而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相等。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 8. 金融工具 - 续

##### 8.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与计量 - 续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集团持有该等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集团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 8.2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应收融资租赁款、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贷款承诺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外，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 8. 金融工具 - 续

##### 8.2 金融工具减值 - 续

##### 8.2.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贷款承诺，本集团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集团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在评估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将比较金融工具在报告日的违约风险与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时的违约风险。在进行此评估时，本集团会考虑合理且可支持的定量和定性信息，包括历史经验和无需过多的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参见附注十五、3.1 信用风险管理。

##### 8.2.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可观察信息参见附注十五、3.1 信用风险管理。

##### 8.2.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基于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暴露，有关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和确认参见附注十五、3.1 信用风险管理。

##### 8.2.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 8.3 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 8. 金融工具 - 续

##### 8.3 金融资产转移 - 续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该被转移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本集团按照下列方式对相关负债进行计量：

- (1)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集团保留的权利(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摊余成本并加上本集团承担的义务(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摊余成本，相关负债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集团保留的权利(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公允价值并加上本集团承担的义务(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公允价值，该权利和义务的公允价值为按独立基础计量时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集团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和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与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集团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未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 资产证券化

作为经营活动的一部分，本集团将部分信贷资产证券化，一般是将这些资产出售给结构化主体，然后再由其向投资者发行证券。证券化金融资产的权益分为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和次级资产支持证券。信贷资产在支付相关税负和费之后，优先用于偿付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的本息，全部本息偿付之后剩余的信贷资产作为次级资产支持证券的收益。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 8. 金融工具 - 续

##### 8.3 金融资产转移 - 续

###### 资产证券化 - 续

在运用证券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时，本集团已考虑转移至其他实体的资产的风险和报酬程度，以及本集团对该实体行使控制权的程度：

- (1) 当本集团已转移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时，本集团予以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2) 当本集团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时，本集团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 (3) 如本集团并未转移或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集团考虑对该金融资产是否存在控制。如果本集团并未保留控制权，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把在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及义务分别确认为资产或负债。如本集团保留控制权，则根据对金融资产的继续涉入程度确认金融资产。

##### 8.4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 8.4.1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及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除衍生金融负债单独列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负债。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 8. 金融工具 - 续

##### 8.4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 续

##### 8.4.1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及计量 - 续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续

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表明本集团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1) 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回购。
- (2) 相关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3) 相关金融负债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本集团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可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本集团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本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符合条件的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合同。

交易性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金融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 8. 金融工具 - 续

#### 8.4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 续

#### 8.4.1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及计量 - 续

#####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及贷款承诺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未导致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负债终止确认，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计算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的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本集团根据将重新议定或修改的合同现金流量按金融负债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确定。对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所产生的所有成本或费用，本集团调整修改后的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在修改后金融负债的剩余期限内进行摊销。

##### 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对于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者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 8.4.2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本集团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 8. 金融工具 - 续

##### 8.4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 续

##### 8.4.3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 8.5 衍生工具与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包括外汇远期、外汇掉期、利率互换及期权合约等。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对于嵌入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的混合合同，若主合同属于金融资产的，本集团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会计准则规定。

若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处理。

- (1) 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及风险不紧密相关。
- (2) 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3) 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的，本集团按照适用的会计准则规定对混合合同的主合同进行会计处理。本集团无法根据嵌入衍生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对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进行可靠计量的，该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根据混合合同公允价值和主合同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定。使用了上述方法后，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仍然无法单独计量的，本集团将该混合合同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 8. 金融工具 - 续

##### 8.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8.7 套期会计

为管理特定风险引起的风险敞口，本集团指定某些金融工具作为套期工具进行套期。满足规定条件的套期，本集团采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本集团的套期为公允价值套期。

本集团在套期开始时，正式指定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并准备了载明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套期有效性评估方法(包括套期无效部分产生的原因分析以及套期比率确定方法)等内容的书面文件。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集团将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 (1) 因风险管理目标发生变化，导致套期关系不再满足风险管理目标。
- (2) 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
- (3) 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不再存在经济关系，或者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开始占主导地位。
- (4) 套期关系不再满足运用套期会计方法的其他条件。

##### 公允价值套期

本集团将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是对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则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将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已确认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被套期项目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 8. 金融工具 - 续

##### 8.7 套期会计 - 续

###### 公允价值套期- 续

公允价值套期中，被套期项目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上述相同的方式对累计已确认的套期利得或损失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

###### 套期有效性评估方法

本集团在套期开始日及以后期间持续地对套期关系是否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进行评估。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认定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 (1)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
- (2)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 (3) 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将等于本集团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

套期关系由于套期比率的原因而不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但指定该套期关系的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本集团将进行套期关系再平衡，对已经存在的套期关系中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数量进行调整，以使套期比率重新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 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是指本集团按返售协议先买入再按固定价格返售的金融资产所融出的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是指本集团按回购协议先卖出再按固定价格回购的金融资产所融入的资金。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按业务发生时实际支付或收到的款项入账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买入返售的已购入标的资产不予以确认；卖出回购的标的资产仍在资产负债表中继续确认。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业务的买卖差价在相关交易期间以实际利率法摊销，相应确认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 10. 长期股权投资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本集团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主体。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将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1.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

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u>类别</u>	<u>使用寿命</u>	<u>预计净残值率</u>	<u>年折旧率</u>
房屋建筑物	20 - 35 年	5%	2.71% - 4.75%
办公和电子设备	3 - 5 年	5%	19.00% - 31.67%
运输工具	5 - 10 年	5%	9.50% - 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当固定资产处置时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 11. 固定资产 - 续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 12.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于报告期末，本集团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 13. 抵债资产

以抵债资产抵偿贷款和垫款及应收利息时，该抵债资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入账，取得抵债资产应支付的相关费用计入抵债资产账面价值。当有迹象表明抵债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账面价值调减至可变现净值。

处置抵债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抵债资产后转为自用的，按转换日抵债资产的账面余额结转。已计提抵债资产跌价准备的，同时结转跌价准备。

##### 14. 非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 15. 职工薪酬及福利

###### 职工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 社会福利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年金计划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银行职工参加由本银行设立的退休福利供款计划(以下简称“年金计划”)。本银行按照工资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供款，供款义务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除按固定的金额向年金计划供款外，如年金计划不足以支付员工未来退休福利，本银行并无义务注入资金。

##### 16.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的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损失准备列示为预计负债。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 1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集团发行的优先股和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2)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本集团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其他金融工具以外，本集团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归类为金融负债。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和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按照借款费用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如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计量金额。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和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作为本集团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 18. 收入确认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集团确认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 利息净收入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外，所有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和支出均采用实际利率法并计入合并利润表的“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在“投资收益”中确认。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 18. 收入确认 - 续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本集团在履行每一单项履约义务时确认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即当一项履约义务项下的一项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已经转移给客户时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一项或一组可明确区分的商品或服务，或者一系列实质上相同且转让模式相同的、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分配折扣和可变对价除外)，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基于各项履约义务的可区分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在合同开始日确定。本集团在类似环境下向类似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是确定该商品或服务单独售价的最佳证据。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集团使用适当技术估计其最终分配至任何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以反映本集团预期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获取的对价。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的履约义务，相关收入在该履约义务履行的期间内确认：

- (1) 客户在企业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企业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本集团完成履约义务的进度按照产出法进行计量，该法是根据直接计量已向客户转让的服务的价值相对于合同项下剩余服务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这最能说明本集团在转移对服务的控制方面的表现。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 18. 收入确认 - 续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 续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会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2)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3)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4)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当另一方参与向客户提供服务时，本集团会厘定其承诺的性质是否为提供指定服务本身(即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的履约义务或安排该等服务由另一方提供服务(即本集团为代理人)。

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服务前能够控制该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如果履约义务是安排另一方提供指定服务，则本集团为代理人。在这种情况下，本集团在该服务转移给客户之前不会控制另一方提供的指定服务。当本集团作为代理人身份时，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作为安排由另一方提供的指定服务的回报。

##### 19.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 20. 所得税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 递延所得税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确认与子公司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集团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 20. 所得税 - 续

#####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21. 受托业务

本集团通常根据与证券投资基金、社会保障基金、保险公司、信托公司以及其他机构订立的代理人协议作为代理人、受托人或以其他受托身份代表客户管理资产。本集团仅根据代理人协议提供服务并收取费用，但不会就所代理的资产承担风险和利益。所代理的资产不在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确认。

本集团也经营委托贷款业务。根据委托贷款合同，本集团作为中介人按照委托人确定的贷款对象、用途、金额、利率及还款计划等向借款人发放贷款。本集团负责安排并收回委托贷款，并就提供的服务收取费用，但不承担委托贷款所产生的风险和利益。委托贷款及委托贷款资金不在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确认。

#### 22. 租赁

#####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 租赁期的评估

租赁期是本集团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本集团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集团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 22. 租赁 - 续

###### 租赁期的评估 - 续

发生本集团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本集团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本集团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 作为承租人

###### 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使用权资产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和建筑物、运输工具及其他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包括：(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 22. 租赁 - 续

###### 作为承租人 - 续

######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集团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1)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反映租赁的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本集团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2)其他租赁变更，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 *增量借款利率*

本集团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定增量借款利率时，本集团各机构根据所处经济环境，以可观察的利率作为确定增量借款利率的参考基础，在此基础上，根据自身情况、标的资产情况、租赁期和租赁负债金额等租赁业务具体情况对参考利率进行调整以得出适用的增量借款利率。

######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 22. 租赁 - 续

###### 作为出租人

租赁开始日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本集团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对于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出租的资产仍作为本集团资产反映，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摊销，确认为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售后租回交易

本集团按照附注四、18 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 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规定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集团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附注四、8 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 23. 债务重组

###### 作为债权人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集团初始确认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时，以成本计量，其中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 23. 债务重组- 续

采用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首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受让的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然后按照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比例，对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受让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确认金额后的净额进行分配，并以此为基础按照前述方法分别确定各项资产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五、 在运用会计政策中所做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本集团在运用附注四所描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集团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集团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 2.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现金流贴现模型、期权定价模型和市场比较法等。本集团制定的估值模型尽可能多地采用市场信息并尽量少采用本集团特有信息。然而当可观察市场信息无法获得时，则需要管理层对其进行估计。这些相关假设的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尽管本集团认为这些估值是最佳估值，但持续的新冠肺炎疫情已导致更大的市场波动，并可能对投资机构 / 发行机构的业务造成进一步的干扰，从而导致本年度估值的不确定性加大。本集团定期审阅上述估计和假设，必要时进行调整。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五、 在运用会计政策中所做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 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 续

### 3. 信用减值损失的计量

- i. 信用风险的显著增加：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减值准备的确认为第一阶段资产采用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第二阶段和第三阶段资产采用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当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时，资产进入第二阶段；当出现信用损失时，进入第三阶段(非购买或原生信用损失的资产)。在评估资产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会考虑定性和定量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
- ii. 建立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资产组：当预期信用损失在组合的基础上计量时，金融工具是基于相似的风险特征而组合在一起的。本集团持续评估这些金融工具是否继续保持具有相似的信用风险特征，用以确保一旦信用风险特征发生变化，金融工具将被适当地重分类。这可能会导致新建资产组合或将资产重分类至某个现存资产组合，从而更好地反映这类资产的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 iii. 模型和假设的使用：本集团采用不同的模型和假设来评估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通过判断来确定每类金融资产的最适用模型，以及确定这些模型所使用的假设，包括信用风险的关键驱动因素相关的假设；
- iv. 前瞻性信息：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使用了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这些信息基于对不同经济驱动因素的未来走势的假设，以及这些经济驱动因素如何相互影响的假设；
- v. 违约率：违约率是预期信用损失的重要输入值。违约率是对未来一定时期内发生违约的可能性的估计，其计算涉及历史数据、假设和对未来情况的预期；
- vi. 违约损失率：违约损失率是对违约产生的损失的估计。它基于合同现金流与借款人预期收到的现金流之间的差异，且考虑了抵押品产生的现金流和整体信用增级。
- vii. 新冠肺炎疫情导致更大的财务不确定性，因此信用违约率上升的风险可能更高，本集团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已充分考虑了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

### 4. 对结构化主体具有控制的判断

本集团作为结构化主体管理人或投资人时，对本集团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进行评估，以判断是否对该等结构化主体具有控制。本集团基于作为管理人或投资人的决策范围、其他方持有的权力、提供管理服务而获得的报酬和面临的可变动收益风险敞口等因素来判断本集团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五、 在运用会计政策中所做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 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 续

### 5.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本集团在正常经营活动中通过常规方式交易、资产证券化、卖出回购协议等多种方式转移金融资产。在确定转移的金融资产是否能够全部终止确认的过程中，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的判断和估计。

若本集团通过结构化交易转移金融资产至特殊目的实体，本集团分析评估与特殊目的实体之间的关系是否实质表明本集团对特殊目的实体拥有控制权从而需进行合并。合并的判断将决定终止确认分析应在合并主体层面，还是在转出金融资产的单体机构层面进行。

本集团需要分析与金融资产转移相关的合同现金流权利和义务，从而依据以下判断确定其是否满足终止确认条件：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 6.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认定。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同时，本集团管理层需判断未来可转回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金额。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六、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集团于2021年1月1日采用了财政部于2018年修订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此修订要求取消承租人关于融资租赁与经营租赁的分类,要求承租人对所有租赁(选择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和利息费用。本集团按照该准则的衔接规定,未重述2020年度财务报表的比较数据,因采用新租赁准则而做出的重分类及调整在2021年1月1日本集团及本银行资产负债表内确认。对于低价值资产或将于首次执行日12个月内结束的租赁,本集团作为承租人选择简化处理方式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因此,本年度财务报告列示的2021年与租赁业务相关的财务信息与按原租赁准则列示的2020年比较信息并无可比性。本集团2020年租赁相关会计政策请参见2020年年度报告。

对于2020年财务报表中披露的经营租赁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本集团使用2021年1月1日的增量借款利率对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与2021年1月1日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租赁负债的差异调整过程如下:

	<u>金额</u>
2020年12月31日经营租赁最低租赁付款额	7,239
减:采用简化处理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短期租赁	(382)
减:采用简化处理的最低租赁付款额—低价值资产租赁	(37)
减:2021年1月1日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影响	<u>(651)</u>
2021年1月1日租赁负债	<u>6,169</u>
2021年1月1日使用权资产	<u>6,517</u>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 主要税项

1. 企业所得税

本集团内各纳税主体所得缴纳企业所得税，适用中国企业所得税税率 25%。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令 2019 年第 29 号《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鼓励类第三十条第 13 款规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本集团子公司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适用西部大开发地区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15%。

2. 增值税

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本集团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计税依据为应纳税增值额。一般计税方法的应纳税额按应纳税收入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简易计税方法的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征收率计算。本集团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 3%、6%、13%。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本集团按增值税的 5%或 7%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

4. 教育费附加

本集团按增值税的 3%计缴教育费附加。

八、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如下：

注册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人民币百万元	持股比例 (%)	享有表决权比例 (%)	少数股东权益 人民币百万元	业务性质
北京大兴华夏村镇 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10 年	北京	125	80.00	80.00	26	银行
昆明呈贡华夏村镇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昆明	50	70.00	70.00	23	银行
四川江油华夏村镇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江油	75	70.00	70.00	40	银行
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1)	2013 年	昆明	8,000	82.00	82.00	2,321	金融租赁
华夏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	北京	3,000	100.00	100.00	-	资产管理

(1) 2021 年 4 月，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由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20 亿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0 亿元。

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情况参见附注十四、结构化主体。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库存现金	1,842	2,062	1,829	2,051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存款准备金 (1)	150,482	154,978	150,374	154,858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2)	33,426	45,777	33,212	45,008
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 (3)	424	1,265	424	1,265
合计	186,174	204,082	185,839	203,182

(1) 本集团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一般性存款的法定准备金。具体缴存比例为：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币：		
本银行	8.00%	9.00%
北京大兴华夏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5.00%	6.00%
昆明呈贡华夏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	6.00%
四川江油华夏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	5.00%
外币：	9.00%	5.00%

(2)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系指本集团为保证存款的正常提取和业务的正常开展而存入中央银行的超出法定存款准备金的款项。

(3) 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为缴存中央银行的财政性存款及外汇风险准备金，中国人民银行对缴存的财政性存款及外汇风险准备金不计付利息。

2. 存放同业款项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存放境内同业	9,882	7,833	9,857	7,680
存放境外同业	7,862	10,724	7,862	10,724
应计利息	32	12	34	16
减：损失准备	(73)	(64)	(73)	(64)
存放同业款项账面价值	17,703	18,505	17,680	18,356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 存放同业款项 - 续

于2021年度及2020年度，本集团及本银行的存放同业款项损失准备未发生阶段转移。

3. 拆出资金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拆放境内同业	-	1,960	-	1,960
拆放境外同业	300	327	300	327
拆放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82,969	34,232	91,470	36,132
应计利息	88	42	96	52
减：损失准备	(94)	(91)	(94)	(91)
拆出资金账面价值	83,263	36,470	91,772	38,380

于2021年度及2020年度，本集团及本银行的拆出资金损失准备未发生阶段转移。

4. 衍生金融工具

非套期工具：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合同/名义本金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外汇远期	18,917	165	134
外汇掉期	637,276	7,804	7,654
利率互换	15,700	10	10
期权合约	99,574	76	83
贵金属掉期	206	-	1
合计		8,055	7,882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4. 衍生金融工具 - 续

非套期工具： - 续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合同/名义本金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外汇远期	7,896	118	87
外汇掉期	561,409	12,084	12,122
利率互换	27,550	35	33
期权合约	98,489	123	123
合计		12,360	12,365

套期工具：

公允价值套期

本集团利用公允价值套期来规避由于市场利率变动导致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化所带来的影响。对金融资产的利率风险以利率互换作为套期工具。上述衍生金融工具中包括的本集团及本银行指定的套期工具如下：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合同/名义本金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被指定为公允价值套期工具的 衍生产品：			
利率互换	7,323	144	-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合同/名义本金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被指定为公允价值套期工具的 衍生产品：			
利率互换	2,371	1	-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4. 衍生金融工具 - 续

套期工具 - 续

被套期项目为本集团投资的固定利率债券，该等债券包括在附注九、9.其他债权投资的金融机构债券和公司债券中。

于2021年度及2020年度，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中确认的套期无效部分产生的损益不重大。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按担保物分类：				
债券	5,775	14,765	-	13,571
票据	12,787	10,271	12,787	10,271
应计利息	134	46	130	46
减：损失准备	(306)	(306)	(306)	(30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18,390	24,776	12,611	23,582

6. 发放贷款和垫款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1)	2,071,776	1,991,270	1,946,715	1,874,894
减：损失准备	(58,483)	(55,460)	(52,384)	(50,344)
小计	2,013,293	1,935,810	1,894,331	1,824,55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2)	141,753	117,723	141,753	117,723
应计利息	7,920	6,292	7,905	6,282
合计	2,162,966	2,059,825	2,043,989	1,948,555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分布情况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对公贷款和垫款	1,421,476	1,396,759	1,301,320	1,281,360
其中：贷款	1,393,884	1,352,532	1,273,728	1,237,133
贴现	27,592	44,227	27,592	44,227
个人贷款和垫款	650,300	594,511	645,395	593,534
其中：住房抵押	303,922	271,716	303,869	271,675
信用卡	174,348	169,283	174,348	169,283
其他	172,030	153,512	167,178	152,576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2,071,776	1,991,270	1,946,715	1,874,894
减：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58,483)	(55,460)	(52,384)	(50,344)
其中：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20,508)	(19,233)	(16,702)	(16,095)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37,975)	(36,227)	(35,682)	(34,249)
合计	2,013,293	1,935,810	1,894,331	1,824,550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分布情况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对公贷款和垫款				
其中：贷款	32,781	39,548	32,781	39,548
贴现	108,972	78,175	108,972	78,175
合计	141,753	117,723	141,753	117,723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3)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评估方式列示如下：

	本集团			总计
	阶段一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u>2021年12月31日</u>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总额	1,953,796	78,223	39,757	2,071,776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20,508)	(10,590)	(27,385)	(58,48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净额	<u>1,933,288</u>	<u>67,633</u>	<u>12,372</u>	<u>2,013,293</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141,753	-	-	141,75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514)	-	-	(514)
	<u>                    </u>	<u>                    </u>	<u>                    </u>	<u>                    </u>
<u>2020年12月31日</u>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总额	1,879,159	73,829	38,282	1,991,270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19,233)	(10,264)	(25,963)	(55,46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净额	<u>1,859,926</u>	<u>63,565</u>	<u>12,319</u>	<u>1,935,810</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117,723	-	-	117,72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448)	-	-	(448)
	<u>                    </u>	<u>                    </u>	<u>                    </u>	<u>                    </u>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3)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评估方式列示如下： - 续

	本银行			总计
	阶段一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u>2021年12月31日</u>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总额	1,833,762	73,915	39,038	1,946,715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16,702)	(8,937)	(26,745)	(52,38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净额	<u>1,817,060</u>	<u>64,978</u>	<u>12,293</u>	<u>1,894,331</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141,753	-	-	141,75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514)	-	-	(514)
	<u>                    </u>	<u>                    </u>	<u>                    </u>	<u>                    </u>
<u>2020年12月31日</u>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总额	1,768,436	68,806	37,652	1,874,894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16,095)	(8,784)	(25,465)	(50,34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净额	<u>1,752,341</u>	<u>60,022</u>	<u>12,187</u>	<u>1,824,550</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117,723	-	-	117,72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448)	-	-	(448)
	<u>                    </u>	<u>                    </u>	<u>                    </u>	<u>                    </u>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变动情况：

	本集团			总计
	阶段一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21年1月1日	19,233	10,264	25,963	55,460
转移至第一阶段	317	(255)	(62)	-
转移至第二阶段	(1,548)	1,606	(58)	-
转移至第三阶段	(143)	(2,492)	2,635	-
本年计提	2,654	1,468	21,504	25,626
本年收回	-	-	2,460	2,460
因折现价值上升导致转出	-	-	(642)	(642)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24,414)	(24,414)
汇率变动	(5)	(1)	(1)	(7)
2021年12月31日	<u>20,508</u>	<u>10,590</u>	<u>27,385</u>	<u>58,483</u>

	本集团			总计
	阶段一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20年1月1日	16,458	8,253	23,211	47,922
转移至第一阶段	49	(36)	(13)	-
转移至第二阶段	(486)	532	(46)	-
转移至第三阶段	(184)	(3,020)	3,204	-
本年计提	3,400	4,537	28,590	36,527
本年收回	-	-	1,628	1,628
因折现价值上升导致转出	-	-	(664)	(664)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29,939)	(29,939)
汇率变动	(4)	(2)	(8)	(14)
2020年12月31日	<u>19,233</u>	<u>10,264</u>	<u>25,963</u>	<u>55,460</u>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变动情况： - 续

	本银行			总计
	阶段一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21年1月1日	16,095	8,784	25,465	50,344
转移至第一阶段	163	(101)	(62)	-
转移至第二阶段	(1,480)	1,538	(58)	-
转移至第三阶段	(143)	(2,300)	2,443	-
本年计提	2,072	1,017	20,657	23,746
本年收回	-	-	2,447	2,447
因折现价值上升导致转出	-	-	(637)	(637)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23,509)	(23,509)
汇率变动	(5)	(1)	(1)	(7)
2021年12月31日	<u>16,702</u>	<u>8,937</u>	<u>26,745</u>	<u>52,384</u>

	本银行			总计
	阶段一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20年1月1日	13,980	7,636	22,993	44,609
转移至第一阶段	49	(36)	(13)	-
转移至第二阶段	(278)	324	(46)	-
转移至第三阶段	(113)	(3,019)	3,132	-
本年计提	2,461	3,881	28,180	34,522
本年收回	-	-	1,626	1,626
因折现价值上升导致转出	-	-	(659)	(659)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29,740)	(29,740)
汇率变动	(4)	(2)	(8)	(14)
2020年12月31日	<u>16,095</u>	<u>8,784</u>	<u>25,465</u>	<u>50,344</u>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7. 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政府债券	1,535	181	1,535	181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3,134	975	3,134	975
金融机构债券	5,994	6,589	5,994	6,589
公司债券	27,261	15,610	27,261	15,610
同业存单	2,022	1,020	2,022	1,020
基金投资	4,463	6,595	4,184	6,595
其他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投资：				
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	62,787	20,096	62,787	20,096
基金投资	124,348	70,517	123,730	70,216
资产受益权及其他	2,819	1,998	2,226	1,998
小计	234,363	123,581	232,873	123,280
应计利息	394	267	394	267
总计	234,757	123,848	233,267	123,547

8. 债权投资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政府债券	283,869	281,828	282,577	280,560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90,002	81,389	89,670	81,359
金融机构债券	28,131	39,248	28,131	39,248
公司债券	72,147	65,319	71,247	64,419
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	151,636	133,289	151,636	133,289
债权融资计划	78,015	95,596	78,015	95,596
资产受益权	17,592	1,564	17,592	1,564
标准化票据资产	-	5	-	5
小计	721,392	698,238	718,868	696,040
应计利息	10,318	9,868	10,300	9,856
减：损失准备	(13,444)	(5,197)	(13,264)	(5,017)
包括：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2,382)	(2,197)	(2,202)	(2,017)
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	(11,062)	(3,000)	(11,062)	(3,000)
总计	718,266	702,909	715,904	700,879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8. 债权投资 - 续

债权投资的信用风险与预期信用损失情况：

	本集团			总计
	2021年12月31日			
	阶段一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债权投资总额	681,338	15,689	24,365	721,392
应计利息	10,175	143	-	10,318
减：损失准备	(2,382)	(2,315)	(8,747)	(13,444)
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u>689,131</u>	<u>13,517</u>	<u>15,618</u>	<u>718,266</u>

	本集团			总计
	2020年12月31日			
	阶段一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债权投资总额	684,570	11,324	2,344	698,238
应计利息	9,528	340	-	9,868
减：损失准备	(2,197)	(1,379)	(1,621)	(5,197)
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u>691,901</u>	<u>10,285</u>	<u>723</u>	<u>702,909</u>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8. 债权投资 - 续

债权投资的信用风险与预期信用损失情况： - 续

	本银行			总计
	2021年12月31日			
	阶段一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债权投资总额	678,814	15,689	24,365	718,868
应计利息	10,157	143	-	10,300
减：损失准备	(2,202)	(2,315)	(8,747)	(13,264)
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u>686,769</u>	<u>13,517</u>	<u>15,618</u>	<u>715,904</u>

	本银行			总计
	2020年12月31日			
	阶段一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债权投资总额	682,372	11,324	2,344	696,040
应计利息	9,516	340	-	9,856
减：损失准备	(2,017)	(1,379)	(1,621)	(5,017)
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u>689,871</u>	<u>10,285</u>	<u>723</u>	<u>700,879</u>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8. 债权投资 - 续

债权投资损失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本集团			总计
	阶段一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21年1月1日	2,197	1,379	1,621	5,197
转移至第一阶段	5	(5)	-	-
转移至第二阶段	(17)	17	-	-
转移至第三阶段	-	(31)	31	-
本年计提	199	955	8,116	9,270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1,021)	(1,021)
汇率影响	(2)	-	-	(2)
2021年12月31日	<u>2,382</u>	<u>2,315</u>	<u>8,747</u>	<u>13,444</u>

	本集团			总计
	阶段一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20年1月1日	1,344	283	930	2,557
转移至第一阶段	12	(12)	-	-
转移至第二阶段	(29)	29	-	-
转移至第三阶段	(1)	(18)	19	-
本年计提	873	1,097	791	2,761
本年核销	-	-	(119)	(119)
汇率影响	(2)	-	-	(2)
2020年12月31日	<u>2,197</u>	<u>1,379</u>	<u>1,621</u>	<u>5,197</u>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8. 债权投资 - 续

债权投资损失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 续

	本银行			总计
	阶段一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21年1月1日	2,017	1,379	1,621	5,017
转移至第一阶段	5	(5)	-	-
转移至第二阶段	(17)	17	-	-
转移至第三阶段	-	(31)	31	-
本年计提	199	955	8,116	9,270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1,021)	(1,021)
汇率影响	(2)	-	-	(2)
2021年12月31日	<u>2,202</u>	<u>2,315</u>	<u>8,747</u>	<u>13,264</u>

	本银行			总计
	阶段一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20年1月1日	1,164	283	930	2,377
转移至第一阶段	12	(12)	-	-
转移至第二阶段	(29)	29	-	-
转移至第三阶段	(1)	(18)	19	-
本年计提	873	1,097	791	2,761
本年核销	-	-	(119)	(119)
汇率影响	(2)	-	-	(2)
2020年12月31日	<u>2,017</u>	<u>1,379</u>	<u>1,621</u>	<u>5,017</u>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9. 其他债权投资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政府债券	42,806	27,182	41,251	27,182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58,686	37,617	58,686	37,617
金融机构债券	54,281	59,046	54,281	59,046
公司债券	35,669	33,169	35,669	33,169
同业存单	2,322	13,678	2,322	13,678
小计	193,764	170,692	192,209	170,692
应计利息	2,508	2,234	2,489	2,234
总计	196,272	172,926	194,698	172,926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其他债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	192,006	171,007	190,453	171,007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758	(315)	1,756	(315)
小计	193,764	170,692	192,209	170,692
应计利息	2,508	2,234	2,489	2,234
总计	196,272	172,926	194,698	172,926
累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193)	(149)	(193)	(149)

其他债权投资的信用风险与预期信用损失情况：

	本集团			总计
	2021年12月31日			
	阶段一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	193,764	-	-	193,764
应计利息	2,508	-	-	2,508
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196,272	-	-	196,272
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其他债权投资损失准备	(193)	-	-	(193)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9. 其他债权投资 - 续

其他债权投资的信用风险与预期信用损失情况：- 续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阶段一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总计
其他债权投资	170,692	-	-	170,692
应计利息	2,234	-	-	2,234
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u>172,926</u>	<u>-</u>	<u>-</u>	<u>172,926</u>
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其他债权投资损失准备	<u>(149)</u>	<u>-</u>	<u>-</u>	<u>(149)</u>
	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阶段一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总计
其他债权投资	192,209	-	-	192,209
应计利息	2,489	-	-	2,489
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u>194,698</u>	<u>-</u>	<u>-</u>	<u>194,698</u>
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其他债权投资损失准备	<u>(193)</u>	<u>-</u>	<u>-</u>	<u>(193)</u>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阶段一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总计
其他债权投资	170,692	-	-	170,692
应计利息	2,234	-	-	2,234
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u>172,926</u>	<u>-</u>	<u>-</u>	<u>172,926</u>
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其他债权投资损失准备	<u>(149)</u>	<u>-</u>	<u>-</u>	<u>(149)</u>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9. 其他债权投资 - 续

其他债权投资损失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本集团及本银行			总计
	阶段一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21年1月1日	149	-	-	149
本年计提	46	-	-	46
汇率影响	(2)	-	-	(2)
2021年12月31日	<u>193</u>	<u>-</u>	<u>-</u>	<u>193</u>

	本集团及本银行			总计
	阶段一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2020年1月1日	40	-	-	40
本年计提	111	-	-	111
汇率影响	(2)	-	-	(2)
2020年12月31日	<u>149</u>	<u>-</u>	<u>-</u>	<u>149</u>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股权投资	6,924	5,484	6,605	5,47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关信息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8,210	6,588	7,889	6,567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286)	(1,104)	(1,284)	(1,095)
合计	6,924	5,484	6,605	5,472

2021年，本集团处置抵债股权的权益工具，于处置日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224百万元(2020年：人民币488百万元)，处置的累计利得及由此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为人民币11百万元(2020年：人民币159百万元)。

11. 长期股权投资

	本银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u>子公司</u>		
- 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4,920	4,920
- 华夏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3,000	3,000
- 北京大兴华夏村镇 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100	100
- 昆明呈贡华夏村镇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	35
- 四川江油华夏村镇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	35
合计	8,090	8,090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 - 续

于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银行长期股权投资不存在减值情况。

12. 固定资产

	本集团				合计
	房屋建筑物	办公和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及其他	在建工程	
原值					
2021年1月1日	14,343	8,174	142	126	22,785
本年购置	23	971	585	73	1,652
出售/处置	(2)	(571)	(301)	-	(874)
2021年12月31日	14,364	8,574	426	199	23,563
累计折旧					
2021年1月1日	(3,191)	(5,914)	(96)	-	(9,201)
本年计提	(387)	(682)	(10)	-	(1,079)
出售/处置	-	530	12	-	542
2021年12月31日	(3,578)	(6,066)	(94)	-	(9,738)
减值准备					
2021年1月1日	-	-	-	-	-
本期计提	-	-	-	-	-
出售/处置	-	-	-	-	-
2021年12月31日	-	-	-	-	-
净额					
2021年1月1日	11,152	2,260	46	126	13,584
2021年12月31日	10,786	2,508	332	199	13,825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2. 固定资产 - 续

	本集团				合计
	房屋建筑物	办公和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及其他	在建工程	
原值					
2020年1月1日	14,052	7,973	142	-	22,167
本年购置	292	842	6	126	1,266
出售/处置	(1)	(641)	(6)	-	(648)
2020年12月31日	14,343	8,174	142	126	22,785
累计折旧					
2020年1月1日	(2,804)	(5,806)	(91)	-	(8,701)
本年计提	(387)	(683)	(10)	-	(1,080)
出售/处置	-	575	5	-	580
2020年12月31日	(3,191)	(5,914)	(96)	-	(9,201)
减值准备					
2020年1月1日	-	-	-	-	-
2020年12月31日	-	-	-	-	-
净额					
2020年1月1日	11,248	2,167	51	-	13,466
2020年12月31日	11,152	2,260	46	126	13,584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2. 固定资产 - 续

	本银行				合计
	房屋建筑物	办公和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在建工程	
原值					
2021年1月1日	14,313	8,145	140	126	22,724
本年购置	23	960	9	73	1,065
出售/处置	(2)	(570)	(13)	-	(585)
2021年12月31日	14,334	8,535	136	199	23,204
累计折旧					
2021年1月1日	(3,185)	(5,891)	(95)	-	(9,171)
本年计提	(386)	(677)	(10)	-	(1,073)
出售/处置	-	529	12	-	541
2021年12月31日	(3,571)	(6,039)	(93)	-	(9,703)
减值准备					
2021年1月1日	-	-	-	-	-
本期计提	-	-	-	-	-
出售/处置	-	-	-	-	-
2021年12月31日	-	-	-	-	-
净额					
2021年1月1日	11,128	2,254	45	126	13,553
2021年12月31日	10,763	2,496	43	199	13,501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2. 固定资产 - 续

	本银行				合计
	房屋建筑物	办公和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在建工程	
原值					
2020年1月1日	14,022	7,948	140	-	22,110
本年购置	292	836	6	126	1,260
出售/处置	(1)	(639)	(6)	-	(646)
2020年12月31日	14,313	8,145	140	126	22,724
累计折旧					
2020年1月1日	(2,799)	(5,786)	(90)	-	(8,675)
本年计提	(386)	(680)	(10)	-	(1,076)
出售/处置	-	575	5	-	580
2020年12月31日	(3,185)	(5,891)	(95)	-	(9,171)
减值准备					
2020年1月1日	-	-	-	-	-
2020年12月31日	-	-	-	-	-
净额					
2020年1月1日	11,223	2,162	50	-	13,435
2020年12月31日	11,128	2,254	45	126	13,553

于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有账面价值为人民币4.73亿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币4.85亿元）的房屋建筑物已在使用但产权登记仍在办理中，本集团管理层预期相关手续不会影响本集团承继该资产的权利或对本集团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3. 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			合计
	房屋和建筑物	办公和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和其他	
原值				
2021年1月1日	6,494	22	1	6,517
本年增加	1,750	1	-	1,751
本年减少	(115)	-	-	(115)
外币折算差额	1	-	-	1
2021年12月31日	8,130	23	1	8,154
累计折旧				
2021年1月1日	-	-	-	-
本年增加	(1,803)	(7)	(1)	(1,811)
本年减少	9	-	-	9
外币折算差额	-	-	-	-
2021年12月31日	(1,794)	(7)	(1)	(1,802)
净额				
2021年1月1日	6,494	22	1	6,517
2021年12月31日	6,336	16	-	6,352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3. 使用权资产- 续

	本银行			合计
	房屋和建筑物	办公和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和其他	
原值				
2021年1月1日	6,409	22	1	6,432
本年增加	1,546	1	-	1,547
本年减少	(104)	-	-	(104)
外币折算差额	1	-	-	1
2021年12月31日	7,852	23	1	7,876
累计折旧				
2021年1月1日	-	-	-	-
本年增加	(1,747)	(7)	(1)	(1,755)
本年减少	8	-	-	8
外币折算差额	-	-	-	-
2021年12月31日	(1,739)	(7)	(1)	(1,747)
净额				
2021年1月1日	6,409	22	1	6,432
2021年12月31日	6,113	16	-	6,129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4. 递延税项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u>10,169</u>	<u>10,155</u>	<u>9,217</u>	<u>9,432</u>

(1) 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变动情况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年初余额	10,155	8,574	9,432	7,886
计入当期损益	527	982	297	947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u>(513)</u>	<u>599</u>	<u>(512)</u>	<u>599</u>
年末余额	<u>10,169</u>	<u>10,155</u>	<u>9,217</u>	<u>9,432</u>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4. 递延税项 - 续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可抵扣/(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b>递延所得税资产</b>				
贷款损失准备	28,686	6,607	25,161	5,885
已计提尚未发放的工资	6,680	1,658	6,837	1,700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13,522	3,352	8,168	2,016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7,882	1,971	12,365	3,091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11	2	223	56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15	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公允价值变动	78	20	129	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86	321	1,104	275
预计负债	2,355	586	2,309	577
其他	824	186	223	34
小计	61,324	14,703	56,834	13,745
<b>递延所得税负债</b>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8,199)	(2,050)	(12,361)	(3,090)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8,136)	(2,035)	(1,994)	(499)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58)	(439)	-	-
其他	(57)	(10)	(11)	(1)
小计	(18,150)	(4,534)	(14,366)	(3,590)
净额	43,174	10,169	42,468	10,155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4. 递延税项 - 续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列示如下： - 续

	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可抵扣/(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b>递延所得税资产</b>				
贷款损失准备	22,944	5,739	21,024	5,256
已计提尚未发放的工资	6,528	1,632	6,716	1,679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13,231	3,308	7,912	1,978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7,882	1,971	12,365	3,091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11	2	223	56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15	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公允价值变动	78	20	129	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84	321	1,095	274
预计负债	2,338	584	2,302	576
其他	650	162	-	-
小计	<u>54,946</u>	<u>13,739</u>	<u>52,081</u>	<u>13,021</u>
<b>递延所得税负债</b>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8,199)	(2,050)	(12,361)	(3,090)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8,129)	(2,033)	(1,994)	(499)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56)	(439)	-	-
其他	-	-	(2)	-
小计	<u>(18,084)</u>	<u>(4,522)</u>	<u>(14,357)</u>	<u>(3,589)</u>
净额	<u>36,862</u>	<u>9,217</u>	<u>37,724</u>	<u>9,432</u>

15. 其他资产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应收及暂付款 (1)	4,881	8,523	2,046	6,838
待清算款项	3,974	2,074	3,969	2,073
长期待摊费用	1,373	1,576	1,352	1,554
待处理抵债资产 (2)	1,293	1,358	1,293	1,357
应收利息	661	966	638	919
其他	751	308	751	308
合计	<u>12,933</u>	<u>14,805</u>	<u>10,049</u>	<u>13,049</u>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5. 其他资产 - 续

(1) 应收及暂付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本集团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含)以内	4,217	73.67	(127)	4,090	7,115	75.95	(91)	7,024
1年至2年(含)	341	5.96	(67)	274	1,037	11.07	(35)	1,002
2年至3年(含)	129	2.25	(20)	109	222	2.37	(51)	171
3年以上	1,037	18.12	(629)	408	994	10.61	(668)	326
合计	<u>5,724</u>	<u>100.00</u>	<u>(843)</u>	<u>4,881</u>	<u>9,368</u>	<u>100.00</u>	<u>(845)</u>	<u>8,523</u>

账龄	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含)以内	1,449	51.26	(114)	1,335	5,649	74.15	(79)	5,570
1年至2年(含)	300	10.61	(54)	246	953	12.51	(32)	921
2年至3年(含)	129	4.56	(20)	109	102	1.34	(24)	78
3年以上	949	33.57	(593)	356	914	12.00	(645)	269
合计	<u>2,827</u>	<u>100.00</u>	<u>(781)</u>	<u>2,046</u>	<u>7,618</u>	<u>100.00</u>	<u>(780)</u>	<u>6,838</u>

(2) 待处理抵债资产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待处理抵债资产	2,414	2,328	2,414	2,327
减：减值准备	<u>(1,121)</u>	<u>(970)</u>	<u>(1,121)</u>	<u>(970)</u>
待处理抵债资产账面价值	<u>1,293</u>	<u>1,358</u>	<u>1,293</u>	<u>1,357</u>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6. 信用/资产损失准备

	本集团					
	2021年度					
	年初数	本年计提	本年核销 及转出	本年收回	汇率变动	年末数
存放同业款项	64	11	-	-	(2)	73
拆出资金	91	5	-	-	(2)	9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06	-	-	-	-	30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	55,460	25,626	(25,056)	2,460	(7)	58,48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448	66	-	-	-	514
债权投资	5,197	9,270	(1,021)	-	(2)	13,444
其他债权投资	149	46	-	-	(2)	193
其他	3,808	301	(126)	1	(1)	3,983
合计	65,523	35,325	(26,203)	2,461	(16)	77,090

	本集团					
	2020年度					
	年初数	本年计提/ (转回)	本年核销 及转出	本年收回	汇率变动	年末数
存放同业款项	25	40	-	-	(1)	64
拆出资金	85	9	-	1	(4)	9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06	-	-	-	-	30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	47,922	36,527	(30,603)	1,628	(14)	55,4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668	(220)	-	-	-	448
债权投资	2,557	2,761	(119)	-	(2)	5,197
其他债权投资	40	111	-	-	(2)	149
其他	2,962	1,039	(189)	-	(4)	3,808
合计	54,565	40,267	(30,911)	1,629	(27)	65,523

	本银行					
	2021年度					
	年初数	本年计提	本年核销 及转出	本年收回	汇率变动	年末数
存放同业款项	64	11	-	-	(2)	73
拆出资金	91	5	-	-	(2)	9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06	-	-	-	-	30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	50,344	23,746	(24,146)	2,447	(7)	52,38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448	66	-	-	-	514
债权投资	5,017	9,270	(1,021)	-	(2)	13,264
其他债权投资	149	46	-	-	(2)	193
其他	3,744	275	(114)	1	(1)	3,905
合计	60,163	33,419	(25,281)	2,448	(16)	70,733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6. 信用/资产损失准备 - 续

	本银行					年末数
	年初数	本年计提/ (转回)	本年核销 及转出	本年收回	汇率变动	
存放同业款项	25	40	-	-	(1)	64
拆出资金	85	9	-	1	(4)	9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06	-	-	-	-	30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	44,609	34,522	(30,399)	1,626	(14)	50,34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668	(220)	-	-	-	448
债权投资	2,377	2,761	(119)	-	(2)	5,017
其他债权投资	40	111	-	-	(2)	149
其他	2,913	1,022	(188)	-	(3)	3,744
合计	51,023	38,245	(30,706)	1,627	(26)	60,163

1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中期借贷便利	148,300	129,800	148,300	129,800
其他	37	97	-	-
应计利息	1,377	1,139	1,377	1,139
合计	149,714	131,036	149,677	130,939

中期借贷便利是中国人民银行向商业银行和政策性银行采取质押方式发放的货币政策工具。本银行2021年12月31日承担的该工具原始期限为12个月，利率为2.95%，以本银行持有的面值人民币1,550.16亿元的债券作质押。本银行2020年12月31日承担的该工具原始期限为12个月，利率为2.95%-3.25%，以本银行持有的面值人民币1,386.78亿元的债券作质押。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境内同业存放款项	87,047	128,126	87,108	128,224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52,859	305,506	452,955	310,544
应计利息	2,122	1,360	2,122	1,368
合计	<u>542,028</u>	<u>434,992</u>	<u>542,185</u>	<u>440,136</u>

19. 拆入资金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境内同业拆入	96,410	102,242	21,137	19,869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拆入	17,000	6,090	-	-
应计利息	506	685	13	36
合计	<u>113,916</u>	<u>109,017</u>	<u>21,150</u>	<u>19,905</u>

2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债券	43,498	43,608	43,498	42,430
票据	2,984	5,515	2,984	5,515
应计利息	29	32	29	30
合计	<u>46,511</u>	<u>49,155</u>	<u>46,511</u>	<u>47,975</u>

本集团资产被用作卖出回购质押物的情况参见附注十二、5.担保物。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1. 吸收存款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活期存款				
对公	657,818	691,013	657,179	689,790
个人	130,790	133,660	130,640	133,500
定期存款				
对公	652,450	589,609	652,287	589,318
个人	256,893	218,276	255,863	217,367
存入保证金	(1) 204,704	180,173	204,590	180,042
汇出汇款及应解汇款	1,699	5,531	1,693	5,526
其他	9	68	9	68
小计	1,904,363	1,818,330	1,902,261	1,815,611
应计利息	22,986	18,690	22,926	18,647
合计	1,927,349	1,837,020	1,925,187	1,834,258

(1) 存入保证金按项目列示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承兑汇票保证金	155,105	125,916	155,088	125,884
开出信用证保证金	28,913	30,391	28,913	30,391
开出保函及担保保证金	6,382	5,049	6,364	5,028
其他保证金	14,304	18,817	14,225	18,739
合计	204,704	180,173	204,590	180,042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2. 应付职工薪酬

	本集团			
	2021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工资、奖金	6,628	11,937	(11,885)	6,680
职工福利费	-	451	(451)	-
社会保险费	73	2,143	(2,165)	51
住房公积金	8	886	(883)	11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252	316	(316)	252
合计	<u>6,961</u>	<u>15,733</u>	<u>(15,700)</u>	<u>6,994</u>

	本集团			
	2020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工资、奖金	6,540	11,773	(11,685)	6,628
职工福利费	-	421	(421)	-
社会保险费	54	1,442	(1,423)	73
住房公积金	10	830	(832)	8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43	518	(309)	252
合计	<u>6,647</u>	<u>14,984</u>	<u>(14,670)</u>	<u>6,961</u>

	本银行			
	2021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工资、奖金	6,507	11,509	(11,488)	6,528
职工福利费	-	441	(441)	-
社会保险费	51	2,095	(2,107)	39
住房公积金	8	871	(868)	11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236	304	(305)	235
合计	<u>6,802</u>	<u>15,220</u>	<u>(15,209)</u>	<u>6,813</u>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2. 应付职工薪酬 - 续

	本银行			
	2020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工资、奖金	6,445	11,525	(11,463)	6,507
职工福利费	-	417	(417)	-
社会保险费	40	1,413	(1,402)	51
住房公积金	10	822	(824)	8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31	510	(305)	236
合计	<u>6,526</u>	<u>14,687</u>	<u>(14,411)</u>	<u>6,802</u>

23. 应交税费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5,264	5,543	4,844	5,095
增值税	1,832	1,702	1,801	1,697
其他	517	495	463	465
合计	<u>7,613</u>	<u>7,740</u>	<u>7,108</u>	<u>7,257</u>

24. 租赁负债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一年以内	1,627	不适用	1,563	不适用
一至五年	3,866	不适用	3,730	不适用
五年以上	1,205	不适用	1,162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负债合计	<u>6,698</u>	<u>不适用</u>	<u>6,455</u>	<u>不适用</u>
租赁负债	<u>6,053</u>	<u>不适用</u>	<u>5,835</u>	<u>不适用</u>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5. 应付债务凭证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应付债券					
金融债券	(1)	138,500	113,000	130,000	106,000
二级资本债券	(2)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小计		168,500	143,000	160,000	136,000
同业存单	(3)	376,307	366,186	376,307	366,186
应计利息		2,441	2,628	2,237	2,516
合计		547,248	511,814	538,544	504,702

(1) 金融债券

- (i) 经中国银保监会、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本银行于2020年4月15日至17日发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期绿色金融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00亿元。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2.08%，每年付息一次，起息日为2020年4月17日，将于2023年4月17日到期。
- (ii) 经中国银保监会、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本银行于2020年8月6日至10日发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期小型微型企业贷款专项金融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200亿元。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3.19%，每年付息一次，起息日为2020年8月10日，将于2023年8月10日到期。
- (iii) 经中国银保监会、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本银行于2020年12月16日至18日发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金融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330亿元。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3.54%，每年付息一次，起息日为2020年12月18日，将于2023年12月18日到期。
- (iv) 经中国银保监会、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本银行于2021年3月16日至18日发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期金融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270亿元。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3.45%，每年付息一次，起息日为2021年3月18日，将于2024年3月18日到期。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5. 应付债务凭证 - 续

(1) 金融债券 - 续

- (v) 经中国银保监会、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本银行于2021年11月8日至10日发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期金融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400亿元。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3.03%，每年付息一次，起息日为2021年11月10日，将于2024年11月10日到期。
- (vi) 经中国银保监会云南监管局、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本集团子公司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于2019年3月6日至11日发行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期金融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25亿元。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3.52%，每年付息一次，起息日为2019年3月11日，将于2022年3月11日到期。
- (vii) 经中国银保监会云南监管局、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本集团子公司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于2020年9月10日至14日发行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期金融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20亿元。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3.75%，每年付息一次，起息日为2020年9月14日，将于2023年9月14日到期。
- (viii) 经中国银保监会云南监管局、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本集团子公司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于2021年1月24日至28日发行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期金融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20亿元。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3.62%，每年付息一次，起息日为2021年1月28日，将于2024年1月28日到期。
- (ix) 经中国银保监会云南监管局、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本集团子公司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于2021年5月13日至17日发行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期金融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20亿元。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3.45%，每年付息一次，起息日为2021年5月17日，将于2024年5月17日到期。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5. 应付债务凭证 - 续

(2) 二级资本债券

- (i) 经原中国银监会、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本银行于2017年5月26日发行2017年第一期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二级资本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300亿元。本期债券为10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第5年末附发行人赎回权，可以按面值全部或部分赎回本期债券。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4.80%，每年付息一次，起息日为2017年5月26日，如果发行人不行使赎回权，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自2017年5月26日至2027年5月25日；如果发行人行使赎回权，则被赎回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自2017年5月26日至2022年5月25日。

(3) 同业存单

本集团于2021年12月31日未偿付的同业存单189支，共计面值人民币3,811.41亿元，期限为1个月至1年。其中，除八支同业存单采用固定利率方式发行、到期一次性付息外，其余均采用贴现方式发行。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6. 预计负债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信贷承诺	2,355	2,309	2,338	2,302
未决诉讼	-	-	-	-
合计	<u>2,355</u>	<u>2,309</u>	<u>2,338</u>	<u>2,302</u>

信贷承诺预期信用损失按照三阶段划分：

	2021年12月31日			
	阶段一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总计
本集团	2,345	9	1	2,355
本银行	<u>2,328</u>	<u>9</u>	<u>1</u>	<u>2,338</u>
	2020年12月31日			
	阶段一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二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三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总计
本集团	2,136	128	45	2,309
本银行	<u>2,129</u>	<u>128</u>	<u>45</u>	<u>2,302</u>

27. 其他负债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融资租赁业务押金	5,826	5,157	-	-
转贷款资金	3,500	3,205	3,500	3,205
应付待结算及清算款项	1,384	1,151	1,383	1,151
资产证券化业务代收款	186	417	186	417
其他	<u>6,820</u>	<u>4,822</u>	<u>6,844</u>	<u>3,510</u>
合计	<u>17,716</u>	<u>14,752</u>	<u>11,913</u>	<u>8,283</u>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8. 股本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股份数(百万)	名义金额	股份数(百万)	名义金额
已注册、发行及缴足				
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的A股	15,387	15,387	15,387	15,387

注： A股是指境内上市的以人民币认购和交易的普通股股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银行实收股本共计人民币153.87亿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币153.87亿元)，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29. 其他权益工具

(1) 优先股

本银行于2016年2月23日经中国证监会发行核准，核准本银行非公开发行境内优先股不超过2亿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上述人民币200亿元优先股于2016年3月完成发行，募集资金的实收情况业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

年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情况如下：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发行时间	会计分类	股息率	发行价格 人民币元/股	数量 百万股	金额 人民币百万元	到期日	转股条件	转换情况
优先股	2016年3月	权益工具	注1	100	200	20,000	无到期期限	注2	无转换

注1： 本次发行的优先股采用可分阶段调整的股息率，自缴款截止日起每五年为一个计息周期，每个计息周期内股息率相同。首个计息周期的股息率，由本银行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结合发行时国家政策、市场状况、本银行具体情况以及投资者需求等因素，通过询价方式确定为4.20%。票面股息率由基准利率和固定溢价两个部分组成。基准利率自本次优先股发行缴款截止日起每五年调整一次；固定溢价为首个计息周期的股息率4.20%扣除基准利率2.59%后确定为1.61%，固定溢价一经确定不再调整。第二个股息率调整期的起息日为2021年3月28日，基准利率为3.07%，票面股息率为4.68%。

注2： (1)当其他一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发生时，即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降至5.125%(或以下)时，本银行有权在无需获得优先股股东同意的情况下将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本次优先股按照票面总金额全部或部分转为普通股，并使本银行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恢复到5.125%以上。在部分转股情形下，本次优先股按同等比例、以同等条件转股。当优先股转换为普通股后，任何条件下不再被恢复为优先股。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9. 其他权益工具 - 续

(1) 优先股 - 续

注 2: (2)当二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发生时，本银行有权在无需获得优先股股东同意的情况下将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本次优先股按照票面总金额全部转为普通股。当优先股转换为普通股后，任何条件下不再被恢复为优先股。其中，二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是指以下两种情形的较早发生者：1)中国银保监会认定若不进行转股或减记，本银行将无法生存；2)相关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本银行将无法生存。

本银行优先股股东优先于普通股股东分配剩余财产，所支付的清偿金额为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优先股票面总金额与当期已宣告且尚未支付的股息之和，不足以支付的按照优先股股东持股比例分配。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银行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9,978百万元已全部用于补充一级资本。

发行在外的优先股变动情况如下：

	2021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数量 百万股	账面价值 人民币百万元	数量 百万股	账面价值 人民币百万元	数量 百万股	账面价值 人民币百万元	数量 百万股	账面价值 人民币百万元
优先股	200	20,000	-	-	-	-	200	20,000
发行费用		(22)						(22)
优先股合计	200	19,978					200	19,978

(2) 永续债

于2019年6月，本银行经中国银保监会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人民币400亿元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并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央结算公司”)完成债券的登记、托管。

年末发行在外的永续债情况如下：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发行时间	会计分类	票面利率	发行价格 元/百元面值	数量 百万张	金额 人民币百万元	到期日	减记条款
永续债	2019年6月	权益工具	注1	100	400	40,000	持续经营存续期	注2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9. 其他权益工具 - 续

(2) 永续债 - 续

注 1： 本期债券采用分阶段调整的票面利率，自发行缴款截止日起每 5 年为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在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内以约定的相同票面利率支付利息，第一个计息周期利率为 4.85%。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包括基准利率和固定利差两个部分。基准利率为本期债券申购文件公告日前 5 个交易日(不含当日)中国债券信息网(或中央结算公司认可的其他网站)公布的中债国债到期收益率曲线 5 年期品种到期收益率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计算到0.01%)。固定利差为本期债券发行时确定的票面利率扣除本期债券发行时的基准利率，固定利差一经确定不再调整。本期债券采取非累积利息支付方式，发行人有权取消全部或部分本期债券派息，且不构成违约事件。

注 2： (1)当其他一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发生时，即发行人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降至 5.125%(或以下)，发行人有权在报银保监会并获同意、但无需获得债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将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本期债券按照票面总金额全部或部分减记，促使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恢复到 5.125%以上。在部分减记情形下，所有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本期债券与发行人其他同等条件的减记型其他一级资本工具按票面金额同比例减记。在本期债券的票面总金额被全额减记前，发行人可以进行一次或者多次部分减记，促使发行人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恢复到 5.125%以上。

(2)当二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发生时，发行人有权在无需获得债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将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本期债券按照票面总金额全部减记。其中，二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是指以下两种情形的较早发生者：1)银保监会认定若不进行减记发行人将无法生存；2)相关部门认定若不进行公共部门注资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发行人将无法生存。当债券本金被减记后，债券即被永久性注销，并在任何条件下不再被恢复。

发行在外的永续债变动情况如下：

	2021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数量 百万张	账面价值 人民币百万元	数量 百万张	账面价值 人民币百万元	数量 百万张	账面价值 人民币百万元	数量 百万张	账面价值 人民币百万元
永续债	400	40,000	-	-	-	-	400	40,000
发行费用		(7)						(7)
永续债合计	400	39,993					400	39,993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9. 其他权益工具 - 续

归属于权益工具持有者的相关信息如下：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持有者的权益	238,321	220,642
归属于母公司其他权益持有者的权益	59,971	59,971
其中：净利润	2,780	2,780
当期已分配利润	(2,780)	(2,78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权益	2,410	2,042
股东权益合计	<u>300,702</u>	<u>282,655</u>

30. 资本公积

	本集团			
	2021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股本溢价	53,291	-	-	53,291
少数股东溢价投入	1	-	-	1
合计	<u>53,292</u>	<u>-</u>	<u>-</u>	<u>53,292</u>
	本集团			
	2020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股本溢价	53,291	-	-	53,291
少数股东溢价投入	1	-	-	1
合计	<u>53,292</u>	<u>-</u>	<u>-</u>	<u>53,292</u>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0. 资本公积 - 续

	本银行			
	2021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股本溢价	53,291	-	-	53,291

	本银行			
	2020年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股本溢价	53,291	-	-	53,291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1. 盈余公积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19,636	17,661
任意盈余公积	111	95
合计	<u>19,747</u>	<u>17,756</u>

-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规定，本银行须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当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股本的 50% 时，可以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后，经股东大会批准本银行可自行决定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2)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银行累计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已超过股本的 50%，超过 50% 部分的法定盈余公积提取需经股东大会批准。
- (3) 本银行盈余公积提取情况请参见附注九、33 未分配利润。

32. 一般风险准备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一般风险准备	<u>43,631</u>	<u>38,683</u>	<u>42,104</u>	<u>37,424</u>

- (1) 自 2012 年 7 月 1 日起，本银行按照《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 号)的规定提取一般风险准备。该一般风险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原则上不得低于风险资产年末余额的 1.5%。
- (2) 本银行一般风险准备提取情况请参见附注九、33 未分配利润。
- (3) 按有关监管规定，本银行部分子公司须从净利润中提取一定金额作为一般风险准备。提取该一般风险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3. 未分配利润

(1) 2021年度利润分配

于2022年4月28日，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提请股东大会批准的本银行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 (i) 以本银行2021年度净利润人民币216.23亿元为基数，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21.62亿元；
- (ii)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26.33亿元，提取后本银行一般风险准备余额达到2021年12月31日风险资产余额的1.5%；
- (iii) 以2021年末本银行普通股总股本15,387,223,983股为基数，向全体普通股股东派发股息，每10股派人民币3.38元(含税)，共计人民币52.01亿元。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待股东大会批准，批准前建议提取的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股利分配未进行账务处理。

- (iv) 2016年度发行的优先股股息计息期间为2021年3月28日至2022年3月27日(年股息率4.68%)，应付优先股股息共计人民币9.36亿元。优先股股息已于2022年3月28日发放。

上述优先股股息分配方案已由2021年10月28日董事会批准。

- (v) 2019年6月发行的人民币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计息期间为2021年6月26日至2022年6月25日(利率为4.85%)，应付利息共计人民币19.40亿元。

(2) 2020年度利润分配

根据2021年5月28日股东大会批准的本银行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银行的实施情况如下：

- (i) 以本银行2020年度净利润人民币199.14亿元为基数，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19.91亿元，该等法定盈余公积已计入2021年12月31日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 (ii)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46.80亿元，提取后本银行一般风险准备余额达到2020年12月31日风险资产余额的1.5%，该一般风险准备已计入2021年12月31日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 (iii) 以2020年末本银行普通股总股本15,387,223,983股为基数，向全体普通股股东派发股息，每10股派人民币3.01元(含税)，共计人民币46.32亿元，上述股利已于2021年分派。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3. 未分配利润 - 续

- (iv) 2016年度发行的优先股股息计息期间为2020年3月28日至2021年3月27日(年股息率4.20%)，应付优先股股息共计人民币8.40亿元。上述股利已于2021年度分派。
- (v) 2019年6月发行的人民币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计息期间为2020年6月26日至2021年6月25日(利率为4.85%)，应付利息共计人民币19.40亿元。该等利息已于2021年6月28日支付。

(3) 2019年度利润分配

根据2020年5月15日股东大会批准的本银行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银行的实施情况如下：

- (i) 以本银行2019年度净利润人民币209.42亿元为基数，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20.94亿元，该等法定盈余公积已计入2020年12月31日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 (ii)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36.71亿元，提取后本银行一般风险准备余额达到2019年12月31日风险资产余额的1.5%，该一般风险准备已计入2020年12月31日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 (iii) 以2019年末本银行普通股总股本15,387,223,983股为基数，向全体普通股股东派发股息，每10股派人民币2.49元(含税)，共计人民币38.31亿元。上述股利已于2020年度分派。
- (iv) 2016年度发行的优先股股息计息期间为2019年3月28日至2020年3月27日(年股息率4.20%)，应付优先股股息共计人民币8.40亿元。上述股利已于2020年度分派。
- (v) 2019年6月发行的人民币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计息期间为2019年6月26日至2020年6月25日(第一个计息周期利率为4.85%)，应付利息共计人民币19.40亿元(含税)。该等利息已于2020年6月28日支付。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4. 利息净收入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利息收入				
发放贷款和垫款	108,726	105,364	100,698	97,985
其中：对公贷款和垫款	68,813	68,233	60,844	60,911
个人贷款和垫款	36,612	33,044	36,553	32,987
票据贴现	3,301	4,087	3,301	4,087
金融投资	36,583	36,461	36,474	36,375
其中：债权投资	30,576	30,975	30,476	30,889
其他债权投资	6,007	5,486	5,998	5,486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621	2,632	2,618	2,62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937	1,502	1,914	1,496
拆出资金	2,897	1,129	3,044	1,132
存放同业款项	77	151	74	150
小计	152,841	147,239	144,822	139,767
利息支出				
吸收存款	(34,757)	(33,012)	(34,713)	(32,973)
应付债务凭证	(15,375)	(13,249)	(15,017)	(13,03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3,750)	(9,654)	(13,803)	(9,693)
向中央银行借款	(4,151)	(3,779)	(4,149)	(3,777)
拆入资金	(3,610)	(3,569)	(770)	(93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536)	(1,936)	(1,533)	(1,923)
其他	(57)	(73)	(57)	(73)
小计	(73,236)	(65,272)	(70,042)	(62,404)
利息净收入	79,605	81,967	74,780	77,363
其中：				
已识别的减值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	642	664	637	659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注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银行卡业务		5,070	5,849	5,070	5,850
代理业务	(1)	4,311	4,360	4,160	4,359
信贷承诺		1,707	1,916	1,707	1,915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		1,181	1,192	1,181	1,192
其他业务		1,119	890	1,176	899
小计		13,388	14,207	13,294	14,21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手续费支出	(2)	(4,136)	(3,649)	(4,503)	(3,70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9,252	10,558	8,791	10,512

- (1) 本集团就理财产品提供资产管理服务。理财产品管理费用以与管理费金额相关的不确定性消除后，并于日后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管理费金额为限加以确认。

本集团为其他金融机构分销金融产品。当客户与相关金融机构订立合同时，履约义务达成。本集团通常按月或按季向该等金融机构收取佣金。

本集团向其客户提供承销、交收及结算服务，履约义务于某一时点完成。承销费用通常在相关证券发行后3个月内收取。

本集团与客户的大部分合同原订期限均少于一年，所以该等合同剩余履约义务的信息并未予以披露。

- (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主要包含银联卡手续费支出、代理结算手续费支出、国际业务代付手续费支出等。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6. 投资收益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45	1,864	3,314	1,864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	723	14	723	1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4	-	4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2	11	52	11
衍生金融工具	(18)	10	(18)	10
长期股权投资	-	-	3	-
其他	(38)	(29)	(38)	(29)
小计	4,068	1,870	4,040	1,870

2021年，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净收益均来自买卖损益。

3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81	497	2,474	497
衍生金融工具	(66)	4	(66)	4
其他	(5)	2	(5)	2
合计	2,410	503	2,403	503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8. 汇兑收益

本集团和本银行的汇兑损益主要包括与外汇业务相关的汇差收入以及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折算产生的差额，以及外汇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损益。

39. 税金及附加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城市维护建设税	474	508	460	493
教育费附加	342	364	331	354
其他	212	204	196	192
合计	<u>1,028</u>	<u>1,076</u>	<u>987</u>	<u>1,039</u>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40. 业务及管理费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职工薪酬及福利	(1)	15,733	14,984	15,220	14,687
业务费用	(2)	8,153	8,244	8,110	8,192
折旧和摊销		3,977	3,394	3,858	3,361
合计		<u>27,863</u>	<u>26,622</u>	<u>27,188</u>	<u>26,240</u>

(1) 职工薪酬及福利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工资、奖金	11,937	11,773	11,509	11,525
职工福利费	451	421	441	417
社会保险费	2,143	1,442	2,095	1,413
住房公积金	886	830	871	82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16	518	304	510
合计	<u>15,733</u>	<u>14,984</u>	<u>15,220</u>	<u>14,687</u>

(2) 2021年度，本集团和本银行的业务及管理费中包括短期租赁及低价值资产租赁相关的租赁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3.59 亿元和人民币 3.50 亿元。

41. 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损失	25,692	36,307	23,812	34,302
存放同业款项减值损失	11	40	11	40
拆出资金减值损失	5	9	5	9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9,270	2,761	9,270	2,761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46	111	46	111
预计负债	51	164	39	168
其他	123	618	98	601
合计	<u>35,198</u>	<u>40,010</u>	<u>33,281</u>	<u>37,992</u>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42. 所得税费用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当期所得税费用	8,117	6,567	7,435	5,926
递延所得税费用	(527)	(982)	(297)	(947)
合计	7,590	5,585	7,138	4,979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调节表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税前利润总额	31,493	27,153	28,761	24,893
按法定税率 25% 计算的所得税	7,873	6,788	7,190	6,223
不可抵扣费用的纳税影响	3,073	1,769	3,226	1,728
免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3,356)	(2,972)	(3,278)	(2,972)
合计	7,590	5,585	7,138	4,979

43.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变动情况

本集团	2021年				
	年初数	本年发生额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年末数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15)	156	1,917	-	1,75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公允价值变动	(129)	(78)	129	-	(78)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149	44	-	-	19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信用损失准备	448	66	-	-	51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6	-	-	6
所得税影响	(38)	(49)	(509)	-	(596)
小计	115	145	1,537	-	1,797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104)	(171)	-	(11)	(1,286)
所得税影响	275	45	-	2	322
合计	(714)	19	1,537	(9)	833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43. 其他综合收益 - 续

其他综合收益变动情况 - 续

本集团	2020年				
	年初数	本年发生额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年末数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483	(1,784)	(14)	-	(31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公允价值变动	(139)	(129)	139	-	(129)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40	109	-	-	14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信用损失准备	668	(220)	-	-	448
所得税影响	(513)	506	(31)	-	(38)
小计	1,539	(1,518)	94	-	115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06)	(339)	-	(159)	(1,104)
所得税影响	151	84	40	-	275
合计	1,084	(1,773)	134	(159)	(714)
本银行	2021年				
	年初数	本年发生额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年末数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15)	156	1,915	-	1,75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公允价值变动	(129)	(78)	129	-	(78)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149	44	-	-	19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信用损失准备	448	66	-	-	514
外币报表折算差	-	6	-	-	6
所得税影响	(38)	(47)	(510)	-	(595)
小计	115	147	1,534	-	1,796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95)	(178)	-	(11)	(1,284)
所得税影响	274	45	-	2	321
合计	(706)	14	1,534	(9)	833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43. 其他综合收益 - 续

其他综合收益变动情况 - 续

本银行	2020年				年末数
	年初数	本年发生额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483	(1,784)	(14)	-	(31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公允价值变动	(139)	(129)	139	-	(129)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40	109	-	-	14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信用损失准备	668	(220)	-	-	448
所得税影响	(513)	506	(31)	-	(38)
小计	1,539	(1,518)	94	-	115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02)	(334)	-	(159)	(1,095)
所得税影响	150	84	40	-	274
合计	1,087	(1,768)	134	(159)	(706)

44. 每股收益

	2021年	2020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当年净利润	23,535	21,275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年净利润	20,755	18,495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百万股)	15,387	15,387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1.35	1.20

2021年度及2020年度，本集团不存在发行在外的潜在普通股，故无需披露稀释每股收益。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4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库存现金	1,842	2,062	1,829	2,051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3,426	45,777	33,212	45,008
原始期限在三个月以内的 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及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9,361	49,525	33,115	49,938
合计	74,629	97,364	68,156	96,997

4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3,903	21,568	21,623	19,914
加：信用减值损失	35,198	40,010	33,281	37,992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78	421	177	421
固定资产折旧	1,055	1,080	1,050	1,076
使用权资产折旧	1,801	不适用	1,745	不适用
无形资产摊销	5	4	2	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16	2,310	1,061	2,282
投资利息收入和投资收益	(39,552)	(37,692)	(39,430)	(37,6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的损益	8	(3)	8	(3)
未实现汇兑损益和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340)	79	(2,332)	79
递延所得税	(527)	(982)	(297)	(947)
已发生信用减值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	(642)	(664)	(637)	(659)
发行债券利息支出	5,107	4,332	4,749	4,117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231	不适用	224	不适用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186,034)	(307,521)	(183,743)	(290,32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231,508	311,817	225,329	303,0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015	34,759	62,810	39,42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74,629	97,364	68,156	96,997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97,364)	(92,667)	(96,997)	(92,16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额	(22,735)	4,697	(28,841)	4,830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企业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企业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集团报告分部包括京津冀地区、长三角地区、粤港澳大湾区、中东部地区、西部地区、东北地区、附属机构，其中：

- (1) 京津冀地区：总行、信用卡中心、北京、天津、石家庄、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北京城市副中心；
- (2) 长三角地区：南京、杭州、上海、温州、宁波、绍兴、常州、苏州、无锡、合肥、上海自贸试验区；
- (3) 粤港澳大湾区：深圳、广州、香港、海口；
- (4) 中东部地区：济南、武汉、青岛、太原、福州、长沙、厦门、郑州、南昌；
- (5) 西部地区：昆明、重庆、成都、西安、乌鲁木齐、呼和浩特、南宁、银川、贵阳、西宁、兰州；
- (6) 东北地区：沈阳、大连、长春、哈尔滨；
- (7) 附属机构：北京大兴华夏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昆明呈贡华夏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江油华夏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和华夏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按经营分部列报信息时，经营收入是以产生收入的分行的所在地为基准划分。分部资产和资本性开支则按相关资产的所在地划分。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 分部报告 - 续

2021年度	京津冀地区	长三角地区	粤港澳大湾区	中东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附属机构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37,058	21,211	6,348	12,997	11,289	1,601	5,413	(47)	95,870
利息净收入	22,403	21,310	6,033	12,529	10,985	1,522	4,823	-	79,605
其中：									
外部利息净收入	24,181	21,520	4,893	11,803	10,555	1,830	4,823	-	79,605
分部间利息净收入	(1,778)	(210)	1,140	726	430	(308)	-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8,154	(281)	162	395	297	64	503	(42)	9,252
其他营业净收入	6,501	182	153	73	7	15	87	(5)	7,013
营业支出	(29,321)	(10,951)	(3,391)	(10,339)	(4,918)	(2,755)	(2,658)	1	(64,332)
营业利润	7,737	10,260	2,957	2,658	6,371	(1,154)	2,755	(46)	31,538
营业外净收入	(99)	28	4	3	1	(6)	24	-	(45)
利润总额	7,638	10,288	2,961	2,661	6,372	(1,160)	2,779	(46)	31,493
补充信息									
1、折旧和摊销费用	1,618	650	359	559	483	189	119	-	3,977
2、资本性支出	941	144	74	123	59	19	45	-	1,405
3、信用减值损失	16,352	5,599	1,091	6,610	1,751	1,879	1,916	-	35,198
2021年12月31日									
分部资产	2,991,284	870,167	349,754	525,758	445,925	87,966	134,839	(1,739,575)	3,666,118
未分配资产									10,169
资产总额									3,676,287
分部负债	2,732,190	860,734	347,204	524,175	440,790	90,804	119,220	(1,739,532)	3,375,585
未分配负债									-
负债总额									3,375,585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 分部报告 - 续

2020年度	京津冀地区	长三角地区	粤港澳大湾区	中东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附属机构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36,013	20,804	6,349	13,658	11,832	1,966	4,698	(11)	95,309
利息净收入	24,203	20,631	6,048	13,189	11,401	1,891	4,604	-	81,967
其中：									
外部利息净收入	28,434	19,885	4,626	12,227	10,181	2,010	4,604	-	81,967
分部间利息净收入	(4,231)	746	1,422	962	1,220	(119)	-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9,554	26	145	381	342	64	54	(8)	10,558
其他营业净收入	2,256	147	156	88	89	11	40	(3)	2,784
营业支出	(28,557)	(11,215)	(3,151)	(11,753)	(8,557)	(2,474)	(2,454)	3	(68,158)
营业利润	7,456	9,589	3,198	1,905	3,275	(508)	2,244	(8)	27,151
营业外净收入	(36)	11	8	9	(14)	-	24	-	2
利润总额	7,420	9,600	3,206	1,914	3,261	(508)	2,268	(8)	27,153
补充信息									
1、折旧和摊销费用	1,369	621	137	561	481	192	33	-	3,394
2、资本性支出	1,891	550	108	656	429	182	49	-	3,865
3、信用减值损失	16,588	5,773	795	7,876	5,407	1,553	2,018	-	40,010
<u>2020年12月31日</u>									
分部资产	2,699,307	844,987	316,809	516,176	458,645	92,654	123,116	(1,662,033)	3,389,661
未分配资产									10,155
资产总额									3,399,816
分部负债	2,457,601	835,321	313,555	513,234	455,373	94,503	109,599	(1,662,025)	3,117,161
未分配负债									-
负债总额									3,117,161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1. 关联方

不存在对本银行构成控制及共同控制的关联方，其他关联方如下：

(1) 于年末持本银行 5% 以上股份且能施加重大影响的股东

关联股东名称	注册地	法人代表/ 首席执行官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	张功焰	工业、建筑、地质勘探、 交通运输、对外贸易、 邮电通讯、金融保险、 科学研究和综合技术服务业、 国内商业、公共饮食、 物资供销、仓储等。	人民币 287.55 亿元	20.28	20.28
国网英大国际 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	杨东伟	投资与资产经营管理； 资产托管；为企业重组、 并购、战略配售、 创业投资提供服务； 投资咨询；投资顾问。	人民币 199 亿元	19.99	19.99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 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	缪建民	人民币、外币保险业务、 以及相关再保险业务； 各类保险及其再保险 的服务与咨询业务； 代理保险机构办理有关业务； 投资和资金运用业务等。	人民币 222.43 亿元	16.66	16.66
北京市基础设施 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市	张燕友	制造地铁车辆、地铁设备； 投资及投资管理、地铁线路 的规划、建设与运营管理；自营 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地铁车辆的设计、修理；地铁设备的设计、 安装；工程监理；物业管理；房地产开发； 地铁广告设计及制作。	人民币 1,642.07 亿元	9.95	9.95

(2) 本银行的子公司情况

见附注八、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3)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包括：

- (i) 关键管理人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ii) 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或共同控制的企业；
- (iii) 本银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控制或可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及其子公司和关联公司；
- (iv) 本银行关联股东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之母公司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子公司；本银行关联股东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之母公司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 续

2. 关联交易

本银行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根据正常的商业条件，以一般交易价格为定价基础，并视交易类型由相应决策机构审批。

(1) 与持本银行5%以上股份且能施加重大影响的股东及其附属子公司的关联交易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交易余额	占比% <sup>(i)</sup>	交易余额	占比% <sup>(i)</sup>
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16,407	0.76	14,989	0.73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189	11.16	15,083	12.18
负债				
吸收存款	5,952	0.31	4,165	0.2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1	0.01	301	0.07
表外项目				
开出保函及其他付款承诺	571	1.75	691	2.49
开出信用证	637	0.41	3	0.00
银行承兑汇票	525	0.14	480	0.15
	2021年		2020年	
	交易金额	占比% <sup>(i)</sup>	交易金额	占比% <sup>(i)</sup>
利息收入	665	0.44	626	0.43
利息支出	87	0.12	48	0.07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2	0.31	46	0.32
投资收益	570	14.01	56	2.99
业务及管理费	47	0.17	5	0.0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119)	4.94	142	28.23

(i) 关联交易余额或金额占本集团同类交易余额或金额的比例。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 续

2. 关联交易 - 续

(2) 与其他关联法人的关联交易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交易余额	占比% <sup>(i)</sup>	交易余额	占比% <sup>(i)</sup>
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1,434	0.07	460	0.02
拆出资金	1,502	1.80	2,003	5.49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	0.04	5,801	4.68
债权投资	3,299	0.46	9,404	1.34
其他债权投资	503	0.26	678	0.39
负债				
吸收存款	9,815	0.51	7,351	0.4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10	0.02	190	0.04
表外项目				
开出保函及其他付款承诺	5	0.02	4	0.01
开出信用证	397	0.25	463	0.32
银行承兑汇票	60	0.02	240	0.08
本行发行的非保本理财产品	1,046	0.17	262	0.04
	2021年		2020年	
	交易金额	占比% <sup>(i)</sup>	交易金额	占比% <sup>(i)</sup>
利息收入	399	0.26	581	0.40
利息支出	186	0.25	100	0.1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2	0.31	56	0.38
投资收益	28	0.69	21	1.12
业务及管理费	415	1.49	571	2.1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1	0.20

(i) 关联交易余额或金额占本集团同类交易余额或金额的比例。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 续

### 2. 关联交易 - 续

#### (3) 关键管理人员

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力并负责直接或间接地计划、指挥和控制本银行活动的人士，包括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银行董事认为，上述关键管理人员与本银行的关联交易乃按照正常的与其他非关联方相同的商业交易条件进行。

董事、监事和主要高级管理人员在本银行领取的薪酬如下：

	<u>2021年</u>	<u>2020年</u>
薪酬	<u>17</u>	<u>20</u>

本银行履职的董事长、行长、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最终税前薪酬总额仍在确认过程中，其余部分待确认之后再另行披露，但集团管理层预计上述金额与最终确认的薪酬差额不会对本集团2021年度的合并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 (4) 与关联自然人的交易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银行与关联自然人贷款余额共计人民币163.53百万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币74.55百万元)。

#### (5) 企业年金

本集团与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除正常的供款和普通银行业务外，2021年度和2020年度均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 十二、或有事项及承诺

### 1. 未决诉讼

截至2021年12月31日，以本银行及所属子公司作为被告及第三人的未决诉讼案件标的金额合计人民币20.09亿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币24.83亿元)。根据法庭判决或者法律顾问的意见，本集团已为作为被告的案件提取诉讼损失准备。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该等法律诉讼的最终裁决结果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或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或有事项及承诺 - 续

2. 资本支出承诺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已签约但尚未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承诺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1,915	888

3. 信贷承诺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384,281	319,239	384,249	319,185
开出信用证	155,963	146,970	155,963	146,970
开出保函及其他付款承诺	32,665	27,764	32,642	27,742
不可撤销贷款承诺	9,222	2,411	9,222	2,411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265,981	222,178	265,981	222,178
合计	848,112	718,562	848,057	718,486

4. 融资租赁承诺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融资租赁合约项下最低租赁付款额到期情况如下：

	本集团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1年以内	8,507	2,044
1年至5年	174	-
合计	8,681	2,044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或有事项及承诺 - 续

5. 担保物

(1) 作为担保物的资产

于资产负债表日，被用作卖出回购质押物的资产账面价值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债券	42,278	43,629	42,278	42,350
票据	4,010	5,493	4,010	5,493
合计	46,288	49,122	46,288	47,843

于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账面价值为人民币465.11亿元，本银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账面价值为人民币465.11亿元(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人民币491.55亿元，本银行：人民币479.75亿元)。

此外，本集团部分债券投资用作第三方贷款、国库现金商业银行定期存款业务及中国人民银行中期借贷便利等业务的抵质押物或按监管要求作为抵质押物。于2021年12月31日，上述抵质押物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514.23亿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币1,810.62亿元)。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或有事项及承诺 - 续

5. 担保物 - 续

(2) 收到的担保物

本集团在相关买入返售业务中接受了证券等质押物。部分所接受的证券可以出售或再次向外抵押。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银行无在交易对手没有出现违约的情况下可出售的质押资产，或者在其他交易中将其进行转质押的资产。

6. 国债承销及兑付承诺

本集团作为财政部储蓄国债承销团成员包销及代销储蓄国债。储蓄国债持有人可以要求提前兑付持有的储蓄国债，而本集团亦有义务对储蓄国债履行兑付责任。本集团对储蓄国债具有提前兑付义务的金額为储蓄国债本金及根据提前兑付协议确定的应付利息。

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具有提前兑付义务的储蓄国债本金余额为人民币77.66亿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币83.82亿元)。上述储蓄国债的原始期限为一至五年不等。管理层认为在该等储蓄国债到期日前，本集团所需兑付的储蓄国债金额并不重大。

财政部对提前兑付的储蓄国债不会即时兑付，但会在储蓄国债到期时兑付本金及利息或按发行文件约定支付本金及利息。

7. 委托交易

(1) 委托存贷款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委托贷款	149,325	173,793	148,612	173,106
委托贷款资金	149,325	173,793	148,612	173,106

(2) 委托投资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委托投资	610,054	588,508

委托投资是指本集团接受非保本理财产品客户委托经营管理客户资产的业务，受托资产的投资风险由委托人承担。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三、金融资产转移

#### 资产支持证券

本集团在正常经营过程中进行资产支持证券交易。本集团将部分金融资产出售给特殊目的信托，再由特殊目的信托向投资者发行资产支持证券。本集团基于其是否拥有对该等特殊目的信托的权力，是否通过参与特殊目的信托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本集团是否有能力运用对特殊目的信托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综合判断本集团是否合并该等特殊目的信托。

当本集团在相关金融资产进行转移的过程中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主要包括被转让资产的信用风险、提前偿还风险以及利率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其他投资者，本集团会终止确认上述所转让的金融资产。2021年度本集团上述已证券化/结构化的金融资产于转让日的账面价值合计为人民币 103.00 亿元(2020 年度：本集团无上述已证券化/结构化的金融资产)。同时，本集团可能认购一定比例的资产支持证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持有上述资产支持证券(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0.02 亿元)。

对于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与所转让金融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本集团按照继续涉入程度确认该项资产。本年度，本集团通过持有部分投资对已转让的金融资产保留了一定程度的继续涉入，已转让的金融资产于转让日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54.06 亿元(2020 年：无)。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继续确认的资产价值为人民币 7.85 亿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39 亿元)。

在上述金融资产转让过程中，特殊目的信托一经设立，其与本集团未设立信托的其他财产相区别。根据相关交易文件，本集团依法解散、被依法清算、被宣告破产时，信托财产不作为清算财产。由于发行对价与被转让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相同，本集团在该等金融资产转让过程中未确认收益或损失，后续本集团作为金融资产服务机构将收取一定服务费，参见附注十四、结构化主体。

#### 卖出回购协议

卖出回购协议指本集团在卖出一项金融资产的同时，与交易对手约定在未来指定日期以固定价格回购该资产(或与其实质上相同的金融资产)的交易。由于回购价格是固定的，本集团仍然承担与卖出资产相关的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因此未在财务报表中予以终止确认，同时本集团就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列报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卖出回购交易中所售出的债券资产及票据资产的账面价值详见附注十二、5(1)。

#### 信贷资产转让

2021 年度，本集团通过向第三方转让的方式处置贷款账面价值人民币 71.04 亿元(2020 年度：人民币 33.06 亿元)。本集团已将上述贷款所有权上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因此予以终止确认。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四、结构化主体

##### 1.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 1.1 在本集团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发起设立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本集团发行的资产支持证券以及非保本理财产品。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收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发起设立的未合并结构化主体规模、并在这些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信息列示如下：

##### 本集团

	2021年12月31日				
	当年发起规模/ 产品余额	账面价值	最大损失敞口	当年从结构化主体 获得的收益金额	主要收益类型
资产支持证券	10,300	-	-	101	手续费收入
非保本理财产品	610,054	不适用	不适用	2,832	手续费收入
合计	620,354	-	-	2,933	

	2020年12月31日				
	当年发起规模/ 产品余额	账面价值	最大损失敞口	当年从结构化主体 获得的收益金额	主要收益类型
资产支持证券	-	2	2	128	手续费收入及利息收入
非保本理财产品	588,508	不适用	不适用	2,810	手续费收入
合计	588,508	2	2	2,938	

于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没有对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财务或其他支持，也没有提供财务或其他支持的计划。

##### 1.2 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这些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资产支持证券、理财产品、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基金投资以及资产受益权，其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收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四、结构化主体 - 续

1.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 续

1.2 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 续

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的账面价值及最大损失敞口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1年12月31日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合计
资产支持证券	-	1,554	25,261	26,815
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	62,787	145,348	-	208,135
基金投资	128,811	-	-	128,811
资产受益权及其他	2,819	13,355	-	16,174
合计	194,417	160,257	25,261	379,935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合计
资产支持证券	-	2,725	24,641	27,366
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	20,096	131,512	-	151,608
基金投资	77,112	-	-	77,112
资产受益权	1,998	1,115	-	3,113
合计	99,206	135,352	24,641	259,199

注：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资产支持证券包括在附注九、8.债权投资和9.其他债权投资的金融机构债券和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中。

2. 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为资产证券化信托计划。由于本集团对此类结构化主体拥有权力，通过参与相关活动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因此本集团对此类结构化主体存在控制。本集团未向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提供财务支持。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五、风险管理

### 1. 概述

本集团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及流动性风险。其中，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及利率风险。

### 2. 风险管理框架

本集团管理层负责制定本集团总体风险偏好，审议和批准本集团风险管理的目标和战略。

风险管理框架包括：本集团高级管理层负有整体管理责任，负责风险管理的各个方面，包括实施风险管理策略、措施、信贷与投融资政策，批准风险管理的内部制度、措施和程序，设立风险管理相关部门来管理金融风险。

### 3. 信用风险

#### 3.1 信用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是指商业银行在经营信贷、拆借、投资等业务时，由于客户违约或资信下降而给银行造成损失的可能性和收益的不确定性。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存在于发放贷款和垫款、存放同业、同业拆借、债券投资、票据承兑、信用证、银行保函等表内、表外业务。本集团信用风险管理流程主要关注授信前尽职调查、信用评级、贷款审批程序、放款管理、贷后监控和清收管理程序等来确认和管理上述风险。

本集团在向单个客户授信之前，会先进行信用评核，并定期检查所授出的信贷额度。信用风险缓释手段包括取得抵质押物及保证。对于表外业务，本集团会视客户资信状况和业务风险程度收取相应比例的保证金，以降低信用风险。

本集团将发放贷款和垫款划分为以下五类：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其中次级、可疑和损失类贷款被视为不良贷款。对于贷款减值的主要考虑为偿贷的可能性和贷款本息的可回收性，主要评估因素包括：借款人还款能力、信贷记录、还款意愿、贷款项目盈利能力、担保或抵押以及贷款偿还的法律责任等。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方法计量并计提损失准备。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 3. 信用风险 - 续

#### 3.1 信用风险管理 - 续

本集团发放贷款和垫款按照中国银保监会贷款风险分类指引的五级分类主要定义列示如下：

- 正常：借款人能够履行贷款条款，没有理由怀疑贷款本息不能按时足额偿还；
- 关注：尽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还贷款，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 次级：借款人的还贷能力出现明显问题，无法完全依靠其正常营业收入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或抵押，也可能会造成一定损失；
- 可疑：借款人无法足额偿还信贷资产本息，即使执行担保或抵押，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
- 损失：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本息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

####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自2019年1月1日起，本集团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金融资产的信用损失。

对于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金融资产，本集团评估相关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运用“三阶段”减值模型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阶段一：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阶段二：自初始确认起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尚无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在剩余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阶段三：在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资产。需确认金融工具在剩余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 3. 信用风险 - 续

#### 3.1 信用风险管理 - 续

#####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对符合减值要求的所有金融资产进行监控，以评估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显著增加，本集团将根据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而非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标准时，本集团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i. 本金或利息逾期；
- ii. 信贷业务风险分类为关注类；
- iii. 债务主体关键财务指标恶化，减值损失违约概率明显上升；
- iv. 其他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况。

##### 违约及已发生信用减值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信用减值：

- i. 本金或利息逾期超过90天；
- ii. 债务人破产或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预计将发生较大损失；
- iii. 金融资产风险分类为次级类、可疑类或损失类；
- iv.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各阶段之间是可迁移的。如第一阶段的金融工具，出现信用风险显著恶化情况，则需下调为第二阶段。若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情况好转并不再满足信用风险显著恶化的判断标准，则可以调回第一阶段。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 3. 信用风险 - 续

#### 3.1 信用风险管理 - 续

#####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资产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相关定义如下：

- i. 违约概率是指借款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 ii.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集团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做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 iii. 违约风险暴露，是指发生违约时预期表内和表外项目风险暴露总额，反映可能发生损失的总额度。一般包括已使用的授信余额、应收未收利息、未使用授信额度的预期提取数量以及可能发生的相关费用。

本集团已将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敞口进行归类，分别估计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违约风险敞口等参数。本集团获取了充分的信息，确保其统计上的可靠性。本集团定期根据客户实际违约和损失情况对模型评级结果进行定期监控与返回检验。

##### 前瞻性信息

本集团使用无须过度成本或投入就可获得的前瞻性信息来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使用外部经济信息，通过统计方法计算相关数据和商业银行不良率的关系，从而调整预期损失模型的违约率参数。本集团所使用的宏观经济信息包括国内生产总值增长比例、消费者物价指数增长比例、生产者物价指数增长比例和货币供应量（月）增长比例等宏观指标，并根据相关宏观指标预测值，通过模型建立和不良率的关系，设置不同情景权重，调整对预计信用损失的影响。本年度，本集团以上四个主要参数的平均(乐观、中性和悲观的加权平均)预测值为4.35%、1.53%、2.52%和7.00%。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2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

在不考虑可利用的抵质押物或其他信用增级的情况下，资产负债表日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的金额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84,332	202,020
存放同业款项	17,703	18,505
拆出资金	83,263	36,470
衍生金融资产	8,199	12,3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390	24,776
发放贷款和垫款	2,162,966	2,059,8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340	24,642
债权投资	718,266	702,909
其他债权投资	196,272	172,926
其他金融资产	9,516	11,563
小计	<u>3,439,247</u>	<u>3,265,997</u>
表外信用风险敞口	854,438	718,297
合计	<u><u>4,293,685</u></u>	<u><u>3,984,294</u></u>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2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 - 续

	本银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84,010	201,131
存放同业款项	17,680	18,356
拆出资金	91,772	38,380
衍生金融资产	8,199	12,3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611	23,582
发放贷款和垫款	2,043,989	1,948,5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340	24,642
债权投资	715,904	700,879
其他债权投资	194,698	172,926
其他金融资产	6,653	9,830
小计	<u>3,315,856</u>	<u>3,150,642</u>
表外信用风险敞口	<u>845,719</u>	<u>716,184</u>
合计	<u><u>4,161,575</u></u>	<u><u>3,866,826</u></u>

本集团会采取一系列的政策和信用增级措施来降低信用风险敞口至可接受水平。其中，常用的方法包括要求借款人交付保证金、提供抵质押物或担保。本集团需要取得的担保物金额及类型基于对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评估决定。对于担保物类型和评估参数本集团制定了相关指引，以抵质押物的可接受类型和它的价值作为具体的执行标准。

本集团接受的抵质押物主要为以下类型：

- (1) 买入返售交易：票据、债券等；
- (2) 公司贷款：房产、机器设备、土地使用权、存单、股权等；
- (3) 个人贷款：房产、存单等。

管理层定期对抵质押物的价值进行检查，在必要的时候会要求交易对手增加抵质押物。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3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衍生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在于交易对方能否按合同条款及时付款，对衍生金融工具之信用风险的评价及控制标准，本集团采用与其他交易相同的风险控制标准。

3.4 表外业务风险

本集团将表外业务纳入客户统一授信管理。对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和保函等表外业务，均要求真实贸易背景，并视客户资信状况和业务风险程度收取相应比例的保证金，其余部分则要求落实有效担保。本集团严格控制融资类保函等高风险表外业务。

3.5 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金融资产的信用质量情况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损失准备不计入账面价值。

本集团	2021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84,332	-	-	-	184,332
存放同业款项	17,771	-	5	(73)	17,703
拆出资金	83,278	-	79	(94)	83,26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390	-	306	(306)	18,39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	1,961,423	78,516	39,757	(58,483)	2,021,213
债权投资	691,513	15,832	24,365	(13,444)	718,266
其他金融资产	7,075	475	3,941	(1,975)	9,516
小计	2,963,782	94,823	68,453	(74,375)	3,052,68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141,753	-	-	(514)	141,753
其他债权投资	196,272	-	-	(193)	196,272
小计	338,025	-	-	(707)	338,025
表外项目	855,764	780	249	(2,355)	854,438
合计	4,157,571	95,603	68,702	(77,437)	4,245,146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5 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金融资产的信用质量情况 - 续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2,020	-	-	-	202,020
存放同业款项	18,564	-	5	(64)	18,505
拆出资金	36,479	-	82	(91)	36,47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4,776	-	306	(306)	24,77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	1,885,229	74,051	38,282	(55,460)	1,942,102
债权投资	694,202	11,560	2,344	(5,197)	702,909
其他金融资产	10,141	406	3,854	(2,838)	11,563
小计	2,871,411	86,017	44,873	(63,956)	2,938,34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117,723	-	-	(448)	117,723
其他债权投资	172,926	-	-	(149)	172,926
小计	290,649	-	-	(597)	290,649
表外项目	718,921	1,359	326	(2,309)	718,297
合计	3,880,981	87,376	45,199	(66,862)	3,947,291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5 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金融资产的信用质量情况 - 续

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84,010	-	-	-	184,010
存放同业款项	17,748	-	5	(73)	17,680
拆出资金	91,787	-	79	(94)	91,77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611	-	306	(306)	12,6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	1,841,373	74,209	39,038	(52,384)	1,902,236
债权投资	688,971	15,832	24,365	(13,264)	715,904
其他金融资产	4,467	466	3,634	(1,914)	6,653
小计	2,840,967	90,507	67,427	(68,035)	2,930,86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141,753	-	-	(514)	141,753
其他债权投资	194,698	-	-	(193)	194,698
小计	336,451	-	-	(707)	336,451
表外项目	847,028	780	249	(2,338)	845,719
合计	4,024,446	91,287	67,676	(71,080)	4,113,036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5 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金融资产的信用质量情况 - 续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1,131	-	-	-	201,131
存放同业款项	18,415	-	5	(64)	18,356
拆出资金	38,389	-	82	(91)	38,38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3,582	-	306	(306)	23,58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	1,774,496	69,028	37,652	(50,344)	1,830,832
债权投资	691,992	11,560	2,344	(5,017)	700,879
其他金融资产	8,391	406	3,807	(2,774)	9,830
小计	2,756,396	80,994	44,196	(58,596)	2,822,99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117,723	-	-	(448)	117,723
其他债权投资	172,926	-	-	(149)	172,926
小计	290,649	-	-	(597)	290,649
表外项目	716,808	1,352	326	(2,302)	716,184
合计	3,763,853	82,346	44,522	(61,495)	3,829,823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6 发放贷款和垫款

(1)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行业分布情况如下：

行业	本集团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08,692	18.46	379,629	18.00
制造业	190,744	8.62	192,254	9.12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65,691	7.48	143,721	6.81
批发和零售业	137,672	6.22	141,197	6.69
房地产业	125,953	5.69	153,005	7.25
建筑业	100,084	4.52	104,095	4.94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62,844	2.84	63,174	3.00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53,069	2.40	51,183	2.43
采矿业	31,258	1.41	31,752	1.51
其他对公行业	150,658	6.81	132,070	6.26
票据贴现	136,564	6.17	122,402	5.80
个人贷款	650,300	29.38	594,511	28.19
合计	2,213,529	100.00	2,108,993	100.00

行业	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99,574	19.13	372,222	18.68
制造业	188,539	9.03	188,764	9.47
批发和零售业	136,178	6.52	140,736	7.06
房地产业	125,953	6.03	153,002	7.68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03,544	4.96	91,149	4.57
建筑业	98,872	4.73	103,082	5.17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9,675	1.90	33,837	1.70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9,278	1.88	38,646	1.95
采矿业	28,570	1.37	29,425	1.48
其他对公行业	146,326	7.01	125,818	6.31
票据贴现	136,564	6.54	122,402	6.14
个人贷款	645,395	30.90	593,534	29.79
合计	2,088,468	100.00	1,992,617	100.00

个人贷款分类详见附注九、6(1)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6 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2)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地区分布情况如下：

地区	本集团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长三角地区	617,129	27.88	580,053	27.50
京津冀地区	569,468	25.73	537,563	25.49
中东部地区	339,472	15.34	331,537	15.72
西部地区	282,174	12.75	279,830	13.27
粤港澳大湾区	219,037	9.89	198,665	9.42
东北地区	61,188	2.76	64,969	3.08
附属机构	125,061	5.65	116,376	5.52
合计	2,213,529	100.00	2,108,993	100.00

地区	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长三角地区	617,129	29.55	580,053	29.11
京津冀地区	569,468	27.27	537,563	26.98
中东部地区	339,472	16.25	331,537	16.64
西部地区	282,174	13.51	279,830	14.04
粤港澳大湾区	219,037	10.49	198,665	9.97
东北地区	61,188	2.93	64,969	3.26
合计	2,088,468	100.00	1,992,617	100.00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6 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3)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如下：

	本集团		本银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信用贷款	514,475	479,821	487,758	456,206
保证贷款	645,243	641,954	553,518	556,837
附担保物贷款	1,053,811	987,218	1,047,192	979,574
其中：抵押贷款	728,974	687,866	724,902	683,523
质押贷款	324,837	299,352	322,290	296,051
合计	<u>2,213,529</u>	<u>2,108,993</u>	<u>2,088,468</u>	<u>1,992,617</u>

(4) 逾期贷款

	本集团				
	2021年12月31日				
	逾期1天至 90天(含90天)	逾期91天至360 天(含360天)	逾期361天至 3年(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3,209	6,745	2,235	421	12,610
保证贷款	4,281	4,275	5,123	1,725	15,404
抵押贷款	2,045	4,688	3,420	893	11,046
质押贷款	687	283	1,009	518	2,497
合计	<u>10,222</u>	<u>15,991</u>	<u>11,787</u>	<u>3,557</u>	<u>41,557</u>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逾期1天至 90天(含90天)	逾期91天至360 天(含360天)	逾期361天至 3年(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3,589	5,194	1,838	208	10,829
保证贷款	4,650	6,968	4,129	2,733	18,480
抵押贷款	1,787	3,371	3,407	1,084	9,649
质押贷款	197	626	871	595	2,289
合计	<u>10,223</u>	<u>16,159</u>	<u>10,245</u>	<u>4,620</u>	<u>41,247</u>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6 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4) 逾期贷款 - 续

	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逾期1天至 90天(含90天)	逾期91天至360 天(含360天)	逾期361天至 3年(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3,209	6,745	2,235	421	12,610
保证贷款	3,586	4,258	5,122	1,725	14,691
抵押贷款	2,032	4,679	3,410	893	11,014
质押贷款	682	283	1,007	518	2,490
合计	9,509	15,965	11,774	3,557	40,805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逾期1天至 90天(含90天)	逾期91天至360 天(含360天)	逾期361天至 3年(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3,588	5,194	1,838	208	10,828
保证贷款	4,465	6,422	4,083	2,733	17,703
抵押贷款	1,781	3,359	3,389	1,084	9,613
质押贷款	190	618	871	595	2,274
合计	10,024	15,593	10,181	4,620	40,418

注：任何一期本金或利息逾期一天或以上，整笔贷款将归类为逾期贷款。

(5)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信用质量

	本集团				
	2021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损失准备	年末金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对公贷款和垫款	1,319,794	73,380	28,302	(40,565)	1,380,911
个人贷款和垫款	634,002	4,843	11,455	(17,918)	632,382
小计：	1,953,796	78,223	39,757	(58,483)	2,013,29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对公贷款和垫款	141,753	-	-	(514)	141,753
合计	2,095,549	78,223	39,757	(58,997)	2,155,046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6 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5)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信用质量 - 续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损失准备	年末金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对公贷款和垫款	1,299,418	68,843	28,498	(39,542)	1,357,217
个人贷款和垫款	579,741	4,986	9,784	(15,918)	578,593
小计:	<u>1,879,159</u>	<u>73,829</u>	<u>38,282</u>	<u>(55,460)</u>	<u>1,935,810</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对公贷款和垫款	117,723	-	-	(448)	117,723
合计	<u>1,996,882</u>	<u>73,829</u>	<u>38,282</u>	<u>(55,908)</u>	<u>2,053,533</u>
	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损失准备	年末金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对公贷款和垫款	1,204,643	69,082	27,595	(34,583)	1,266,737
个人贷款和垫款	629,119	4,833	11,443	(17,801)	627,594
小计:	<u>1,833,762</u>	<u>73,915</u>	<u>39,038</u>	<u>(52,384)</u>	<u>1,894,331</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对公贷款和垫款	141,753	-	-	(514)	141,753
合计	<u>1,975,515</u>	<u>73,915</u>	<u>39,038</u>	<u>(52,898)</u>	<u>2,036,084</u>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损失准备	年末金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对公贷款和垫款	1,189,651	63,831	27,878	(34,454)	1,246,906
个人贷款和垫款	578,785	4,975	9,774	(15,890)	577,644
小计:	<u>1,768,436</u>	<u>68,806</u>	<u>37,652</u>	<u>(50,344)</u>	<u>1,824,550</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对公贷款和垫款	117,723	-	-	(448)	117,723
合计	<u>1,886,159</u>	<u>68,806</u>	<u>37,652</u>	<u>(50,792)</u>	<u>1,942,273</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减值不影响其账面价值。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6 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5)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信用质量 - 续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本集团		
	2021年12月31日		
	对公贷款和垫款	个人贷款和垫款	合计
已发生信用减值贷款原值	28,302	11,455	39,757
减：损失准备	(17,107)	(10,278)	(27,385)
账面价值	11,195	1,177	12,372
担保物价值	23,411	7,270	30,681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对公贷款和垫款	个人贷款和垫款	合计
已发生信用减值贷款原值	28,498	9,784	38,282
减：损失准备	(17,182)	(8,781)	(25,963)
账面价值	11,316	1,003	12,319
担保物价值	24,748	6,556	31,304

	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对公贷款和垫款	个人贷款和垫款	合计
已发生信用减值贷款原值	27,595	11,443	39,038
减：损失准备	(16,474)	(10,271)	(26,745)
账面价值	11,121	1,172	12,293
担保物价值	23,243	7,242	30,485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6 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5)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信用质量 - 续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对公贷款和垫款	个人贷款和垫款	合计
已发生信用减值贷款原值	27,878	9,774	37,652
减：损失准备	(16,691)	(8,774)	(25,465)
账面价值	11,187	1,000	12,187
担保物价值	24,557	6,543	31,100

3.7 债务工具的信用质量

	本集团			
	2021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合计
政府债券	1,535	283,869	42,806	328,210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3,134	90,002	58,686	151,822
金融机构债券	5,994	28,131	54,281	88,406
公司债券	27,261	72,147	35,669	135,077
同业存单	2,022	-	2,322	4,344
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	-	151,636	-	151,636
债权融资计划	-	78,015	-	78,015
资产受益权	-	17,592	-	17,592
小计	39,946	721,392	193,764	955,102
应计利息	394	10,318	2,508	13,220
损失准备	-	(13,444)	-	(13,444)
合计	40,340	718,266	196,272	954,878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7 债务工具的信用质量 - 续

	本集团			合计
	2020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政府债券	181	281,828	27,182	309,191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975	81,389	37,617	119,981
金融机构债券	6,589	39,248	59,046	104,883
公司债券	15,610	65,319	33,169	114,098
同业存单	1,020	-	13,678	14,698
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	-	133,289	-	133,289
债权融资计划	-	95,596	-	95,596
资产受益权	-	1,564	-	1,564
标准化票据资产	-	5	-	5
小计	24,375	698,238	170,692	893,305
应计利息	267	9,868	2,234	12,369
损失准备	-	(5,197)	-	(5,197)
合计	24,642	702,909	172,926	900,477

	本银行			合计
	2021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政府债券	1,535	282,577	41,251	325,363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3,134	89,670	58,686	151,490
金融机构债券	5,994	28,131	54,281	88,406
公司债券	27,261	71,247	35,669	134,177
同业存单	2,022	-	2,322	4,344
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	-	151,636	-	151,636
债权融资计划	-	78,015	-	78,015
资产受益权	-	17,592	-	17,592
小计	39,946	718,868	192,209	951,023
应计利息	394	10,300	2,489	13,183
损失准备	-	(13,264)	-	(13,264)
合计	40,340	715,904	194,698	950,942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7 债务工具的信用质量 - 续

	本银行			合计
	2020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政府债券	181	280,560	27,182	307,923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975	81,359	37,617	119,951
金融机构债券	6,589	39,248	59,046	104,883
公司债券	15,610	64,419	33,169	113,198
同业存单	1,020	-	13,678	14,698
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	-	133,289	-	133,289
债权融资计划	-	95,596	-	95,596
资产受益权	-	1,564	-	1,564
标准化票据资产	-	5	-	5
小计	24,375	696,040	170,692	891,107
应计利息	267	9,856	2,234	12,357
损失准备	-	(5,017)	-	(5,017)
合计	24,642	700,879	172,926	898,447

债务工具按照市场普遍认可的信用评级机构的信用评级进行分类

	本集团					合计
	2021年12月31日					
	未评级	AAA	AA	A	A以下	
政府债券	267,862	60,348	-	-	-	328,210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146,708	5,114	-	-	-	151,822
金融机构债券	5,725	82,480	201	-	-	88,406
公司债券	94,845	28,923	10,809	500	-	135,077
同业存单	4,344	-	-	-	-	4,344
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	151,636	-	-	-	-	151,636
债权融资计划	78,015	-	-	-	-	78,015
资产受益权	17,592	-	-	-	-	17,592
合计	766,727	176,865	11,010	500	-	955,102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7 债务工具的信用质量 - 续

债务工具按照市场普遍认可的信用评级机构的信用评级进行分类 - 续

	本集团					合计
	2020年12月31日					
	未评级	AAA	AA	A	A以下	
政府债券	251,400	57,791	-	-	-	309,191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114,261	5,720	-	-	-	119,981
金融机构债券	2,471	102,243	169	-	-	104,883
公司债券	55,660	37,684	20,625	-	129	114,098
同业存单	14,047	651	-	-	-	14,698
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	133,289	-	-	-	-	133,289
债权融资计划	95,596	-	-	-	-	95,596
资产受益权	1,564	-	-	-	-	1,564
标准化票据资产	5	-	-	-	-	5
合计	668,293	204,089	20,794	-	129	893,305

	本银行					合计
	2021年12月31日					
	未评级	AAA	AA	A	A以下	
政府债券	265,015	60,348	-	-	-	325,363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146,376	5,114	-	-	-	151,490
金融机构债券	5,725	82,480	201	-	-	88,406
公司债券	93,945	28,923	10,809	500	-	134,177
同业存单	4,344	-	-	-	-	4,344
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	151,636	-	-	-	-	151,636
债权融资计划	78,015	-	-	-	-	78,015
资产受益权	17,592	-	-	-	-	17,592
合计	762,648	176,865	11,010	500	-	951,023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3. 信用风险 - 续

3.7 债务工具的信用质量 - 续

债务工具按照市场普遍认可的信用评级机构的信用评级进行分类 - 续

	本银行					合计
	2020年12月31日					
	未评级	AAA	AA	A	A以下	
政府债券	250,132	57,791	-	-	-	307,923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114,231	5,720	-	-	-	119,951
金融机构债券	2,471	102,243	169	-	-	104,883
公司债券	54,760	37,684	20,625	-	129	113,198
同业存单	14,047	651	-	-	-	14,698
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	133,289	-	-	-	-	133,289
债权融资计划	95,596	-	-	-	-	95,596
资产受益权	1,564	-	-	-	-	1,564
标准化票据资产	5	-	-	-	-	5
合计	666,095	204,089	20,794	-	129	891,107

3.8 合同条款经过重新商定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对借款人做出减让安排或改变担保条件的金融资产账面余额如下：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	1,157	692

4.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在负债到期时缺乏资金还款的风险。资产和负债的现金流或期限的不匹配，均可能产生上述风险。

本银行设立了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负责制定流动性风险的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建立了多渠道融资机制，并且根据监管部门对流动性风险监控的指标体系，按适用性原则，设计了一系列符合本银行实际的日常流动性监测指标体系。同时，本银行兼顾效益性和流动性，在资产组合中持有一部分国债、央行票据等，既能实现稳定的投资收益，又可以随时在二级市场上变现或回购，满足流动性需要。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4. 流动性风险 - 续

4.1 流动性分析

(1) 到期日分析

下表按照各报告期末至合同到期日的剩余期限对金融资产和负债按账面金额进行到期日分析：

	本集团						合计
	2021年12月31日						
	已逾期/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0,482	35,692	-	-	-	-	-
存放同业款项	-	16,673	-	-	1,030	-	-
拆出资金	-	-	20,108	14,174	39,481	9,500	-
衍生金融资产	-	-	1,495	2,122	4,417	165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9,747	2,188	6,455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15,244	-	195,922	152,847	659,438	720,603	418,9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52,690	3,123	3,564	17,460	11,851	46,069
债权投资	16,059	-	17,254	37,290	129,751	406,120	111,792
其他债权投资	-	-	5,374	4,810	10,291	117,860	57,93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924	-	-	-	-	-	-
其他金融资产	1,375	8,141	-	-	-	-	-
金融资产总额	190,084	213,196	253,023	216,995	868,323	1,266,099	634,710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11,008	616	138,090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46,893	77,692	289,905	127,538	-	-
拆入资金	-	-	15,765	46,034	49,716	2,401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206	-	-
衍生金融负债	-	-	1,464	2,129	4,267	22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42,466	1,637	2,408	-	-
吸收存款	-	1,065,235	103,493	102,938	356,453	299,230	-
租赁负债	-	-	222	216	1,076	3,514	1,025
应付债务凭证	-	-	21,313	84,324	304,124	137,487	-
其他金融负债	-	9,651	993	305	756	3,505	1,956
金融负债总额	-	1,121,779	274,416	528,104	984,634	446,159	2,981
净头寸	190,084	(908,583)	(21,393)	(311,109)	(116,311)	819,940	631,729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4. 流动性风险 - 续

4.1 流动性分析 - 续

(1) 到期日分析 - 续

	本集团							合计
	2020年12月31日							
	已逾期/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4,978	48,072	-	-	1,032	-	-	204,082
存放同业款项	-	17,859	151	495	-	-	-	18,505
拆出资金	-	-	10,462	2,058	22,250	1,700	-	36,470
衍生金融资产	-	-	1,671	2,319	8,115	256	-	12,3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22,161	731	1,884	-	-	24,776
发放贷款和垫款	15,630	-	203,079	179,736	567,316	704,974	389,090	2,059,8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99,206	5,689	2,955	4,077	6,675	5,246	123,848
债权投资	78	-	8,152	17,378	143,368	410,640	123,293	702,909
其他债权投资	-	-	3,387	12,019	21,824	103,792	31,904	172,9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484	-	-	-	-	-	-	5,484
其他金融资产	981	10,633	-	-	-	-	-	11,614
金融资产总额	177,151	175,770	254,752	217,691	769,866	1,228,037	549,533	3,372,800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11,133	6	119,897	-	-	131,03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38,716	62,154	208,164	125,958	-	-	434,992
拆入资金	-	-	18,674	27,607	58,986	3,750	-	109,017
衍生金融负债	-	-	1,571	2,279	8,308	207	-	12,36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44,597	2,516	2,042	-	-	49,155
吸收存款	-	998,165	93,682	124,437	371,061	249,675	-	1,837,020
应付债务凭证	-	-	43,322	154,852	216,140	67,500	30,000	511,814
其他金融负债	-	6,822	770	260	640	3,330	1,748	13,570
金融负债总额	-	1,043,703	275,903	520,121	903,032	324,462	31,748	3,098,969
净头寸	177,151	(867,933)	(21,151)	(302,430)	(133,166)	903,575	517,785	273,831

	本银行							合计
	2021年12月31日							
	已逾期/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0,374	35,465	-	-	-	-	-	185,839
存放同业款项	-	16,357	-	202	1,121	-	-	17,680
拆出资金	-	-	20,111	16,180	45,981	9,500	-	91,772
衍生金融资产	-	-	1,495	2,122	4,417	165	-	8,19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968	2,188	6,455	-	-	12,611
发放贷款和垫款	15,127	-	195,762	152,422	655,870	638,898	385,910	2,043,98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51,200	3,123	3,564	17,460	11,851	46,069	233,267
债权投资	16,059	-	17,254	37,290	129,751	405,832	109,718	715,904
其他债权投资	-	-	5,374	4,720	10,241	116,426	57,937	194,6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605	-	-	-	-	-	-	6,605
其他金融资产	1,375	5,278	-	-	-	-	-	6,653
金融资产总额	189,540	208,300	247,087	218,688	871,296	1,182,672	599,634	3,517,217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11,008	616	138,053	-	-	149,67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47,053	77,692	289,902	127,538	-	-	542,185
拆入资金	-	-	5,123	12,324	3,703	-	-	21,15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206	-	-	206
衍生金融负债	-	-	1,464	2,129	4,267	22	-	7,88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42,466	1,637	2,408	-	-	46,511
吸收存款	-	1,064,121	103,389	102,800	356,042	298,835	-	1,925,187
租赁负债	-	-	213	210	1,029	3,390	993	5,835
应付债务凭证	-	-	21,313	81,753	304,124	131,354	-	538,544
其他金融负债	-	9,239	981	150	392	36	565	11,363
金融负债总额	-	1,120,413	263,649	491,521	937,762	433,637	1,558	3,248,540
净头寸	189,540	(912,113)	(16,562)	(272,833)	(66,466)	749,035	598,076	268,677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4. 流动性风险 - 续

4.1 流动性分析 - 续

(1) 到期日分析 - 续

	本银行						合计
	已逾期/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2个月	1年至5年	
2020年12月31日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4,858	47,292	-	-	1,032	-	203,182
存放同业款项	-	17,595	151	508	102	-	18,356
拆出资金	-	-	10,361	4,069	22,250	1,700	38,380
衍生金融资产	-	-	1,671	2,319	8,115	256	12,3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20,967	731	1,884	-	23,582
发放贷款和垫款	15,363	-	202,938	179,303	564,194	638,324	1,948,5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98,905	5,689	2,955	4,077	6,675	123,547
债权投资	78	-	8,046	17,377	143,363	410,601	700,879
其他债权投资	-	-	3,387	12,019	21,824	103,792	172,9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472	-	-	-	-	-	5,472
其他金融资产	981	8,900	-	-	-	-	9,881
金融资产总额	176,752	172,692	253,210	219,281	766,841	1,161,348	3,257,121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11,131	-	119,808	-	130,93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41,463	64,521	208,164	125,988	-	440,136
拆入资金	-	-	11,326	5,395	3,184	-	19,905
衍生金融负债	-	-	1,571	2,279	8,308	207	12,36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43,417	2,516	2,042	-	47,975
吸收存款	-	996,679	93,532	124,309	370,605	249,133	1,834,258
应付债券/凭证	-	-	43,323	154,780	213,599	63,000	504,702
其他金融负债	-	6,426	735	113	294	27	8,018
金融负债总额	-	1,044,568	269,556	497,556	843,828	312,367	2,998,298
净头寸	176,752	(871,876)	(16,346)	(278,275)	(76,987)	848,981	258,823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4. 流动性风险 - 续

4.1 流动性分析 - 续

(2) 以合同到期日划分的未折现合同现金流

下表按照各报告期末至合同到期日的剩余期限列示了金融资产和负债的未折现现金流：

	本集团							合计
	2021年12月31日							
	已逾期/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0,482	35,692	-	716	523	-	-	187,413
存放同业款项	-	16,673	3	7	1,030	-	-	17,713
拆出资金	-	-	20,226	14,713	40,508	9,646	-	85,09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10,094	2,232	6,576	-	-	18,902
发放贷款和垫款	15,371	-	204,498	166,557	712,112	853,643	520,169	2,472,3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52,690	3,130	3,622	18,013	12,793	46,213	236,461
债权投资	16,084	-	17,606	41,620	149,141	450,149	143,079	817,679
其他债权投资	-	-	5,497	4,929	12,704	131,422	67,854	222,40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924	-	-	-	-	-	-	6,924
其他金融资产	1,375	8,141	-	-	-	-	-	9,516
金融资产总额	190,236	213,196	261,054	234,396	940,607	1,457,653	777,315	4,074,457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11,359	1,325	140,066	-	-	152,75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47,063	78,811	291,631	170,609	-	-	588,114
拆入资金	-	-	16,169	46,402	50,578	2,592	-	115,741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206	-	-	20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42,483	1,646	2,422	-	-	46,551
吸收存款	-	1,065,235	106,682	108,790	370,662	331,574	-	1,982,943
租赁负债	-	-	240	232	1,155	3,866	1,205	6,698
应付债务凭证	-	-	21,373	85,231	312,929	148,520	-	568,053
其他金融负债	-	9,651	993	305	756	3,504	1,956	17,165
金融负债总额	-	1,121,949	278,110	535,562	1,049,383	490,056	3,161	3,478,221
净头寸	190,236	(908,753)	(17,056)	(301,166)	(108,776)	967,597	774,154	596,236
以净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	46	51	36	143	-	276
以总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	-	-	-	-	-	-
其中：现金流入	-	11	10,683	8,016	36,993	2,709	-	58,412
现金流出	-	(11)	(10,698)	(8,074)	(36,879)	(2,709)	-	(58,371)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4. 流动性风险 - 续

4.1 流动性分析 - 续

(2) 以合同到期日划分的未折现合同现金流 - 续

	本集团						合计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已逾期/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b>金融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4,978	48,073	-	666	3,044	-	-	206,761
存放同业款项	-	17,859	158	502	-	-	-	18,519
拆出资金	-	-	10,527	2,316	23,039	1,790	-	37,67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22,192	741	1,925	-	-	24,858
发放贷款和垫款	15,705	-	214,891	197,059	641,664	839,699	509,611	2,418,62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99,206	5,698	2,973	4,365	7,839	6,399	126,480
债权投资	78	-	8,442	19,701	161,937	465,202	157,661	813,021
其他债权投资	-	-	3,499	12,692	24,983	117,672	40,159	199,00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484	-	-	-	-	-	-	5,484
其他金融资产	981	10,633	-	-	-	-	-	11,614
<b>金融资产总额</b>	<b>177,226</b>	<b>175,771</b>	<b>265,407</b>	<b>236,650</b>	<b>860,957</b>	<b>1,432,202</b>	<b>713,830</b>	<b>3,862,043</b>
<b>金融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11,153	23	122,804	-	-	133,98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38,716	62,660	210,098	127,747	-	-	439,221
拆入资金	-	-	18,883	28,147	60,304	4,091	-	111,4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43,426	2,536	2,060	-	-	48,022
吸收存款	-	998,165	95,172	126,202	379,105	270,025	-	1,868,669
应付债务凭证	-	-	43,451	157,047	227,161	77,526	32,880	538,065
其他金融负债	-	6,822	770	260	640	3,330	1,748	13,570
<b>金融负债总额</b>	<b>-</b>	<b>1,043,703</b>	<b>275,515</b>	<b>524,313</b>	<b>919,821</b>	<b>354,972</b>	<b>34,628</b>	<b>3,152,952</b>
<b>净头寸</b>	<b>177,226</b>	<b>(867,932)</b>	<b>(10,108)</b>	<b>(287,663)</b>	<b>(58,864)</b>	<b>1,077,230</b>	<b>679,202</b>	<b>709,091</b>
<b>以净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b>								
以总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	23	12	(423)	-	-	(388)
<b>其中：现金流入</b>								
其中：现金流入	-	-	13,789	10,672	34,833	9,988	-	69,282
其中：现金流出	-	-	(13,702)	(10,644)	(34,636)	(9,916)	-	(68,898)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4. 流动性风险 - 续

4.1 流动性分析 - 续

(2) 以合同到期日划分的未折现合同现金流 - 续

	本银行							合计
	2021年12月31日							
	已逾期/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b>金融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0,374	35,465	-	666	252	-	-	186,757
存放同业款项	-	16,357	3	209	1,151	-	-	17,720
拆出资金	-	-	20,246	16,798	47,120	9,646	-	93,81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4,316	2,232	6,575	-	-	13,123
发放贷款和垫款	15,250	-	204,325	166,109	708,472	771,826	487,116	2,353,09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51,200	3,130	3,622	18,013	12,793	46,213	234,971
债权投资	16,097	-	17,603	41,607	149,044	449,420	140,109	813,880
其他债权投资	-	-	5,497	4,839	12,619	129,951	67,854	220,76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605	-	-	-	-	-	-	6,605
其他金融资产	1,375	5,278	-	-	-	-	-	6,653
<b>金融资产总额</b>	<b>189,701</b>	<b>208,300</b>	<b>255,120</b>	<b>236,082</b>	<b>943,246</b>	<b>1,373,636</b>	<b>741,292</b>	<b>3,947,377</b>
<b>金融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11,359	1,324	140,030	-	-	152,71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47,063	78,724	291,314	128,041	-	-	545,142
拆入资金	-	-	5,126	12,343	3,713	-	-	21,182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206	-	-	20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42,483	1,646	2,422	-	-	46,551
吸收存款	-	1,064,121	106,578	108,652	370,252	331,179	-	1,980,782
租赁负债	-	-	230	227	1,106	3,730	1,162	6,455
应付债务凭证	-	-	21,373	82,572	312,929	141,813	-	558,687
其他金融负债	-	9,238	981	150	392	36	565	11,362
<b>金融负债总额</b>	<b>-</b>	<b>1,120,422</b>	<b>266,854</b>	<b>498,228</b>	<b>959,091</b>	<b>476,758</b>	<b>1,727</b>	<b>3,323,080</b>
<b>净头寸</b>	<b>189,701</b>	<b>(912,122)</b>	<b>(11,734)</b>	<b>(262,146)</b>	<b>(15,845)</b>	<b>896,878</b>	<b>739,565</b>	<b>624,297</b>
<b>以净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b>								
以净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	46	51	36	143	-	276
<b>其中：现金流入</b>								
其中：现金流入	-	11	10,683	8,016	36,993	2,709	-	58,412
<b>其中：现金流出</b>								
其中：现金流出	-	(11)	(10,698)	(8,074)	(36,879)	(2,709)	-	(58,371)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4. 流动性风险 - 续

4.1 流动性分析 - 续

(2) 以合同到期日划分的未折现合同现金流 - 续

	本银行						合计	
	2020年12月31日							
	已逾期/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b>金融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4,858	47,292	-	665	3,040	-	-	205,855
存放同业款项	-	17,595	158	519	106	-	-	18,378
拆出资金	-	-	10,427	4,349	23,039	1,790	-	39,60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20,998	741	1,925	-	-	23,664
发放贷款和垫款	15,417	-	211,674	191,759	613,214	758,781	496,456	2,287,30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98,905	5,698	2,973	4,365	7,839	6,399	126,179
债权投资	78	-	8,442	19,701	161,932	465,092	157,661	812,906
其他债权投资	-	-	3,499	12,692	24,983	117,672	40,159	199,00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472	-	-	-	-	-	-	5,472
其他金融资产	981	8,900	-	-	-	-	-	9,881
<b>金融资产总额</b>	<b>176,806</b>	<b>172,692</b>	<b>260,896</b>	<b>233,399</b>	<b>832,604</b>	<b>1,351,174</b>	<b>700,675</b>	<b>3,728,246</b>
<b>金融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11,151	-	122,569	-	-	133,72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41,463	65,040	210,098	127,777	-	-	444,378
拆入资金	-	-	11,336	5,412	3,239	-	-	19,98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43,425	2,536	2,060	-	-	48,021
吸收存款	-	996,679	95,022	126,072	378,645	269,422	-	1,865,840
应付债务凭证	-	-	43,451	156,888	224,441	72,788	32,880	530,448
其他金融负债	-	6,426	735	113	294	27	423	8,018
<b>金融负债总额</b>	<b>-</b>	<b>1,044,568</b>	<b>270,160</b>	<b>501,119</b>	<b>859,025</b>	<b>342,237</b>	<b>33,303</b>	<b>3,050,412</b>
<b>净头寸</b>	<b>176,806</b>	<b>(871,876)</b>	<b>(9,264)</b>	<b>(267,720)</b>	<b>(26,421)</b>	<b>1,008,937</b>	<b>667,372</b>	<b>677,834</b>
<b>以净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b>								
以总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	23	12	(423)	-	-	(388)
<b>其中：</b>								
现金流入	-	-	13,789	10,672	34,833	9,988	-	69,282
现金流出	-	-	(13,702)	(10,644)	(34,636)	(9,916)	-	(68,898)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4. 流动性风险 - 续

4.2 表外项目

本集团的表外项目主要有银行承兑汇票、开出信用证、开出保函、不可撤销贷款承诺及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等。下表按合同的剩余期限列示表外项目金额：

	本集团			
	2021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银行承兑汇票	384,281	-	-	384,281
开出信用证	155,230	733	-	155,963
开出保函及其他付款承诺	16,563	14,354	1,748	32,665
不可撤销贷款承诺	15,255	1,387	1,261	17,903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265,981	-	-	265,981
总计	837,310	16,474	3,009	856,793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银行承兑汇票	319,239	-	-	319,239
开出信用证	146,570	400	-	146,970
开出保函及其他付款承诺	14,011	11,700	2,053	27,764
不可撤销贷款承诺	2,439	1,919	97	4,455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222,178	-	-	222,178
总计	704,437	14,019	2,150	720,606

	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银行承兑汇票	384,249	-	-	384,249
开出信用证	155,230	733	-	155,963
开出保函及其他付款承诺	16,540	14,354	1,748	32,642
不可撤销贷款承诺	6,748	1,213	1,261	9,222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265,981	-	-	265,981
总计	828,748	16,300	3,009	848,057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4. 流动性风险 - 续

4.2 表外项目 - 续

	本银行			合计
	2020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银行承兑汇票	319,185	-	-	319,185
开出信用证	146,570	400	-	146,970
开出保函及其他付款承诺	13,990	11,699	2,053	27,742
不可撤销贷款承诺	839	1,475	97	2,411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222,178	-	-	222,178
总计	702,762	13,574	2,150	718,486

5.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汇率、利率、商品价格和股票价格等)的变动而使本集团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可能性。本集团面临的市场风险主要包括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集团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以外币计价的资产和负债的外汇敞口因汇率变动而蒙受损失的风险。利率风险主要来自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重新定价日的不匹配在利率变动下蒙受损失的风险。

5.1 汇率风险

本集团主要经营人民币业务，特定交易涉及美元、港币及其他货币。外币交易主要为本集团的资金营运敞口和外汇业务。

对于涉及汇率风险的业务品种，本集团在开发、推出、操作各个环节予以严格管理，在业务授权、敞口限额和流程监控等方面制定必要的风险控制制度。对外汇买卖业务划分银行账户和交易账户，全行外汇敞口由总行集中统一管理。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5. 市场风险 - 续

5.1 汇率风险 - 续

于各报告期末，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汇率风险如下：

	本集团				合计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折人民币)	港币 (折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人民币)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63,989	22,089	64	32	186,174
存放同业款项	4,789	9,939	1,320	1,655	17,703
拆出资金	83,263	-	-	-	83,263
衍生金融资产	26	8,111	39	23	8,19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390	-	-	-	18,390
发放贷款和垫款	2,123,465	29,661	6,370	3,470	2,162,966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3,204	1,553	-	-	234,757
债权投资	687,850	29,982	-	434	718,266
其他债权投资	174,756	20,623	736	157	196,27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861	11	52	-	6,924
其他金融资产	9,015	449	52	-	9,516
金融资产合计	3,505,608	122,418	8,633	5,771	3,642,430
向中央银行借款	149,714	-	-	-	149,71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542,021	6	-	1	542,028
拆入资金	95,394	15,381	843	2,298	113,916
交易性金融负债	206	-	-	-	206
衍生金融负债	26	7,762	39	55	7,88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4,288	2,223	-	-	46,511
吸收存款	1,855,590	65,310	1,540	4,909	1,927,349
租赁负债	6,044	-	9	-	6,053
应付债务凭证	542,452	4,796	-	-	547,248
其他金融负债	13,516	768	12	2,870	17,166
金融负债合计	3,249,251	96,246	2,443	10,133	3,358,073
净敞口	256,357	26,172	6,190	(4,362)	284,357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5. 市场风险 - 续

5.1 汇率风险 - 续

	本集团				合计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折人民币)	港币 (折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人民币)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83,344	20,628	69	41	204,082
存放同业款项	4,800	12,023	536	1,146	18,505
拆出资金	34,183	2,287	-	-	36,470
衍生金融资产	157	12,190	-	14	12,3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4,776	-	-	-	24,776
发放贷款和垫款	2,034,128	20,390	1,654	3,653	2,059,8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3,848	-	-	-	123,848
债权投资	672,169	30,427	-	313	702,909
其他债权投资	161,000	11,926	-	-	172,9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468	11	5	-	5,484
其他金融资产	11,421	140	53	-	11,614
金融资产合计	3,255,294	110,022	2,317	5,167	3,372,8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131,036	-	-	-	131,03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434,985	6	-	1	434,992
拆入资金	90,143	15,381	843	2,650	109,017
衍生金融负债	154	12,197	-	14	12,36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9,155	-	-	-	49,155
吸收存款	1,783,783	50,284	1,289	1,664	1,837,020
应付债务凭证	509,073	2,741	-	-	511,814
其他金融负债	10,116	793	-	2,661	13,570
金融负债合计	3,008,445	81,402	2,132	6,990	3,098,969
净敞口	246,849	28,620	185	(1,823)	273,831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5. 市场风险 - 续

5.1 汇率风险 - 续

	本银行				合计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折人民币)	港币 (折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人民币)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63,654	22,089	64	32	185,839
存放同业款项	4,766	9,939	1,320	1,655	17,680
拆出资金	91,772	-	-	-	91,772
衍生金融资产	26	8,111	39	23	8,19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611	-	-	-	12,611
发放贷款和垫款	2,004,567	29,582	6,370	3,470	2,043,989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1,714	1,553	-	-	233,267
债权投资	685,488	29,982	-	434	715,904
其他债权投资	173,182	20,623	736	157	194,6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542	11	52	-	6,605
其他金融资产	6,395	206	52	-	6,653
<b>金融资产合计</b>	<b>3,380,717</b>	<b>122,096</b>	<b>8,633</b>	<b>5,771</b>	<b>3,517,217</b>
向中央银行借款	149,677	-	-	-	149,67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542,178	6	-	1	542,185
拆入资金	2,628	15,381	843	2,298	21,150
交易性金融负债	206	-	-	-	206
衍生金融负债	26	7,762	39	55	7,88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4,288	2,223	-	-	46,511
吸收存款	1,853,428	65,310	1,540	4,909	1,925,187
租赁负债	5,826	-	9	-	5,835
应付债务凭证	533,748	4,796	-	-	538,544
其他金融负债	7,719	768	12	2,864	11,363
<b>金融负债合计</b>	<b>3,139,724</b>	<b>96,246</b>	<b>2,443</b>	<b>10,127</b>	<b>3,248,540</b>
<b>净敞口</b>	<b>240,993</b>	<b>25,850</b>	<b>6,190</b>	<b>(4,356)</b>	<b>268,677</b>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5. 市场风险 - 续

5.1 汇率风险 - 续

	本银行				合计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折人民币)	港币 (折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人民币)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82,444	20,628	69	41	203,182
存放同业款项	4,651	12,023	536	1,146	18,356
拆出资金	36,093	2,287	-	-	38,380
衍生金融资产	157	12,190	-	14	12,3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3,582	-	-	-	23,582
发放贷款和垫款	1,922,858	20,390	1,654	3,653	1,948,5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3,547	-	-	-	123,547
债权投资	670,139	30,427	-	313	700,879
其他债权投资	161,000	11,926	-	-	172,9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456	11	5	-	5,472
其他金融资产	9,688	140	53	-	9,881
金融资产合计	<u>3,139,615</u>	<u>110,022</u>	<u>2,317</u>	<u>5,167</u>	<u>3,257,121</u>
向中央银行借款	130,939	-	-	-	130,93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440,129	6	-	1	440,136
拆入资金	1,031	15,381	843	2,650	19,905
衍生金融负债	154	12,197	-	14	12,36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7,975	-	-	-	47,975
吸收存款	1,781,021	50,284	1,289	1,664	1,834,258
应付债务凭证	501,961	2,741	-	-	504,702
其他金融负债	4,564	793	-	2,661	8,018
金融负债合计	<u>2,907,774</u>	<u>81,402</u>	<u>2,132</u>	<u>6,990</u>	<u>2,998,298</u>
净敞口	<u>231,841</u>	<u>28,620</u>	<u>185</u>	<u>(1,823)</u>	<u>258,823</u>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5. 市场风险 - 续

5.1 汇率风险 - 续

下表列示了在人民币对所有外币的即期与远期汇率同时升值 5%或贬值 5%的情况下，对税前利润及股东权益的潜在影响。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税前利润	股东权益	税前利润	股东权益
升值 5%	(445)	(448)	(396)	(397)
贬值 5%	445	448	396	397

对税前利润的影响来自于人民币汇率变动对外币货币资产与负债和货币衍生工具的净敞口的影响。

对税前利润的影响是基于对本集团于各资产负债表日的汇率敏感性头寸及货币衍生工具净头寸保持不变的假设确定的。本集团基于管理层对外币汇率变动走势的判断，通过积极调整外币敞口及运用适当的衍生工具以降低外汇风险。因此，上述敏感性分析可能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

5.2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账簿中资产负债利率重新定价期限不匹配对收益的影响。本集团的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主要以人民币计价。本集团采用净利息收入敏感度分析、经济价值敏感度分析、重定价缺口、压力测试等多种方法计量各类风险。

本集团在付息负债管理上强化成本控制，在生息资产管理上建立与付息负债匹配的期限结构和利率结构，优化资产负债组合管理，积极拓展中间业务和非利率敏感性金融产品，降低利率风险对本集团经营的影响。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5. 市场风险 - 续

5.2 利率风险 - 续

于各报告期末，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合同到期日或重新定价日(较早者)的情况如下：

	本集团						合计
	2021年12月31日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已逾期/非生息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76,421	-	-	-	-	9,753	186,174
存放同业款项	14,640	-	1,030	1	-	2,032	17,703
拆出资金	20,084	14,110	39,481	9,500	-	88	83,263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8,199	8,19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700	2,155	6,401	-	-	134	18,390
发放贷款和垫款	722,734	265,004	242,487	853,501	56,076	23,164	2,162,96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8,457	3,461	17,243	11,851	46,069	7,676	234,757
债权投资	17,577	36,690	127,243	400,431	109,948	26,377	718,266
其他债权投资	29,888	5,067	8,502	98,597	51,710	2,508	196,27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6,924	6,924
其他金融资产	232	-	-	-	-	9,284	9,516
金融资产合计	1,139,733	326,487	442,387	1,373,881	263,803	96,139	3,642,430
向中央银行借款	10,700	600	137,035	-	-	1,379	149,71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22,463	289,905	127,538	-	-	2,122	542,028
拆入资金	15,639	45,846	49,527	2,398	-	506	113,916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206	-	-	-	206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7,882	7,88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2,444	1,632	2,406	-	-	29	46,511
吸收存款	1,113,734	126,280	372,321	292,051	-	22,963	1,927,349
租赁负债	222	216	1,076	3,514	1,025	-	6,053
应付债务凭证	21,305	84,248	303,254	136,000	-	2,441	547,248
其他金融负债	3,500	-	-	-	-	13,666	17,166
金融负债合计	1,330,007	548,727	993,363	433,963	1,025	50,988	3,358,073
净头寸	(190,274)	(222,240)	(550,976)	939,918	262,778	45,151	284,357

	本集团						合计
	2020年12月31日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已逾期/非生息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98,453	-	-	-	-	5,629	204,082
存放同业款项	15,756	490	-	-	-	2,259	18,505
拆出资金	10,451	2,027	22,250	1,700	-	42	36,470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12,361	12,3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2,135	725	1,870	-	-	46	24,776
发放贷款和垫款	617,284	278,816	706,098	392,913	42,792	21,922	2,059,8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96,263	2,898	3,906	6,675	5,246	8,860	123,848
债权投资	49,066	37,839	132,197	355,801	118,060	9,946	702,909
其他债权投资	28,165	13,041	20,487	85,204	23,795	2,234	172,9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5,484	5,484
其他金融资产	184	-	-	-	-	11,430	11,614
金融资产合计	1,037,757	335,836	886,808	842,293	189,893	80,213	3,372,8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10,802	6	119,089	-	-	1,139	131,03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00,516	207,460	125,656	-	-	1,360	434,992
拆入资金	18,940	28,556	58,086	2,750	-	685	109,017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12,365	12,36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4,580	2,505	2,038	-	-	32	49,155
吸收存款	1,088,946	122,584	363,394	242,897	-	19,199	1,837,020
应付债务凭证	43,322	154,112	214,252	67,500	30,000	2,628	511,814
其他金融负债	3,205	-	-	-	-	10,365	13,570
金融负债合计	1,310,311	515,223	882,515	313,147	30,000	47,773	3,098,969
净头寸	(272,554)	(179,387)	4,293	529,146	159,893	32,440	273,831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5. 市场风险 - 续

5.2 利率风险 - 续

	本银行						合计
	2021年12月31日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已逾期/非生息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76,099	-	-	-	-	9,740	185,839
存放同业款项	14,325	202	1,121	-	-	2,032	17,680
拆出资金	20,085	16,110	45,981	9,500	-	96	91,772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8,199	8,19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926	2,155	6,400	-	-	130	12,611
发放贷款和垫款	722,576	264,580	238,926	771,801	23,074	23,032	2,043,989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7,839	3,461	17,243	11,851	46,069	6,804	233,267
债权投资	17,577	36,690	127,243	400,144	107,891	26,359	715,904
其他债权投资	29,889	4,977	8,452	97,181	51,710	2,489	194,6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6,605	6,605
其他金融资产	232	-	-	-	-	6,421	6,653
金融资产合计	1,132,548	328,175	445,366	1,290,477	228,744	91,907	3,517,217
向中央银行借款	10,700	600	137,000	-	-	1,377	149,67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22,623	289,902	127,538	-	-	2,122	542,185
拆入资金	5,121	12,314	3,702	-	-	13	21,15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206	-	-	-	206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7,882	7,88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2,444	1,632	2,406	-	-	29	46,511
吸收存款	1,112,577	126,143	371,907	291,656	-	22,904	1,925,187
租赁负债	213	210	1,029	3,390	993	-	5,835
应付债务凭证	21,305	81,748	303,254	130,000	-	2,237	538,544
其他金融负债	3,500	-	-	-	-	7,863	11,363
金融负债合计	1,318,483	512,549	947,042	425,046	993	44,427	3,248,540
净头寸	(185,935)	(184,374)	(501,676)	865,431	227,751	47,480	268,677

	本银行						合计
	2020年12月31日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已逾期/非生息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97,565	-	-	-	-	5,617	203,182
存放同业款项	15,493	500	100	-	-	2,263	18,356
拆出资金	10,351	4,027	22,250	1,700	-	52	38,380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12,361	12,3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941	725	1,870	-	-	46	23,582
发放贷款和垫款	603,636	250,117	657,339	379,555	36,263	21,645	1,948,5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95,963	2,898	3,906	6,675	5,246	8,859	123,547
债权投资	48,966	37,839	132,197	355,762	116,181	9,934	700,879
其他债权投资	28,165	13,041	20,487	85,204	23,795	2,234	172,9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5,472	5,472
其他金融资产	184	-	-	-	-	9,697	9,881
金融资产合计	1,021,264	309,147	838,149	828,896	181,485	78,180	3,257,121
向中央银行借款	10,800	-	119,000	-	-	1,139	130,93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05,622	207,460	125,686	-	-	1,368	440,136
拆入资金	11,318	5,383	3,168	-	-	36	19,905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12,365	12,36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3,402	2,505	2,038	-	-	30	47,975
吸收存款	1,087,348	122,456	362,939	242,356	-	19,159	1,834,258
应付债务凭证	43,322	154,112	211,752	63,000	30,000	2,516	504,702
其他金融负债	3,205	-	-	-	-	4,813	8,018
金融负债合计	1,305,017	491,916	824,583	305,356	30,000	41,426	2,998,298
净头寸	(283,753)	(182,769)	13,566	523,540	151,485	36,754	258,823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5. 市场风险 - 续

5.2 利率风险 - 续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利率变化对本集团净利息收入以及权益的可能影响。下表列出本集团于2021年12月31日和2020年12月31日按当日资产和负债进行利率敏感性分析的结果。

利率基点变化	本集团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利息净收入	股东权益	利息净收入	股东权益
上升100个基点	(5,742)	(7,860)	(4,091)	(5,113)
下降100个基点	5,742	8,486	4,091	5,522

利率基点变化	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利息净收入	股东权益	利息净收入	股东权益
上升100个基点	(5,200)	(7,860)	(4,192)	(5,113)
下降100个基点	5,200	8,486	4,192	5,522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于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利率风险结构。

有关的分析仅衡量一年内利率变化，反映为一年内本集团非衍生资产和负债的重新定价对本集团按年化计算利息收入的影响，基于以下假设：(i) 利率变动100个基点是假定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至下一个完整年度内的利率变动；(ii) 收益率曲线随利率变化而平行移动；(iii) 资产和负债组合并无其他变化。

对权益的敏感性分析是指基于在一定利率变动时对各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固定利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进行重估后公允价值变动的的影响。

本分析并不会考虑管理层可能采用风险管理方法所产生的影响。由于基于上述假设，利率增减导致本集团净利息收入出现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不同。

本集团受基准利率改革影响的业务主要涉及与伦敦同业拆借利率(LIBOR)挂钩的贷款、债券投资和衍生交易等。本集团对基准利率改革工作高度重视、统筹安排，相关工作有序推进。经评估，本集团认为采用该修订对本集团本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并无重大影响。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 6. 资本管理

自2013年度起，本集团依据原中国银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进行资本管理。其中，信用风险采用权重法，市场风险采用标准法，操作风险采用基本指标法计量。

本集团资本组成情况如下：

核心一级资本：股本、资本公积、其他综合收益、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未分配利润和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其他一级资本：其他权益工具和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二级资本：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超额贷款损失准备和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资本净额依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从各级资本中对应扣减资本扣除项进行计算。

本集团管理层基于巴塞尔委员会的相关指引，以及中国银保监会的监管规定，实时监控资本的充足性和监管资本的运用情况。

为确保资本充足率满足监管要求，并在此基础上支持各项业务的合理、健康发展，本集团积极拓展资本补充渠道以提升资本实力，合理控制风险资产增长速度，大力优化风险资产结构，努力提升风险资产使用效率。

本集团依据原中国银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其他相关计算方法计算的各级资本净额及资本充足率列示如下：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240,073	222,230
一级资本净额	300,279	282,413
资本净额	350,673	330,769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78%	8.79%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98%	11.17%
资本充足率	12.82%	13.08%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本集团根据以下层级确定及披露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在估值日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划分为第二层级的债券投资大部分为人民币债券。这些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中央结算公司的估值结果确定，此层级还包括大多数场外衍生工具。估值技术包括远期定价、掉期模型和期权定价模型；输入参数的来源是彭博、万得和路透交易系统等可观察的公开市场；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变量基于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集团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未发生第一层次或第二层次与第三层次之间的转换。

7.1 持续进行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下表列示了按三个层次进行估值的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集团			
	2021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	8,199	-	8,19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	141,753	-	141,753
交易性金融资产	49,073	182,278	3,406	234,757
其他债权投资	-	196,272	-	196,27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09	-	6,315	6,924
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	206	-	206
衍生金融负债	-	7,882	-	7,882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 续

7.1 持续进行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 续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	12,361	-	12,36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	117,723	-	117,723
交易性金融资产	77,112	43,346	3,390	123,848
其他债权投资	-	172,926	-	172,9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62	-	5,022	5,484
其他资产	51	-	-	51
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12,365	-	12,365
	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	8,199	-	8,19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	141,753	-	141,753
交易性金融资产	48,577	181,284	3,406	233,267
其他债权投资	-	194,698	-	194,6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90	-	6,015	6,605
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	206	-	206
衍生金融负债	-	7,882	-	7,882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 续

7.1 持续进行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 续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	12,361	-	12,36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	117,723	-	117,723
交易性金融资产	76,811	43,346	3,390	123,547
其他债权投资	-	172,926	-	172,9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50	-	5,022	5,472
其他资产	51	-	-	51
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12,365	-	12,365

本年度及上年度本集团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未发生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之间，以及第一层次或第二层次和第三层次之间的转换。拥有标准条款并在活跃市场交易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其公允价值是参考市场标价的买入、卖出价分别确定。当无法从活跃市场上获取报价时，本集团通过估值技术来确定持续进行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本集团使用的估值技术包括针对无法从活跃市场上获取报价的部分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外汇远期、外汇掉期、利率互换等)的现金流贴现模型以及针对期权衍生工具估值的 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以及针对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市场比较法。现金流贴现模型使用的主要参数包括最近交易价格、相关收益率曲线，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使用的主要参数包括相关收益率曲线、汇率、标的资产波动率等。市场比较法使用的主要参数包括行业市净率、市盈率等行业比率及流动性折价等。

其他金融工具(包括银行间市场证券等)的公允价值按照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为基础的通用定价模型确定。2021年度和2020年度，本集团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估值技术未发生重大变更。

除上述持续进行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外，本集团不持有任何非持续进行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 续

7.1 持续进行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 续

下表列示在公允价值层次第三层次计量公允价值的年初结余与年末结余之间的变动：

本集团	2021 年度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 工具投资	合计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	3,390	5,022	8,412
新增	1,032	1,636	2,668
减少	(15)	(25)	(40)
计入损益的损失	(1,001)	-	(1,001)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	(318)	(318)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	3,406	6,315	9,721
本集团	2020 年度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 工具投资	合计
于 2020 年 1 月 1 日	2,253	4,732	6,985
新增	1,152	961	2,113
减少	(16)	-	(16)
计入损益的收益	1	-	1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	(671)	(671)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	3,390	5,022	8,412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 续

7.1 持续进行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 续

本银行	2021年度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 工具投资	合计
于2021年1月1日	3,390	5,022	8,412
新增	1,032	1,336	2,368
减少	(15)	(25)	(40)
计入损益的损失	(1,001)	-	(1,001)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	(318)	(318)
于2021年12月31日	3,406	6,015	9,421
本银行	2020年度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 工具投资	合计
于2020年1月1日	2,253	4,732	6,985
新增	1,152	961	2,113
减少	(16)	-	(16)
计入损益的收益	1	-	1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	(671)	(671)
于2020年12月31日	3,390	5,022	8,412

第三层级的资产本年损益影响如下：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1年			2020年		
	已实现	未实现	合计	已实现	未实现	合计
净收益影响	1	(1,002)	(1,001)	-	1	1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 续

7.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

下表列示了并未以公允价值列示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以及相应的公允价值。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相近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例如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向中央银行借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吸收存款等未包括于下表中。

	本集团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718,266	719,884	702,909	706,201

	本集团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金融负债				
应付债务凭证	547,248	549,225	511,814	515,023

	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715,904	717,389	700,879	703,991

	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金融负债				
应付债务凭证	538,544	540,423	504,702	507,770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 续

7.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 - 续

下表列示了于资产负债表日未按公允价值列示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层次：

	本集团			
	2021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	474,890	244,994	719,884
金融负债				
应付债务凭证	-	549,225	-	549,225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	475,752	230,449	706,201
金融负债				
应付债务凭证	-	515,023	-	515,023
	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	473,226	244,163	717,389
金融负债				
应付债务凭证	-	540,423	-	540,423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	473,542	230,449	703,991
金融负债				
应付债务凭证	-	507,770	-	507,770



财务报表附注 - 续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十五、风险管理 - 续

###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 续

#### 7.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 - 续

对于分类为债权投资的金融机构资产管理计划以及资产受益权，其公允价值以现金流贴现模型为基础，使用反映交易对手信用风险并根据流动性状况进行调整的不可观察折现率来确定。这些金融工具被划分至第三层次。

其他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为基础的通用定价模型确定。这些金融工具被划分至第二层次。

##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本银行于2021年10月28日召开董事会，批准每股优先股发放现金股息人民币4.68元(含税)，上述股息共计人民币9.36亿元已于2022年3月28日发放。

本银行于2022年4月28日召开董事会，批准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和一般风险准备后，每10股派发股利人民币3.38元(含税)，以本银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已发行股份计算，派息总额共计人民币52.01亿元。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尚待本银行股东大会批准，批准前建议提取的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股利分配方案未进行账务处理。

2. 经中国银保监会、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本银行于2022年2月25日发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期金融债券，发行规模为200亿元人民币。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2.78%，起息日为2022年3月1日，将于2025年3月1日到期。
3. 经中国银保监会、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本银行于2022年4月20日发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期金融债券，发行规模为100亿元人民币。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2.83%，起息日为2022年4月22日，将于2025年4月22日到期。

## 十七、比较数据

为与本年度财务报表列报方式保持一致，若干比较数据已经过重分类。

## 十八、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于2022年4月28日已经本银行董事会批准。

---

未经审计补充资料

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除另有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本表系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相关规定编制。

	<u>2021年</u>	<u>2020年</u>
资产处置损益	(8)	3
政府补助	92	52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88)	(50)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	(34)	(26)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4)	(4)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u>(42)</u>	<u>(25)</u>

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集团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集团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表系根据《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编制。在相关期间，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当期净利润除以当期已发行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u>2021年</u>	<u>2020年</u>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755	18,4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04	8.64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1.35	1.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797	18,5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06	8.65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1.35	1.20

本集团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